

教會 CHURCH CHINA

扎根教會 服事教會 建造教會

2013年3月第2期 总第40期



圣灵与基督徒生活

清教徒:持守属灵热心

如何明白和顺服圣灵的引导

约翰·欧文论基督生命中的圣灵

十字架与圣灵充满

神迹奇事和异常感觉从何来?

今生的丰富,抑或永世的祝福

“你们就必得着能力”——《献给无名的传道者》是怎样写出来的

电影《少年Pi的奇幻漂流》中的信仰

一八七六年的中国内地会(三)

目 录



本期主题：

圣灵与基督徒生活

圣灵与基督徒生活

02

清教徒：持守属灵热心/伊恩·默里

圣灵在每个重生之人心种下了对完全的渴望，也就是渴望与上帝相像。没有受上帝之灵影响的人却站着不动，阿特索（Attersoll）说，“冰冷麻木”、“心中冷漠”，然而，对信徒的呼召却是“永远向前，像急切奔往路途终点的旅人一样；或者像航海者渴望停泊入安息之所，进入挡风避雨的安全港湾”。所有清教徒都认为，真假信徒之间一个重要区别就是假信徒认为信仰只要够拯救他们的灵魂，就可以满足于此了，“这就显示出他们缺乏真正的恩典，而真恩典会激励人渴望完全（腓3:13；箴4:18）”。“世界不能满足基督徒；他们所期待的超出了世界。”

17

如何明白和顺服圣灵的引导/本刊编辑部

我自己在牧养中观察到的是，很多时候信徒试图要神的带领的时候，他根本的原因是想逃避做决定的责任。其实真正重要的不是猜测神的带领，而是顺服神。威敏信条强调说：人的本分是什么？就是顺服神的旨意。顺服神显明的旨意包含着他用圣经的原理、用自己的经验、用当下处境给他提供的资料尽他一切的努力去做他的决定。

28

约翰·欧文论基督生命中的圣灵/辛克莱·傅格森

只有在和基督的关联中圣灵才能被人认识。圣灵荣耀基督，而不是他自己。这是改革宗在解释圣灵工作时的重点强调，对此我们已经习惯了。但是，欧文的教导挑战我们，以应有的严肃认真态度来对待这一原则。

34

十字架与圣灵充满/越寒

每一个全然奉献给神、跟从主耶稣并有圣灵在心里作主的神的儿女，都应当活在圣灵充满中。惟独被圣灵充满，我们才能敬虔敬拜神、事奉神。而离开了基督十字架的道路，离开了背十字架跟从主，圣灵就不能在我们里面作主，也就不可能有圣灵充满。

46

神迹奇事和异常感觉从何来？/张逸萍

基督徒中间发生的超自然事情，是否都来自神？当然不是，因为圣经说：“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太24:24）可见，魔鬼有可能伪装、扰乱基督徒。

www.churchchina.org



编辑



《教会》编辑部
cc@churchchina.org

本刊为网络杂志《教会》的
纸版。欢迎访问本刊主页
(<https://www.churchchina.org/>)
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版权声明：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
未经作者授权，任何印刷性
书籍刊物及营利性电子刊物
不得转载。欢迎非营利性电
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出处
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55

今生的丰富，抑或永世的祝福/陈已新

成功神学合乎圣经吗？确实，当我们看圣经的时候，会发现里面有许多蒙福的应许，神应许要赐福给他的百姓，信靠主的人是蒙福的人。但神所赐的福是怎样的福？跟世俗文化中所讲的福有什么不同？神要他的百姓追求什么样的福？其实这都触及到一个问题，就是基督徒的蒙福观。这方面非常重要，因为他关系到一个人的信仰取向和追求的目标，对信仰生活的影响可以说是差之毫厘谬以千里。因此我们实在有必要在蒙福观上回到圣经，得到清楚的建立。

64

“你们就必得着能力”

——《献给无名的传道者》是怎样写出来的/边云波

许许多多无名传道者的事迹和形象，好像活活地画在我的眼前，使我陪着他们一同流泪，一同回想过去的失败和得胜，又一同感恩，一同互相呼应着奔走前面的路程。好像我和他们手握着手，心连着心，用无声的语言，述说着一个又一个的见证和经历。我觉得自己好像一个记录员一样，用一行行的诗句，记述着一连串的情景、画面和鲜为人知的心声。那些天常是泪流满面，几乎寝食俱废。当写到一半的时候，我已清楚地知道，这绝不仅是写给自己的一首自勉诗，而是神托付的一项事工。直到写完最后一行的时候，我才觉得如释重负。那时候已是后半夜了，暗夜沉寂，正在等候着黎明前的晨星……

当代评论

69

电影《少年Pi的奇幻漂流》中的信仰/恩雨

当少年时的Pi在天主教堂中听神父布道的时候，当他问“本是全能的、无限的圣子为什么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我多么期待神父能给他讲福音，告诉他：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正是为担当他的罪而死，要使他罪得赦免能与上帝和好；而不只是一个简单的“因为爱”。倘若如此，Pi的信心就找到了根据，而他的信仰之旅，也不再是面对一个“未识之神”与猛虎一同在海上漂流；而是“在基督里”真知道上帝，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

历史回顾

77

一八七六年的中国内地会（三）/亦文

几乎所有在前线作战的宣教士，都在信中发出同样的呼求：“为我们祷告！”亿万华民，对他们而言，已不再是传说或虚文，他们天天看见他们，感受到他们的需求，并意识到自己的无能为力。太多的时候，宣教士的眼前是波涛汹涌的汪洋，两旁是峰峦起伏的大山小山，耳中听到的是不远处仇敌的战车火马。退缩，他们从未想过；站立得稳，又近乎不可能；他们当如何迈进？！惟有“为我们祷告”，因为惟有神的灵才能使瞎眼得看见，石心变肉心，紧闭的门得以打开，失丧的灵魂可以得救。

封三

什么拦阻你的默想？





清教徒：持守属灵热心

文//伊恩·默里 (Iain H. Murray) 译//安娜 校//杖恩

关于“热心”，我们最好是亲眼去看，而不是去描述。所以，让我们首先来重温一些历史中的场景。

1533年，亨利八世统治时期。年轻的剑桥毕业生约翰·弗里斯 (John Frith) 被关押在伦敦塔中，很可能面临处死的刑罚。托马斯·摩尔 (Thomas More) 试图让他改信罗马天主教，催促他隐藏起自己的观点，好得以保命，“直到我们看见一些途径，可以进行合理的宗教改革为止”。对此，弗里斯，这位丁道尔的朋友回答说：

我敢肯定地回答你，我既不愿也不能停止说话；因为上帝的话在我里面沸腾，就像炙热的火焰一样，并且需要出口……不过，如果上帝的话，我指圣经经文，能在英国人的口中传扬，我就可以向你保证，再也不写东西了。^[1]

1533年7月4日，约翰·弗里斯在史密斯菲尔德被火刑处死。我们再跳过二十多年，到1555年秋天，十月份的一天；当时正是宗教改革最后一轮大逼迫期间。

两个人被带到牛津执行火刑，一个是尼古拉斯·雷德利 (Nicholas Ridley)，穿着黑色皮大衣和便鞋：

随他之后来的是拉蒂默大人，穿着一件破烂的布里斯托粗呢袍子，已经很旧了，戴着系好的帽子，头上还蒙了一块布巾，已经准备好接受火刑……雷德利大人向后看去，看见拉蒂默大人跟在后面，就对他说：“噢，你也要去那里了吗？”“是的，”拉蒂默大人说，“我会尽快地跟在你后面……”（在火刑柱前）他们拿来一捆柴火，点燃火，放在雷德利大人的脚下。拉蒂默大人这样对他说：“鼓起勇气，雷德利大人，做大丈夫。今天我们要在英格兰点燃一根蜡烛，我相信，它将绝不会被扑灭。”……雷德利博士看见火焰向他靠近，就发出了惊人的大声呼喊：“主啊，主啊，接收我的灵魂！”拉蒂默大人在另一边喊道：“噢天上的父啊，接收我的灵魂！”^[2]

那在伊丽莎白和雅各一世统治时期所点燃的蜡烛就是清教主义崛起的故事。为了一瞥清教徒的讲坛，让我们去到埃塞克斯的戴得镇的教会，去看1621年一个

[1] 引自：R. Demaus, *William Tyndale*, London: Religious Tract Society, 1904, p.419.

[2] *The Acts and Monuments of John Foxe*, ed. G. Townsend, vol.7, London: Seeley, Burnside, and Seeley, 1847, pp. 547-550.

周二所发生的事。那天有每周例行的课程，由常任讲师约翰·罗杰斯（John Rogers）讲授。像往常一样，宽大的教堂里挤满了人，其中一个听众是剑桥的凯瑟琳·霍尔（Catherine Hall）的朋友，骑着马赶来。另一位剑桥毕业生说，在那个时代人们常说这样一句话：“走，我们上戴得镇取点火去！”

圣凯瑟琳的那位朋友就是托马斯·古德温（Thomas Goodwin），他本来已经是一位传道人了，但还不是他那天去听讲的那种传道人。罗杰斯按着圣经传讲上帝的圣言，显示出受到奇妙的神圣启示。他开始劝诫众人，并扮演上帝的角色说道：“我已经把我的圣经赐给你们这么长时间了，你们却忽视它，它被放在家家户户里面，全盖满了灰尘和蛛网。你们不愿意去读它。你们不就是这样使用我的圣经的吗？好吧，那我就不再把圣经给你们了。”他说完抓起讲台上的圣经，就要拿走。然而他突然又换了个角色，几乎跪了下来，以民众的名义向上帝激动地呼喊：“主啊，不管你对我们怎样行，不要拿走你的圣经，杀我们的孩子吧，烧掉我们的房子吧，毁掉我们的财产吧；只要留下你的圣经！”整个教堂里安静得如同坟墓一般。罗杰斯又一次扮演起上帝的角色：“你说的是真的吗？好吧，我就再试你一段时间。（他把圣经重新放回讲台上）我把圣经交给你，我要看你怎么用它，看你是不是更爱它，是不是更重视它，更按它而活。”

那天在戴得镇教会中所感受到的上帝、所听到的讲道，古德温一直难以忘怀。最后他回到自己的马那里，准备返回，“他眩晕地伏在马脖子上哭泣，有一刻钟之久，之后才有力量骑上马去”。^[3]

四十年之后，罗杰斯的担忧在这个国家的大部分地区成了真，新一轮逼迫出现，近两千名圣经讲员和教师从他们的教会和学校中被驱逐出去，1662年8月24日颁布的统一法令禁止他们再讲道。其中有一位被禁声的牧师是埃德蒙·卡拉米（Edmund Calamy），曾在伦敦市中心亚德曼伯利圣马利亚教堂服事多年。让我们回到1662年12月28号的周日，回到卡拉米曾经的会众那里，四个月之前他们最后一次听到他的声音。在这冬季的一天，他们如常聚集起来准备敬拜，然而指定带领这场礼拜的牧师却没来。我们很可以想象到，众多的会众悄然而不安地等待着事情的发展。然后，就发生了不可能发生的、也不合法的事情。62岁的卡拉米自己站出来祷告、讲道了。他知道自己这样做所招致的危险，然而他告诉人们，他们对他们怀有“极大的爱”，不会让他们“没听到讲道就被打发回家，没得到祝福就离开”。所以他继续从撒母耳记上4:13讲起，“到了的时候，以利正在道旁坐在自己的位上观望，为上帝的约柜心里担忧。”他没有议论政府，却做了一件更困难也更属灵的事——他将所发生的事情归咎于自己和听众：“布拉德福德先生，那位蒙福的殉道者在祷告中说，主啊，福音在玛丽女王的教皇党时代中得以传入，我却不知感恩……噢亲爱的人们啊，正是因为你我的罪，上帝的约柜才面临危险。”卡拉米还是因为这一行为被捕入狱了。^[4]

卡拉米的牢狱生涯与另一位受害者比起来是很短暂的，那一位的名字更为人所知。1672年，约翰·班扬入狱被关押已经12年之久，只要说几句顺从的话他就可以重获自由，与妻子和家人团聚。但是他在同年出版的《我的信仰告白》的序言中，告诉了我们为什么选择留在狱中。他说，世界对于“信心”和“圣洁”

[3] 讲述此事的是 John Howe, 引自: James Nichol, *The Works of Thomas Goodwin*, vol. 1, Edinburgh, 1861, pp. xvii-iii, 以及 John Vint, “Life of John Angier” in *The Whole Works of Oliver Heywood*, Idle, 1827, vol. 1, p.521。证据显示此事是发生在1620年10月2日之后，但应该是在之后不久。

[4] 此讲章重印于 *Sermons of the Great Ejection*,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62。

的逼迫不应当“使任何相信圣经的人感到惊奇”。他写道：

在我漫长的牢狱生涯中……若不是圣灵早就禁止了我（彼前 4:12；约壹 3:13），我自己恐怕会对此甚感惊奇……我下了决心，有全能的上帝作我的帮助和盾牌，我就愿意受苦，如果这脆弱的生命能以继续延续，就算是我眉毛上生了青苔，我也不愿意违背自己的信仰和原则。^[5]

在这些事件和引言中，“热心”一词并未出现，但却很容易看到，它极为明显地呈现出来。确实，我们可以更进一步地说，这被谑称为“清教主义”的整个冲突基本上就是关于热心的冲突。“清教徒”这一标签意在用表示“行义过度”的词来抹黑他们。在 16、17 世纪，再没有什么比这明确的清教徒原则更激怒名义上的宗教世界：“如果我们对信仰不热心，那我们根本就没有信仰，不管我们自称怎样。”^[6]或者用威廉·柏金斯（William Perkins）的话来讲，“在真信仰中不冷不热，还不如当个犹太人或土耳其人，或者干脆没有信仰。”^[7]信仰世俗化的基督徒回应道（正如他们向来所说的那样），他们认为热心并不是基督信仰的根本部分，他们认为，去教会的人，不管是牧师还是会众，没有热心也能上天堂。查尔斯二世是他们的发言人，他说“他深深思考了上帝的怜悯，无法相信上帝会因为自己的造物享受了一点不合法的欢娱就咒诅他们……他相信自己总还是能够抵达天国大门的。”^[8]如果清教徒也相信这个，否认热心，他们的整个历史就将极为不同。他们的敌人将会成为他们的朋友，他们就不会抵制君王，不会出走新英格兰，不会有 1662

年的大分离，不会有讲员在狱中受苦；我们还可以加上一条，也不会有我们今天还想要读的著作。

热心的定义

我们首先应当对“热心”进行定义，为此，我们要问热心与基督徒所蒙的其他恩典有怎样的关系。圣经中有多处对信徒的品格特征，亦即圣灵所结的果子作了总结。例如，加拉太书 5:22-23 中所列举的：“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里和别处的总结里，“热心”一词通常都并未出现。事实上，我们不能把“热心”归类到圣灵的果子里面，因为新约中通常并不将之当做一种特有的恩典。它在基督徒生命当中的位置是更为广泛的。“热心”一词所描述的是我们整个灵魂的温度或色调。新约中所使用的词“*zeo*”和“*zelos*”意思是加热某事物，直到“沸腾”或“煮沸”，被用来比喻灵性的炽热。所以罗马书 12:11 要我们“心里火热（*zeontes*）”，其字面意思是“燃烧，沸腾灼热”。因此，清教徒认为热心是灵魂对上帝的热爱与渴望。热心是灵魂的活跃与生机，与一切的麻木和死气沉沉正相反：“神圣的热忱”，奥利弗·鲍尔斯（Oliver Bowles）说道，“是圣灵所点燃的爱情，极大地激励一个人为了上帝的荣耀和教会的益处而行。”^[9]在关于基督的命令“要发热心”（启 3:19）的讲道中，撒母耳·华德（Samuel Ward）说道：

“热心”这个词的来源是热炭或烧铁碰上凉东西时发出的那种嘶嘶声。在普通的英语中，“热心”（*Zeal*）的意思就是炙热；所以圣经中常称一个热心的人为心里如火烧着……这是圣灵在人心所造成的属灵热忱。^[10]

[5] *Works of John Bunyan*, ed. G. Offor, vol. 2, repr.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pp.593-594.

[6] William Attersoll, *A Commentarie on Philemon*, London, 1633, p.433.

[7] *The Works of that Famous and Worthy Minister of Christ in the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William Perkins*, vol.3, London, 1631, p.366.

[8] Arthur Bryant, *King Charles II*, London, 1931, p.357. “在当时，宗教上的克制被认为是美德，然而这样耶稣基督会把我们从他口中吐出来。”“The Zealous Christian”, *Selected works of Christopher Love*, repr. Glasgow, 1805, vol. 1, p.441. “世界几乎允许在任何情况下以激烈的方式达致狂喜，然而却不认为最重要的那一个是正当的。”*Remains of Richard Cecil*, ed. J. Pratt, London: Knight, n.d., p.190.

[9] *Zeal for God's House Quickened...Expressing the Zeal Required in Church Reformers*, London, 1643, p.5.

[10] Samuel Ward, “A Coal from the Altar,” *Sermons and Treatises*, 1636, repr. In James Nichol, *Works of Thomas Adams*, Edinburgh, 1862, p.72.

因此这就意味着，热心并不是一种特有的恩典，而是一种影响到基督徒生命方方面面的特质。热心越大，基督徒在各方面的属灵活力也会越高。哪里有热心，哪里就有对上帝尊荣的热忱关切，^[11]就有热烈的弟兄之爱，就有迫切的祷告，就有为着信仰诚挚的争战，等等。17世纪40年代剑桥的清教徒领袖安东尼·塔科尼（Anthony Tuckney）告诉他的听众，热心是炙热、赤忱的爱以及义怒，“不仅如此，它是一切情感的巅峰、精华和活力，燃烧到最高的程度”。^[12]巴克斯特写道：“热心是灵魂之迫切的热度。它并不是一种单独的恩典或情感，而是一切恩典的活力和生机，是一切恩典热忱的运行。”^[13]撒母耳·华德也类似地谈到热心并不是“任何单独的情感”而是“一切情感的强烈程度或意向。就像‘光泽’并不是一种颜色，但为所有颜色增添了亮光和华彩”。^[14]威廉·芬纳（William Fenner）称热心为“高度的情感”，^[15]托马斯·华森（Thomas Watson）说“热心是情感的火焰”。^[16]

清教徒在热心的综合特质上观点非常一致，所以我们无需再引用更多了。他们将属灵热心看做是在重生中所发生情感变化的关键部分。上帝的灵在哪里创造生命，他就在那里加上热度。救赎的整个目的是使我们恢复对上帝的认识，恢复我们里面上帝的形像，并尽心、尽意、尽力地爱他。基督徒就是一个情感开始为上帝燃烧的人。他开始在耶稣基督的面上看见上帝的荣耀，专注于那荣耀，想要讨他欢心，并且迫切想要神的国度得以推进，这些是他新性情的重要本能。热

心只不过是这些复合本能的另一个名字。我们信主后，曾经追寻自己欢娱的热诚就被一种在上的力量和原则所替代了。

据此，清教徒宣称如果没有热心，就没有重生。“爱上上帝却没有热心就不是爱上上帝，因为这并不是把他当做上帝来爱。”^[17]

但是他们并没有教导说，如果一个人是基督徒，就肯定会热心地生活。他们非常严肃地对待新约关于不冷不热和信仰退后的警告。他们相信，不仅个体信徒的热心会衰退，有时候整整一代基督徒也会这样。整个老底嘉教会都变成了不冷不热。清教徒的讲道中反复警告说，在热心衰退的地方，一切都将衰退。

虚假的热心

清教徒们反复地谈及这一话题，但在此它并不是我们的主题。然而，它也是与主题紧密相关的，因为错误的热心常常是真热心最危险的阻碍。虽然清教徒领袖们努力制止错谬，但它仍然影响极大，甚至导致了真敬虔的名声败坏；清教运动是不是最终因之失败，尚存在争议。鼓动错误的热心一直是撒但重要的伎俩之一。爱德华滋相信，在大觉醒运动之后出现了反对一切热烈情感的偏见，其主要原因就是虚假热心的泛滥。^[18]因此我们需要总结，清教徒所认为错误、虚假的热心通常具有哪些特征：

[11] 诗篇 119:139

[12] *Forty Sermons on Several Occasions by the late Reverend and learned Anthony Tuckney*, London, 1676, p.141.

[13] “Christian Directory”, *Practical Works of Richard Baxter*, vol.1, London, 1847, p.382.

[14] “A Coal...”, p.72. W. G. T. Shedd 在注释罗马书 12:11 时也说了同样的话：“‘热心’是实行一切事的强烈力量，并不只限于讲道，或任何单独的基督徒责任；而是涉及到基督徒的整个性情，与其一切责任有关。” *Critical and Doctrinal Commentary on Romans*, 1879,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7, p.367.

[15] *A Treatise of the Affections, or, the Soul's Pulse*, London, 1657, p.61.

[16] *The Godly Man's Picture*, 1666, repr. Banner of Truth, 1992, p.112.

[17] *Practical Works of Richard Baxter*, vol. 1, p.383. “信徒视他超乎一切事物和人物。对他们的灵魂而言，为基督下监、为基督背十字架，比戴冠冕、握权杖却没有基督要无限甘甜……为基督的缘故轻看一切，正是福音教给我们的第一课。” *Works of John Owen*, ed. W. H. Goold, vol. 2, repr. Banner of Truth, 1966, p.137.

[18] *The Religious Affections, in Select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repr.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61, p.50.



1. 从个人性情和天然恩赐中来的热心不可与属灵热心相混淆

一个讲员讲道时候充满活力，一切表象看起来都像是另一位戴得镇的罗杰斯，他的热心却不一定是属灵的。如果一个讲员不知道天然热心与属上帝之热心的区别，他就可能会自欺欺人。^[19]真热心从心而生，而不是从口而生。司布真如此论述这一关系：“心火是真火。一个坚持用旧法子烤面包的家庭主妇，并不希望炉子口上有一大堆火焰。‘哦，不！’她说，‘我希望把柴火放得更靠后些，使所有的热量都进入炉子里面，这样我才好用’。”^[20]

2. 虚假的热心是骄傲的热心

有句话说，虚假的热心总是着眼于自我的增益。说是为了讨上帝的喜悦，真正的动机却是喜爱受夸赞。就像耶户所说的那样：“你和我同去，看我为耶和华怎

样热心。”（王下 10:16）耶户的眼目并不在上帝身上，而是为了占有一个国家。虚假的热心会使我们想做一个火热的讲员，做一个杰出的基督徒。哥林多的信徒因为骄傲，就想要得着更多的恩赐。“圣洁的热心”，巴克斯特写道，“是为着上帝，为着他的教会和他的工作，并不仅是为了我们自己。对我们而言，它包含着温柔、舍己和忍耐。”^[21]

骄傲的狂热分子总是有这两点特征：第一，他的热心更多地与公开的宗教事务相关，而非私下的责任；第二，他总是更爱指责别人的缺点，而非自己的缺点。理查德·格里纳姆（Richard Greenham）说，“热心的第一原则”是：“在一些事情上，我们必须要求自己比他人更加严格；必须给他人比自己更多的自由。如果我们要控诉罪恶，就让我们竭尽全力地挑战自己的堕落吧。”^[22]

对上帝发热心却没有谦卑，这只是可怕地证明了人对自己的无知。^[23]那些最想讨他喜悦的人，永远是那些知道自己还差多远的人。

3. 虚假的热心是不平衡的热心

这一点会在许多方面表现出来。虚假的热心可能在基督徒生命的某些方面特别注重，而忽略其他方面。因此，有些基督徒将时间花在各种公共的服事上，而忽视自己在知识上长进的需要，很少或完全不注意读经、读属灵书籍，他们认为这是热心。失衡的情况也可能是与此相反。以利拿单·帕尔（Elnathan Parr）在注释罗马书 12:11 “心里火热”时写道：

[19] 参见 *Thomas Charles' Spiritual Counsels*, Banner of Truth, 1993, pp.394-395.

[20] C. H. Spurgeon, *An All-Round Ministry*, Banner of Truth, 1960, p.338.

[21] *Practical Works*, vol. 1. p.383.

[22] *Works of Richard Greenham*, 5th ed., London, 1612, p.545.

[23] Thomas Charles 说：“热心若不与谦卑相连，就不可能是圣洁的……人谈及神圣真理、特别是上帝的判断时那种属肉体的、不敬的莽撞（不如说是放肆），实在是令我前所未有地震惊……当我不幸听到恩典的教义被如此对待的时候，我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轻视恩典教义的试探。” *Spiritual Counsels*, p.396.

我们服事上帝时应当火热；施洗约翰就是一盏燃烧、闪耀的明灯：见约翰福音 5:35。他闪耀的是知识，燃烧的是热情。我们许多人在知识方面相当闪耀，但他们的感情却是冰凉的。他们就像萤火虫一样，在黑夜中明亮地闪耀，你还以为他们也是非常火烫的；但你拿起它们来，却是凉的；许多人话讲得不错，但他们的行为却像冰一样冷。^[24]

虚假的热心更是常常热衷于某些圣经真理，而完全忽视另一些。但圣灵所激发的真热心会寻求顾及全部圣经；会呈现出一种全面的关注。虚假的热心常常在并非基要的细节上纠缠，正如主那个年代的宗教领袖们，主曾这样斥责他们：“你们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薄荷、芸香并各样菜蔬献上十分之一，那公义和爱上帝的事反倒不行了。”（路加福音 11:42）在这一点上，约翰·弗拉维尔（John Flavel）说“许多研究宗教改革的高级学者，他们的热心本应当滋养信仰的精髓……这热心却消耗在了一些无关痛痒的观点上，在他们的言谈中，实际的敬虔很明显已经消失了。有多少人痛恨教义的错谬，但却因实践错谬教义而灭亡？有多少人痛恨虚假的教义，然而却因虚假的心而灭亡？”^[25]

并且，属肉体的热心也因着对他人的敌意而显露出来。我们宣称关注上帝的尊荣和他的真理，我们的行为却可能完全违反了第二块法版上的诫命“爱人如己”。“有激情，无同情”，清教徒常说这并不是热心。“如果对上帝荣耀的热心不与对人的真爱结合起来，就不是真热心；因此，那些施暴的、伤人的、傲慢的人就永远不要谈荣耀上帝了，因为他们轻视穷人。”^[26] 巴克斯特这样说道：

圣洁的热心永远是慈爱的；不残酷，不血腥，也没有伤人的倾向（路加福音 9:55），是温柔、仁慈的，使人如火燃烧，渴望赢得、救回人的灵魂，而不是伤害他们的身体（林前 13）。热心抵挡罪恶，是与对罪人的爱和怜悯联系在一起的（林后 12:21）。^[27]

4. 虚假的热心总是有毁灭的倾向

基督教历史很悲哀地证明了雅各对“苦毒的热心”（雅各书 3:14-16, *pikron zelon* 意为“苦毒的热心”）的警告；它会带来纷争和混乱。清教徒反复地进行这样的警告。十七世纪二十年代的分离主义者领袖约翰·罗宾逊（John Robinson）写道，他“反对他人的卑劣热心，也压制自己里面的卑劣热心。”^[28] 1643年7月7日，当时正是清教徒得势之时，奥利弗·鲍尔斯（Oliver Bowles）对上议院、下议院以及威斯敏斯特会议人员讲道，他就这一问题进行了更严重的警告；他的讲道主题是“对上帝之殿的热情日益兴盛”。他说，正是伪装的热心导致基督徒落入“争斗和辩论”中，阻碍了他们消除分歧，达成合一。“爱消除我们对其他个体的苦毒。爱使我们在责备人的时候温和、犀利和深入，而不是滚烫伤人；嘴唇觉得烫的，肚子也不会消化；侮辱性的责备，耳朵也听不进去。爱呼召我们为着真理发热心，所以，我们当努力做工，以和平维护圣灵中的合一。”^[29]

然而，热心持续地威胁着清教徒的合一。1646年，安东尼·塔可尼（Anthony Tuckney）在剑桥的讲道中提到了他所忧虑的后果：

[24] *The Works of Elnathan Parr*, London, 1633, p.276.

[25] *Works of John Flavel*, vol. 3, repr.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68, p.215.

[26] *Works of Richard Sibbes*, vol. 7, repr.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82, p.187.

[27] *Practical Works*, vol.1, p.383. “这是野火，不是热心，是‘抛掷火把、利箭与杀人的兵器’，却说：‘我岂不是戏耍吗？’（箴 26:18-19）” Bowles, *Zeal for God's House*, p.18.

[28] W. H. Burgess, *John Robinson, Pastor of the Pilgrim Fathers*, London, 1920, p.132.

[29] *Zeal for God's House*, pp.26-28.

节制若没有热心，不过是麻木、冰冷的瘫痪；热心若没有节制，不过是紊乱的疯狂，狂躁的错乱，地狱烈焰的闪光……耶路撒冷的狂热分子，以及他们德国的后继者，不过是烧着了一切的野火。主使这样的灵在我们中间冷却下来，免得导致一场全面的火灾。这毁灭人生命的东西怎能与拯救生命的基督相比呢？我祷告主，让我们愿意为丢弃这种狂热而受损失，这样我们就不至于失掉一切。〔30〕

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人比理查德·巴克斯特更强调了，他亲眼目睹了基督教福音派的分裂。他写道：“有一种狂暴的、好争辩的、吵闹不休的热心，会攻击每一个与其自负的想法不一致的人。”关于这种热心，他写道：“在一切社会中它都是不安分的动荡因素；它摧毁了爱；它滋生、挑动争辩；它是秩序、和平和安宁之敌。”〔31〕

属灵热心的特征

1. 热心会使一个基督徒对自己不满，也不满于一切不及天国的事物

这是真实的，因为圣灵在每个重生之人心中种下了对完全的渴望，也就是渴望与上帝相像。没有受上帝之灵影响的人却站着不动，阿特索（Attersoll）说，“冰冷麻木”、“心中冷漠”，然而，对信徒的呼召却是“永远向前，像急切奔往路途终点的旅人一样；或者像航海者渴望停泊入安息之所，进入挡风避雨的安全港湾”。〔32〕所有清教徒都认为，真假信徒之

间一个重要区别就是假信徒认为信仰只要够拯救他们的灵魂，就可以满足于此了，“这就显示出他们缺乏真正的恩典，而真恩典会激励人渴望完全（腓 3:13；箴 4:18）”。〔33〕“世界不能满足基督徒；他们所期待的超出了世界。”〔34〕真基督徒认为归信只是开始，而假信徒认为站在这里就可以了。哪里有真热心，哪里就有对一切现有成就的不满足，这热心越强烈，这不满足就越大。热心使得基督徒为他所信的与所感的、所知的与所行的、所是的与所想成为的不同而叹息。〔35〕因此，保罗称自己“我真是苦啊”，并且“努力面前”，如同快跑奔往终点线的选手。他永远在追寻着那更好的。“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腓 3:12）

我要举出一个类似的例子，是清教徒的继承者，弗吉尼亚州的使徒撒母耳·戴维斯（Samuel Davies），他于1761年去世，时年37岁。戴维斯满心喜乐地为福音不竭做工，然而他也预备好了回天家。在他写给朋友托马斯·吉本斯（Thomas Gibbons）的一封信中，他给出了下列原因：

罪与许多无名的缺陷混在一起，贯穿着、败坏着我一切的服事，使我遭受羞耻、悲哀和屈辱……之前我希望能活得长一些，这样可以更好地为着天国作预备……经过漫长的试炼，我发现这个世界非常不适于任何神圣、属天的事物成长，我害怕自己如果活得再长一些，可能会变得比现在更不适合进天国。真的，我几乎对在这个世界上达成任何伟大的圣洁完全不抱希望，虽然我真的应该受这样的咒诅，就

〔30〕 *Forty Sermons on Several Occasions*, London, 1676, p.151.

〔31〕 *Practical Works*, vol. 1, p.383. Flavel 在 *Works*, vol. 3, pp.466-469 中也处理了同样的问题：“想想看，这种混乱的热心给基督徒群体带来了多少损害，几乎到处可悲地丑化、甚至是瓦解了这个群体，为众教会带来了难以言喻的伤害。”

〔32〕 *Philemon*, p.433.

〔33〕 Joseph Alleine, *An Alarm to the Unconverted*, 1671, repr.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67, p.75.

〔34〕 Thomas Manton, *Exposition of Jude*, repr. Banner of Truth, 1958, p.348.

〔35〕 对于清教徒“我真是苦啊”的传统，有一个很好的阐释，请参见 Marcus Rainford, *Lectures on Romans 7*, London, 1879. Rainsford 写道：“信徒活得越久，就越了解自己，就越小心留意，就越能敏锐地感到自己对上帝完美旨意最些微的偏离；并且他越来越以那个无眠的标准来要求自己，越来越在上帝面前哀叹自己的不足，并谦卑自己。”（p.212）

是活得跟玛土撒拉一样长……噢，我的好主人啊（如果我真敢这样叫你的话），我恐怕自己在那完美之地外面的时候，不可能服事得多好了。这一想法让我悲伤；让我心碎。但是，如果我确有一丁点真正的敬虔之火，我就知道，自己不会一直在这种抱怨之下劳苦。不，我的主，我仍然要服事你；在永恒的永恒中一直服事你；带着活力，带着热情，并且是完全的，天使也注目、爱慕和激动。^[36]

2. 属灵热心是一种能力，使灵魂关注于伟大的、最好的事物上

但以理·戴克 (Daniel Dyke) 在其《论悔改》一文中表明，每个对基督有了能以得救之认识的罪人，这一点对他们而言都是真的。他说，悔改中的热心显示出以下几个特征：

(1) 这种热心超越一切困难，跨过一切阻碍。“众水不能熄灭”，是的，反而更点燃了它，水来得越多，爱就越多。热情不会困于任何泥潭、沼泽、崇山或峻岭，这种情感能使人如生双翼，使他高飞越过一切……

(2) 这种悔改的热心，觉得把再好的东西献给上帝也不够好，再怎么亲近上帝也不够亲近，为他荣耀的缘故可以不计代价、不遗余力。正像那位好妇人一样，将一瓶珍贵的香膏倒在基督头上。

(3) 这种热心让我们能带领他人归向上帝。我们的救主这样吩咐彼得，作为他悔改的果子：他回头以后，要坚固他的弟兄。我们在罪中通常是作为撒但的器

皿，把别人一起拖进我们的罪中。真悔改会让我们热心做带领他人归向上帝的器皿。^[37]

诗篇 119:139 也是一节很惊人的经文，表现出热心如何使信徒变得专注：“我心焦急，如同火烧，因我敌人忘记你的言语。”人忽视上帝的话，对上帝这样的羞辱极大震动了大卫，他的感受如此强烈，甚至使他自己的生命感到耗竭。“燃烧我”这个词的全部意义被基督本身展现给了我们，当他看见在父的家中，圣殿里的道德败坏，他以圣洁的义怒赶出了一切兑换银钱的，“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约 2:17）。热心使基督这样使用精力，甚至令他衰竭。

我们主生命的这一特征，让人以为他是疯了。马可讲述了耶稣典型的一天，他热心专注地向满屋的众人讲道，他和门徒们“连吃饭也顾不上吃。”我们接着看那些不太明白是怎么回事的人：“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他，因为他们说他癫狂了。”（可 3:20-21）

按较低的程度而言，这种热心的特质能在每个真基督徒身上找到，使他们乐意为了上帝和上帝的事情付出。基督救赎了自己的百姓，要让他们变得与自己相像，“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为善”（多 2:14b）。同样，在五旬节那天，人们指责门徒说他们是新酒灌满了，而保罗如此急于为福音得人，以至于非斯都说：“你癫狂了吧！你的学问太大，反叫你癫狂了”（徒 26:24）。关于这些，威廉·芬纳说道：

天下没有什么百姓真正地对善行热心，只有他的百姓除外。基督独有这样的百姓：因为热心唯独来自于他。

[36] W. H. Foote, *Sketches of Virginia*, 1850, repr. Richmond: John Knox Press, 1966, pp.306-307. 清教徒中类似的情绪请参见 *Letters of Samuel Rutherford*, *Banner of Truth*, 1984, p.352 (“噢诸天啊，请更快运行！噢时间啊，快跑，快跑，让那婚宴的日子快些到来！因为爱若耽延，便度日如年”）；亦可参见“Letter xxxvi” in *The Life and Death of that Excellent Minister of Christ Mr. Joseph Alleine*, London, 1672, pp.133-135. 爱德华滋在其著作《宗教情感真伪辨》第三部分第六节中对此进行了扩展。

[37] Daniel Dyke, *Two Treatises: The One of Repentance, the other of Christ's Temptation*, London, 1635, pp.138-139.

如果你对上帝毫无热心，你就不可能是他的百姓。一个热心的信徒，一个热心的悔改者，一个热心的认信者：热心地祷告，热心地聆听圣言，热心的百姓是基督独有的百姓。^[38]

真热心的来源

在准备这场演讲的时候，我一下意识到这个题目里产生一个问题。如果热心基本上等于我们灵里一切恩惠的活力和能量，那么谈保持热心的方式就等于谈圣经里指示的一切个人敬虔长进的方式。这样，保持热心的话题就成了一个相当宽泛的话题，因为清教徒所写的主题里面，再没有比“在恩典中长进”更多的了。与其研究总体的、宽泛的主题，我认为聚焦于这一点上比较有益：清教徒认为热心的活力来源于哪里。最终的来源是圣灵，所以圣灵在哪里熄灭，在哪里忧伤，那里的热心就肯定会消褪。不过，我想让大家思考的是圣灵做工的一种独有特征。热心并不会因着圣灵主权性的运行立即高涨或低落，而与其他任何事物无关，宁可说，圣灵做工的方式是将对上帝的爱的感知带到信徒的心中，正是这种爱使热心活了起来。爱是根本，是源头；正是它驱动了信徒，“神圣之爱是支配性的热情”。^[39]哪里有许多爱，哪里就自然而然地、无可避免地有许多热心。约翰·董那门（John Downname）为清教徒辩护时这样说道：“热心是我们对上帝火热的爱的结果和作用，是从这一神圣之火中升起的烈焰。”^[40]正是爱使得基督徒慷慨宽宏，“爱是一种伟大的放大器。”^[41]正是爱带来了火热，并使热心燃烧。爱与热心是如此切近，有时候二者甚至被视为等同。所以，路德将热心称为“被激发起来的

爱”^[42]，西布斯则愿意声称“哪里没有热心，哪里就没有爱”。^[43]

清教徒随从新约，谈论爱远比谈论热心要多，虽然如此，他们知道这二者必然是相辅相成的。我们再来看理查德·西布斯（Richard Sibbes）就加拉太书 2:20 的讲道中所说的话：

每当我们产生行善的热心，不都是因为我们看到那使我们得救、从罪中得赎之恩，看到基督那荣耀的来临吗？当我们的信心看到这两方面，就会使我们发热心……那些从火中被救出来的，通常是那些经过剧烈的转变而归信的基督徒，他们成为最果子、最有爱心的基督徒，比如圣保罗等人；因为他们知道，基督赦免了他们极多的罪债，一千他连得的债务；罪债越多，他们越是知道自己要忠于上帝，要为耶稣基督牺牲舍己……当他们想到，他如此奇妙的爱竟然施与自己这样的人，他们就再一次燃起爱焰；正如福音书中那位被赦免的多的女人，她的爱也就多。保罗说：“基督的爱激励我，神圣的力量驱使我，我从前是亵渎上帝的、逼迫人的。”（参林后 5:14；提前 1:13）所以，意识到基督赦免罪恶的爱会驱使一个人进行神圣的努力，尽力完成自己一切义务。这激励我们为基督和他的教会不惜代价，不惜任何代价，牺牲我们的“以撒”。他爱我，舍了自己给我；我还能给出什么，能与此相比呢？这会使一个人变得十分慷慨，甚至为基督流血也在所不惜。

当我们思想了他对我们特别的爱，我们冰冷的心变得温暖，就更有力量完成神圣之工作。钢铁炙热的

[38] *Treatise of the Affections*, p.64.

[39] 这一短语出自以撒·华滋（Issac Watts）的著作 *Discourses of the Love of God*, 2nd. Ed. London, 1734 中一章的标题，但不是他原创的。

[40] J. Downname, *A Guide to Godlynesse, or a Treatise on the Christian Life*, London, 1629, p.110.

[41] B. B. Warfield, *Faith and Life*, repr.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0, p.275.

[42] 引自 Tuckney, *Forty Sermons*, p.141.

[43] *Works*, vol. 6, p.11.

时候，就可以打造成任何形状；我们冰冷的心也是如此，虽然它们本身很坚硬，但被基督的爱温暖和燃烧后，就可以打造成任何形状，可以做任何事，忍受任何艰险……当人心得享基督之爱的确据，就可以面对一切了。^[44]

清教徒关于这个问题的教导还有一个典型的例子，我们来看以马内利学院院长、“英格兰讲坛事奉最不遗余力的推动者”约翰·普雷斯顿（John Preston）。普雷斯顿就加拉太书 5:6 保罗的话有五篇关于爱的讲道，“生发仁爱的信心”，他谈论的话题是爱在基督徒整个生命中至高无上的地位。他说，每个信徒都有对上帝的爱，但仍然会祈求更多：

对上帝爱是圣灵特别的工作，除非上帝亲自做成这爱，圣灵将这种情感植入人心，否则没有人能够爱耶稣。所以，要获取这爱的途径是迫切祷告，承认圣灵的能力，亲近他，并且说：“主，我做不了”。承认圣灵的能力就是获胜的方法……冷水不能加热自己，我们也是这样不能爱主；必须有什么东西使水生热，所以圣灵必须在我们里面生出爱之火来，这火必须是从天上点燃的，不然我们就不可能有这样的火热。^[45]

普雷斯顿继续阐述我们刚才所提到的原则，就是爱“支配”基督徒的一切。^[46]爱使得我们可以为基督的缘故舍弃一切，并如火一般迅疾、活跃。所以他说，当这火在保罗心中的时候，“他不在意一切羞辱，这火帮助他越过各种境遇。基督的爱激励我们，我承认，真是这样，我可以失去自己的名声，你可以认为我是个疯子（有些人确实这么认为）；但即便如此，我也必须如此行，基督的爱激励我。所以，哪里有爱，心



里就会产生如此强大的驱动，驱使人去服事、去在一切事上讨主的喜悦，他别无选择，只能这样行。”^[47]

为了显明爱如何影响到全人，普雷斯顿说了这样一番话，关于爱和热心如何影响我们的言语：

你是否会说，自己爱上帝，但从来不喜欢说起他？亲爱的人们，我们中间这种在圣洁恩言上的畏缩、在表达赞美主上的畏缩，显示出我们中间缺乏对主耶稣的爱。

你知道，人们所爱的事物，就会多多地说起，不管他们的性情如何。海员们喜欢谈论自己的航程，战士们喜欢谈论自己的战斗，猎人们喜欢谈论自己的狩猎。如果你爱主，你当然会多多地说起他，在任何情况下你都愿意说起他：“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如果你心中确实充满了对主的爱，这爱就会通过你的口舌表达出来。一个人如果说了许多爱上帝的話，而他的言谈却是空洞、虚无、毫无益处的，我们自然就会认为，他其实一点也不爱上帝。^[48]

[44] *Complete Works of R. Sibbes*, vol. 5, pp.398-399, 402.

[45] J. Preston, *The Breast-plate of Faith and Love*, 5th ed. 1634, repr. Banner of Truth, 1979, p.50. “我们多么需要恳求上帝为我们保守这爱的珍宝，以防它被偷走啊！” William Jenkyn, *Exposition of Jude*, repr. Edinburgh, 1863, p.345.

[46] *Ibid.*, p.48.

[47] *Ibid.*, pp.28-29.

[48] *Ibid.*, pp.72-73.

因此，若要保持热心，首先就需要不断认识更多基督里的上帝之爱。我们需要“爱心有根有基”（弗 3:17）；爱是基督徒的护心镜（帖前 5:8）；爱是洋海，我们的心在其中需要被引导（帖后 3:5）；爱是我们应归给上帝的，超过其他一切，他向我们寻求的也是这个，超过其他一切。“爱就完全了律法”（罗 13:10）。“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上帝；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路 10:27）。

两种实际职责

当我们读到这些，有一个很实际的危险是我们可能单是想要知道、感受到更多，承认只有圣灵才能满足我们的需求。当然，清教徒将此视作一种危险，因为这种态度暗示着“上帝必须来做一切”，我们在此事上并没有什么紧迫的责任。^[49]这并不是圣经的教导。圣经所吩咐的是：“保守自己常在上帝的爱中”（犹 21），这就是说，最初由圣灵放到我们心中的对上帝的爱，必须藉着我们自己的努力得以保守和坚固。上帝在我们里面做工，绝不能被视为可以替代我们自己的工作。威廉·詹金（William Jenkyn）说，如果我们想要暖和，就得走在太阳光中。^[50]重生之时，上帝赐给了我们恩典，但是之后我们需要“将……所给你的恩赐，再如火挑旺起来”（提后 1:6）。译作“挑旺”的这个词所包含的意义是使火焰持续燃烧。所以，基督指责以弗所教会离弃了起初的爱心，并不是吩咐她“为复兴祷告”，而是让她承担起这一神圣职责来（启 2:4-5）。

在这一关联中，圣经谈到了许多的实际职责，不过我只想谈两种，我选择这两种是因为清教徒的教导

里非常强调它们，而我们却不太像他们那样突出这两种职责。

1. 若要保持热心和爱心，我们必须在属灵的事情上与同伴一起操练关爱和勤勉

这并不等同于某种避世的教导，或者像法利赛人一样将他人排斥在外，而是认识到圣经中一贯的教导（例如，诗 1:1，119:63；箴 1:15，4:14-16；代下 19:2；林前 15:33）。我们是社会性的存在。周围的人对我们会产生有力的影响，尽管我们可能没有觉察到。因此，我们主的警告是必要的：“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太 24:12）“坏的同伴”，威廉·布里奇（William Bridge）说，“会使你对善行的热情熄灭、冷淡。”^[51]世界对我们产生影响，我们必须与那些真正爱上帝的的人亲密团契，才能抵消这样的影响。请听巴克斯特就如何保持热心所说的：

要在热情、认真的基督徒中生活，特别是要与亲密的人密切相交。一个人的热心可以点燃另一个人，这是热心的巨大力量；正如火能点燃更多的火。认真、忠心、勤奋的基督徒可以极好地帮助我们变得认真和勤奋。人与快步的旅人一起走，就愿意跟上他们的步伐，疲倦的懒汉也能被他人带动；而与懈怠的人一起行走，就会走得跟他们一样慢。^[52]

因 1630 年 7 月苏格兰教会复兴为人所纪念的苏格兰清教徒约翰·利文斯通（John Livingstone）曾在自传中就这个问题说了如下的话：

[49] 参见 Thomas Manton, *Exposition of Jude*, repr. Banner of Truth, 1958, p.341。“得到恩典之后……上帝的保守也与我们的谨慎和努力相辅相成。我们是有能力去行动的。”

[50] *Exposition of Jude*, p.344.

[51] “Of Good and Bad Company”, in *Works of William Bridge*, London, 1845, vol. 5, p.98.

[52] *Practical Works*, vol. 1. p.386.

我们三、四个人聚集的时候，就应当点燃一堆爱上帝的火来；我们要是愿意，就可以从天上取来这火。主爱的火焰熄灭了他对我们所发的公义怒火。基督因爱我们，为我们死，从死里复活，要得我们的爱，这爱是他付如此之重价买来的。^[53]

如今若是讲这种话，得到的回应可想而知。有些人会说，他们也希望自己能跟热心的基督徒多相处，但在自己的处境中无能为力。或者他们不知道有任何本地教会能称得上“热心”。清教徒会这样回答：我们应当竭尽全力，避免活在那种属灵“冰柜”里。十七世纪二三十年代，许多平凡的男女基督徒情愿远行三千多英里，从旷野中建造起“新英格兰”，而不愿留在属灵热情已消退的教区中。与其失去活泼的团契，他们宁肯失去自己的家园。对他们而言，希伯来书 10:24-25 的话真是极为要紧：“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你们不可停止聚会，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倒要彼此劝勉。既知道那日子临近，就更当如此。”^[54] 还有些人会说，是否加入一个教会，若是由团契是否热情、是否对我们有助益来决定，这样是自私的。他们认为，我们可能有使命来帮助冰冷的教会。我们还可能听到过，如果一个人自称是基督徒，我们是什么人，怎能判断他们的基督信仰呢？答案是：我们首要的责任是个人要尽力爱上帝、事奉上帝，如果以为不与那些严肃对待圣经的人为伍也可以做到这一点，可就大错特错了。甚至属世的人也知道团契相交对基督徒的影响。在十八世纪福音复兴时期，博林布罗克（Bolingbroke）勋爵给亨廷顿夫人写了一封惊人

的信，他谈到怀特菲尔德：“他的热心是不可止息的……主教们、教士们都对他相当生气。”博林布罗克接着又告诉夫人，国王“对坎特伯雷主教大人表示，怀特菲尔德先生应该被升为主教之列，这是让他停止讲道的唯一方法”。换句话说，换掉怀特菲尔德的朋友，让他跟那些“戴着主教冠的大人们”在一起，他很快就会变得跟他们一样冰冰凉。^[55]

历史上一个悲哀的事实是，一些人开始的时候生命中充满对上帝的热心，后来却变得衰弱、三心二意。而这常常是因为他们与错误的人为伍而导致的。圣灵向我们如此解释了所罗门王悲惨的堕落（王上 11:1-4）。错误的交往对灵性健康而言是致命的。莱尔主教谈到婚姻伴侣时，也持相同的观点：“一个祷告、读经、敬畏上帝、爱基督、守安息日的基督徒跟一个对严肃信仰完全不感兴趣的人结了婚，结果还能是什么呢？无非是给基督徒造成严重的伤害和极大的忧愁。健康是不能传染的，但疾病能传染。这种事情，一般情况下都是好的一方降到坏的一方的水平，而坏的并不会提升到好的一方的水平。”^[56]

2. 若要加增和持守热心，我们要恒切地重视默想，将之作为重要的蒙恩之道

我认为在这一点上，我们与清教徒有重大的实际差别。在祷告、讲道、读经之类的事情上我们可以同意他们的看法，然而，就算我们的思想和实践中真有默想的一席之地，默想在我们这里也比在清教徒那里的地位低得多。假如我们活在清教徒的时代，去找牧师哀叹

[53] “The Life of Mr. John Livingstone” in *Select Biographies*, ed. W. K. Tweedie, vol. 1, Edinburgh: Wodrow Society, 1845, p.284. Flavel 哀叹这样的团契日益减少了：“噢，多么欢乐的时光！多么愉快的生活！我自己还记得，那时圣徒们在亲密、经验化的、有益的共同体中热心地彼此激励，合一、热诚地祷告，去爱、去行善；我的灵魂仍然牢牢记得这些，并因此深感伤心：哎，哎！我怎么看见，各处的基督徒团契都变得虚弱呆板了呢？众教会和众家庭怎么都变成争斗场了呢？人们既然不常谈论属天的、经验性的话题，他们的谈话自然降为鸡毛蒜皮小事的争辩，给信仰带来了难以言喻的羞辱和损害。” *Works*, vol. 3, p.469.

[54] 尽管如此，清教徒牧师仍认为他们在这方面远远不如新约中的景况：“最早的基督徒们彼此之间如此充满挚爱和深情，他们半个小时达到的相知相熟程度，等于我们花半年时间达到的。” *Select Works of Love*, p. 443-444.

[55] Luke Tyerman, *Life of George Whitefield*, vol. 2, London, 1877, p.194. 国王对大主教说的这番话应为讽刺。

[56] *Practical Religion*, 3rd ed. London, 1883, p.302. 钟马田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号召福音派面对表面化的普世基督教合一运动时，应首要考虑建设真实的、热心的基督徒团契；他在此也强调了同样的原则。

自己虽然相信上帝的爱，但这爱却没怎么感动我们；如果牧师相信这一抱怨是个真基督徒发出的，他首先问的问题之一肯定是：“你有没有经常花时间默想你所信的呢？”他们的意见是，如果我们只止于听道、甚至止于读经，其实没什么益处。布鲁克斯（Brooks）说：“默想是你灵魂的食粮，是消化属灵真理的肠胃，自然能为其加热。要是人只读不默想也能得益处，那他大概没有心脏也能活……默想最多的人，通常生命也最茁壮。默想是一种哺育灵魂的工作，是一种强化恩典的工作，是无与伦比的工作。”〔57〕

我肯定能引出上百位清教徒的话，表达与之相同的意思。不管他们在别的什么方面有什么不同，在这方面他们都是一致的。古诺（Gurnall）称默想为“煽火的风箱”，并且许诺“你若是沉思，这火焰就会燃起。”〔58〕斯文诺（Swinnock）说：“祷告最好是从默想开始，默想最好是以祷告结束。”〔59〕可能在这个话题上，没有别的清教徒比托马斯·曼顿（Thomas Manton）写得更好，他在关于诗篇 119 的伟大作品中写道：“默想不是在脑子里堆满概念，而是改善心灵”。学习可以让我们学到知识，而实际的默想则促使灵魂更明白已知的真理。学习好比是冬日的太阳，能照明却不能暖人；默想却如绽放的火焰，我们不去注意它的光亮，而是感到它的炙热。学习的时候我们就像是酒商，买酒进来是为了囤积卖出；而默想的时候我们是买酒来自饮自享……为什么有些人的祷告如此沉闷、枯干、乏味呢？这是因为他们自己缺乏圣洁思想的操练。噢，基督徒们啊！默想就是一切；默想是知识和敬虔的母亲、保姆，是各种恩典的伟大管道。在圣洁的思想中，我们与上帝的纯洁和诚实最相似。若没有默想，我们不过是人云亦云、鹦鹉学舌，

道听途说一些事，生搬硬套地复述它们，里面却没有情感、没有生命。正是默想，使真理永远在我们里面运行，永远呈现在我们面前，如箴 6:21-22 所说：“要常系在你心上，……你行走，它必引导你；你躺卧，它必保守你……”爱使心牢牢贴紧所爱的对象或事物，如诗 119:97：“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60〕

由此可以清楚地看见，清教徒并不是将默想简单地视为冥想或某种梦想。默想是对经文细致的钻研，相信上帝在这里打开了门，可得见他面。虽然默想中可能也包括自省，但其主要目的是更高的：默想是注视上帝在基督里的爱，超过一切，更加确信那爱是赐给我们个人的，由此我们对他的爱就能够更加热切。所以约翰·董那门在论及上帝之爱时说道：

有一些途径能让我们的心被上帝之爱的圣火点燃，第一，我们要时常默想上帝无限的良善、卓越、美好和完全，他因此配得一切的爱；默想他如何使这些属性向我们发出，拯救我们……舍了他的独生子为我们死。〔61〕

在这个问题上，以撒·安布罗斯（Isaac Ambrose）教导他所牧养的兰开夏郡人时给出了例子，应该如何进行默想，他所举的第一个例子名为“灵魂对基督的爱”。他说，默想是为了“点燃对上帝的爱”，他告诉基督徒，应当这样对自己说：

来吧，学习，学习更多基督的美善。学习更多基督对你所发的仁慈，有特别针对你的，也有普遍性的；学习更多，基督如何时常在公开处、在私底下遇见你，

〔57〕 *Works of Thomas Brooks*, vol. 1, repr. Banner of Truth, 1980, p.291.

〔58〕 W. Gurnall, *The Christian in Complete Armour*, repr. Banner of Truth, 1964, p.240.

〔59〕 *Works of George Swinnock*, repr. Banner of Truth, 1992, p.112.

〔60〕 *Complete Works of Manton*, vol. 6, pp.140-146.

〔61〕 *Guide to Godlyness*, p.110.

在会众中、在你家中遇见你，在你室内、在野外、在你不眠的夜里、在你极深的危难里遇见你；学习更多他一切的美好、他如何与你切近，学习（若你愿意）他去往何处，学习你应当怎样跟从他，学习将来你永远与他同在，是何等的喜乐！〔62〕

约翰·班扬说：

圣父与圣子的心是否都对我们怀有极大的爱呢？既如此，我们就来

多多学习吧，探求这爱的伟大。这是人能从事的最甘美的研究了……对基督徒而言，这一知识的每个部分、每个碎屑、每个颗粒、每个片段都如下滴的蜂蜜之于嗜甜的孩童。所以，基督徒何不投身于这样的默想呢？它是如此属天、如此美好、如此甘甜、如此舒畅，给与灵魂如此之大的益处！问题是，人们虽然这样谈它，却不真正相信它；人们对上帝的爱、耶稣基督的爱谈得这样多，如果他们真的相信，就会不由自主地去默想它。〔63〕

最后我还要举一个典型的例子，就是理查德·西布斯所说的：

我们是属天国的，并非属这个世界。这不过是一段通往荣耀的旅程，那荣耀是基督为我们护持的。基督就像是天上的磁石，他有力量吸引我们向上。这样的默想将会吸引我们那坚硬如铁、沉重、冰冷的



心……当我们发觉自己的灵魂正在坠落，就当努力以这样的默想使自己上升。并且，并不只有默想这些事才会让我们充满属天的思想；而是基督自己，这位天上的影响之源头，给与属灵生命，吸引我们靠近他。“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 12:32）的确，我们的头——基督会对我们产生如此的影响……我们中最好的人也应当自感愧疚，我们背叛了自己的安

慰者，离弃了举起自己那僵死、麻木之心的途径，因为缺乏默想。让我们坚持操练。

基督在天上的荣耀里，我们在他里面，也就一同在天上，这是如此真实，如同我们已经亲身在那里一样；如果我们这样做，不用太久，就不会再停留于不安、卑劣和世俗的思想中了。〔64〕

毫无疑问，如果一位清教徒能进入这个年代，感受一下我们这样的冷淡，他定会告诉我们说，我们虽然忙来忙去，却在饿死自己的灵魂。很惊人的是，在清教徒时期之外，那么多被上帝的教会大大使用的男女都深知默想这一方法。J. W. 亚历山大留意到他的父亲阿奇博尔德·亚历山大（Archibald Alexander）也是如此，他对普林斯顿神学院产生了深刻的属灵影响。〔65〕南非宣教先驱罗伯特·莫法特（Robert Moffat）是个特别热心、勇于行动的人，而这是由祷告和默想所支撑的。每天晚上，别人已经休息了，他总是独自“一首接一首地诵读圣诗”。〔66〕

〔62〕 *Doctrine of New Birth*, in *Complete Works*, p.189.

〔63〕 *Works of Bunyan*, vol. 3, p.36.

〔64〕 *Complete Works*, vol. 5, pp.537-538.

〔65〕 J. W. Alexander, *The Life of Archibald Alexander*, New York, 1864, p.694.

〔66〕 J. S. Moffat, *The Lives of Robert and Mary Moffat*, London, n.d., p.283. 当然，属灵职责和权利是相互重叠的。清教徒认为默想是祷告最好的预备，为祷告提供了内容（参见诗 5:1, 19:14 等）。同样的，赞美和默想也是相互重叠的，许多基督徒认为赞美诗集或诗篇集对个人灵修有极大的帮助。Alexander “有自己的方式，自咏自唱希伯来诗篇”。（*Life of Alexander*, p.694）

查看过这些情况后，我个人确信，我们需要重新学习一些极为重要的东西，如果上帝喜悦让我们重新学会，光明的前景就不远了。在这一事上，我们能从历史中得到极大的激励，我将以此作为结束。我们都知道，清教徒时代之后教会出现了一段非常冷淡的时期，讲台与会众都十分冷淡。与冷淡相伴的是，人们极少听到传讲耶稣基督。热心似乎已经从地球上消失了。剩下一些人还读清教徒著作，也担心这样的人再也不会出现了。然而，正当上帝祭坛上的火看似已经永远熄灭了，这火又在一些年轻人心中重燃起来，而重燃的方式跟一个世纪之前清教徒从圣经中得来的完全相同。上帝在基督里的爱成为沉思的伟大主题。人们重新认识到，灵火不过是人们中间广泛感受到上帝的爱。怀特菲尔德部分是从亨利·斯库格尔（Henry Scougal）的著作《人灵魂中的上帝生命》^[67]中学到这一功课的。1740年，一位亲眼见过怀特菲尔德的人这样说起他：“在我看来，他充满了上帝的爱，而且为着基督的缘故燃烧着超凡的热心。”查尔斯·卫斯理第一次见威廉·格里肖（William Grimshaw）时这样说他：“他的心充满了得胜的爱。”^[68]约翰·卫斯理后来如此描写格里肖：“像他这样能震动一个国家的人极少。他去到哪儿，就能将火带去。”^[69]完全同样的特征也以同样的方式再度出现在威尔士。豪厄尔·哈里斯（Howell Harris）记录道：“爱像雨一样降到我的灵里面，我几乎已经不能自持。”^[70]他并没有自持，热心“旺盛地燃烧起来”，由此历史开始了新的一天。

十八世纪的复兴远不止于回归清教徒，而是回归基督。或者我们可以说，圣灵做成了这样的祷告，是基督一

向喜悦垂听的。查尔斯·卫斯理的一首诗歌就是这样的祷告，总结了我们的祷告，总结了我们的祷告：

你从天降下人间
厚赐纯全之天火
点燃圣爱的炽焰
在我粗鄙的心坛！

为你荣耀而燃烧
永不熄灭的烈焰，
战栗在这源泉前，
谦卑祷告，热火颂赞。

不过我们要记住，真热心甚至无法满足于只是复兴。真正的要点是，我们都要去到天国。我将以牧长约翰·艾兰德（John Ryland）的话作为结束：

福音中显出了对上帝荣耀的热心，这是一个永恒的恩典，与上帝一样恒久；在天国中，这热心更闪烁出一万倍的光辉，比一万个太阳还明亮。在直到永恒的天国中，没有一个不冷不热、昏昏欲睡的靈魂；而是充满欢乐的人群，好像百万团最明亮、最聪慧的火焰；全都向上升起，朝向上帝那高高的宝座；而上帝则会在永恒之中以自己的爱回应他们的爱。^[71] ✠

本文选自预备近期出版的《清教徒与圣灵工作》一书，略有编辑，承蒙授权刊载，特此致谢。

[67] Scougal 的著作(1677)中，爱的首要目的和力量是十分显著的：“完全的爱是一种自我弃绝，是离开我们自身以外……爱中的人向自己、向自己一切的喜好死了。”（*Life of God in the Soul of Man*, repr. London: Thomas Nelson, 1848, p.95. 参见 *George Whitefield's Journals*, repr. Banner of Truth, 1960, pp.46, 576.）

[68] 引自 J. W. Laycock, *Methodist Heroes in the Great Haworth Round, 1743 to 1784*, Keighley: Wadsworth & Co., 1909, p.46.

[69] 卫斯理写于1761年7月16日的信，见 *The Letters of John Wesley*, ed. J. Telford, London: Epworth Press, 1931, vol. 4, p.160. 循道主义运动显示出两个与热心密切相关的实际情况，即志同道合者的团契与以基督为中心的思想。后世的循道主义者可以写下这样的话：“默想圣言就是蒙福的秘密。” Mark Guy Pearse, *Come Break your Fast: A Daily Meditation*, London: Patridge, 1898, p.467.

[70] Richard Bennett, *The Early Life of Howell Harris*, Banner of Truth, 1962, p.30.

[71] J. Ryland, *A Contemplation on the Existence and Perfections of God*, 1776, pp.408-409.

如何明白和顺服圣灵的引导

文 / 本刊编辑部



编者按：在基督徒的生活中，对于圣灵和圣灵工作的认识和经历是非常重要的，特别是“如何明白和顺服圣灵的引导”，很多弟兄姐妹提出这个问题，但对此教会中却有很多混乱的认识。所以，我们邀请了教会杂志的几位作者，一起来探讨这个问题。限于篇幅，文中只节录了这次座谈会的几个部分。

如何提出一个合乎圣经的、整全的框架，来理解有关圣灵的问题？

阿盟：为什么圣灵的议题难讲？我觉得，第一，圣经本身并不像阐述基督的工作那样集中地、显明地、好像有条脉络地阐述圣灵的工作，圣经的核心焦点是基督。第二，每个人对圣灵的工作的体验多少是有差异的，这样一些经验性的阐述必须回到圣经去检验，否则没有办法成为我们探讨的根基。第三，今天灵恩运动，或者说灵恩现象提出了很多问题，而我们跟那些现象或者思潮对话时，会觉得找不到根基，因为它本身的阐述不是圣经式的，不是在圣经和大公神学传统的框架内说话，而是拿出一些新鲜的东西，使我们不得不去重新理解与辨识。所以，我们谈圣灵工作的时候，可能得先去解决和处理这几个问题：

首先，我们多大程度上能够回到圣经去认识圣灵的位格和工作，是以三一论的形式还是基督论的形式？我们多大程度上能够有一个正面的圣灵论的建设，而不仅是为了针对某个话题？谈到分辨灵，旧约里有真先知和假先知的问题，分辨的原则是：看这个先知跟律法的关系是怎样的，他是不是在不断地重申律法，

是不是从神的话语出来；他的预言有没有应验。这样分辨就有客观性的根基。我们今天去分辨时，多大程度上可以从圣经中得出一个类似的结论，三一论的或者基督论的圣灵论？

其次，家庭教会很多老一辈传道人，讲到圣灵工作的时候有很多话可以讲，因为他们服事几十年，有很多的经历，特别是在过去很特别的信仰环境当中，圣灵有很多明显的工作在他们身上。他们个人深刻的灵性经验，如何能够跟圣经语言连接上，跟宗教改革所显明的那个大公的、规范的神学语言体系连接上，而成为对圣灵论的一个可信赖的扩展？

第三，类似地，我们需要把今天灵恩运动的很多想法，不管是现象也好，表述也好，都翻译为圣经语言或者是正统神学语言，以此来判断它究竟是在说什么？例如，我们能够发现，某种听起来新鲜的讲法，翻译成传统而规范的神学语言，它实际上是在说圣灵的位格是怎样的。这样我们就有了一个探讨的根基。

陈已新：阿盟强调的主要是一个方法论的问题，他其实提到了两个方法论：一个是圣经怎么说，以圣经为根基，为权威的标准；第二个是教会、包括家庭教会的传统，这个是参考性的认识。那可能有的人还加入第三个：就是你本人的经验。通过回到圣经看个人经验，这其实是分辨的工作。我想这个方法论强调很重要。我们面对这些议题的时候需要带着这个视角，知道我们在谈这个问题的时候依据和资源从哪里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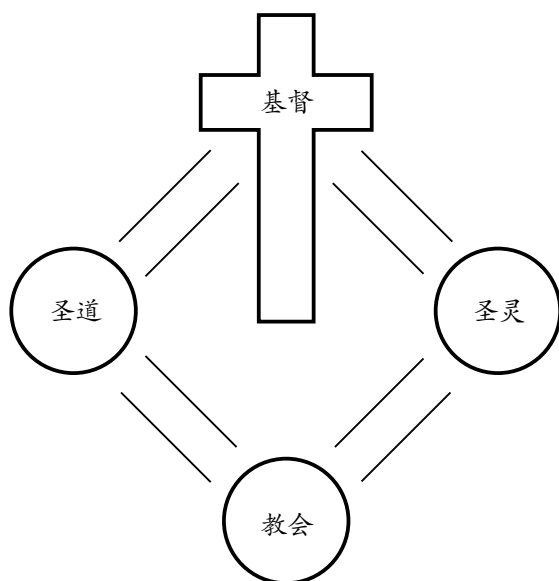
在认识圣灵的工作时，以基督为中心很重要。我看邵牧师的“见证基督的圣灵”一文，发现他主要从旧约到新约讲圣灵的工作和基督的关系。圣经很多经文都显示出这个重点。比如讲到基督徒的成圣生活的时候，罗马书 8 章揭示了“不随从肉体只随从圣灵”乃是成圣生活的进路（参罗 8:4），其实这是深深建立在基督和他的十字架工作上面的，因为 8 章一开始就说“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然后接下来讲到说“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这是成圣生活的基础。所以读罗马书 8 章，有的人会总结说这一章是讲在圣灵里的新生活，有的人会把这一章概括为在基督里得胜并得荣。有的人是从基督的角度来讲，有的是从圣灵的角度来讲，但不管怎样讲，让我们看到一件事，就是在成圣的过程中圣灵的工作和基督是密切相关的。圣灵的引导一定是建立在基督已经成就十字架救赎并带进圣灵内住为前提的。而到了加拉太书第 5 章讲到不顺从肉体、顺着圣灵而行结出圣灵的果子的时候，接着又讲我们属基督耶稣的人是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所以讲圣灵引导的时候不能离开基督，一定是使人更深进入与基督的联合，而与基督联合时怎么样向罪死，更加活出基督的样式就很重要。扩展得更广的方面会涉及到圣灵的使命，圣灵很重要的使命是见证基督和荣耀基督，所以当主耶稣应许说，圣灵降在你们身上的时候，你们就必得到能力，得到能力作什么？是为主作见证。所以，

在明白和顺服圣灵的引导上，以基督为中心很重要，无论是从正面理解圣灵在成圣生活的作用，还是从反面去分辨一些危险的倾向，都有重要的意义。

阿盟：我用加尔文的《基督教要义》来做例子。《基督教要义》并没有特别说到圣灵论，有人因此说加尔文从来不讲圣灵；但是其实圣灵论是贯穿在加尔文整个《要义》中的。所以同样是以基督为中心的架构，在讨论圣灵的时候，还是需要看见不同的视角，比如说三一论的圣灵论是什么样的，或者说教会论的圣灵论是怎样的，或者说末世论的圣灵论是怎样的。这些不同的圣灵论都是怎么样以基督为中心的，或者是怎么样和基督论的圣灵论相关联的。我们不能孤立地提出圣灵的议题，而是应该在三一神的本质和作为中去思考，到底在三一位格关系里面的圣灵是怎样的圣灵，在基督救赎工作中的圣灵是怎样的圣灵，在教会共同体生活中的圣灵又是怎样的圣灵，就是先有一个架构，然后谈圣灵是怎么充满于其中的。

陆昆：我也想先从一个框架来谈，我在教会里试图说明基督徒与基督联合的问题的时候，提到说有三个规定性的因素使这个联合得以达成。什么是与基督联合？就是指我们通过**道和圣灵在教会中与基督联合**；所以，与基督联合是由这三个内容来说明的。因此，从整体而言，如果要说明圣灵也是从这三个内容来说明：**圣灵是基督的灵**，特别在基督徒的信仰体验中我们经常体验通过**道**而显明的基督以位格性的方式工作，而且在我们里面起作用。圣经自身也告诉我们，那个是圣灵的工作，圣灵引导我们进入道里面。但是这个圣灵又是**共同体**的灵。所以对圣灵的体验性的说明，是带着**基督**的位格性，带着**道**的规范性，在**教会**的共同信仰中带着共同体的体验。所以如果我们说明圣灵就从这三个方面来说明。道是指以命题性的方式来说明的，不是从“道就是神、就是基督”那个角度，而是说，道是以命题式的方式来形成的句子、断言，

他有区别力，A 是 A 就意味着 A 不是非 A，因此通过道才能对圣灵有明确的区别，以至于能够说明圣灵。但圣灵的内涵肯定有基督位格性的显现和他的工作，道显明圣灵的命题的要点必然是说明基督的，也必然是在教会共同的经验里面被印证的，我自己试图理解的时候就是以这三个来说明圣灵。



反过来也一样，那我怎么知道我对道的解释是对的？他显明**基督**，他是藉**圣灵**在我们内心中给我们印证，也符合**教会**共同的认信。怎么知道你的教会是真教会？也是借着这三个来说明。我们今天的生活里基督指什么，也必须是通过这几个来说明。总之，这四个是彼此互相说明的，所以始终以这四个的彼此互相解释使对圣灵的理解也在一个规范中。

威斯敏斯特信条中说明我们怎么知道圣经是无误的神的话，最后所归结的就是圣灵在圣徒里面的印证，我觉得这是威敏信条特别绝的一点。别的地方都是试图提出很多客观的证据，类似 40 多位作者，经历了 1500 多年等，但威敏信条说，虽然有这些，但圣徒得以知道圣经是神的话乃由于圣灵的内在之工。对道的说明是通过圣灵来说明的，而对道的顺服，实际上

是要求顺服在圣经中说话的圣灵。我觉得刚才涉及到所有的论点时都会跟圣灵有关，但是我想有一个这样彼此说明的关系框架的时候，我们对**圣灵**的说明就不至于谈的是没有**基督**的位格性、跟基督缺乏关联的、没有**道**的规范性也缺乏**共同体**生活的个人体验的灵，而是指特定的被这些规范了的那位灵。这是我设想的理解圣灵的一个框架。这是我现在的理解框架，不仅是圣灵论的问题，理解教会论、理解圣经也从这三个角度理解。

陈已新：如果基于圣经详细探讨圣灵与基督的关系，圣灵与道的关系，圣灵与教会的关系。我觉得前者还是能比较清晰地看到，但是对圣灵与教会的关系我还是有点不太了解，圣经有哪些经文让我们看到圣灵与教会的关系，以至于可以在教会中看圣灵的工作？

陆昆：可能我不是这样的理解方式。当我说基督与圣灵的关系的时候，是指道所显明的基督和教会所认信的基督与圣灵的关系，反过来就是说，在这个关联中，我不太承认可以建立起单独的关系。如果我说是圣灵和道的关系，那就是指显明基督的道和教会所认信的道与圣灵的关系，说教会和圣灵的关系的时候，也是试图去说一个有合乎道的对基督的认信的教会和圣灵的关系。我是试图以这样的角度来理解，每一个说到的时候都是被其他三个说明的。

阿盟：当你这样讲这种关联性的时候，有两种可能，首先一个是作为神学的系统性本身它的所有论题都有相关性，这是一个层面；另外一个层面是就圣灵论本身的特点而言，它和其他的不一样，它必须是在联系中间讲，你是哪种意思？

陆昆：我恐怕不是指这个，当然可能还会有别的因素。我设想这几个因素是有某种区别性的，因此我们说明

圣灵时是通过这些使他区别于别的灵的。可能意味着经验性的实质，但能够规范，因为道本身是理解成带着某种命题性。不光是神学，哲学上也是一切都彼此有关联。但我说的可能不是那个。基督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 6:63），基督自己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而在罗马书 8:9-11 这段相连的经文里面，一会儿说“基督在你们心里”，一会儿说“基督的灵”，一会儿又说“叫耶稣从死里复活者的灵住在你们心里”，又说“住在你们心里的圣灵”。这也显出，位格性地“内住于我们的基督”与“内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是一回事。

阿盟：我想到的是三一神本身位格之间的那种不可分割的整体性，还有一种就是在神的救赎工作当中，神的计划有一个整体性。一个是本体论的整体性，一个是从行动的角度来讲神的救赎工作的整体性，包括基督和圣灵的关系，是救赎性的当中的一种，是行动性的。那你这个框架的整体性会倾向源于哪一种？更多是本体性的，还是救恩性的？

陆昆：我理解的时候是把人放在启示的接受者这样一个角度去看这件事，不是直接去说“他是什么”，而是“他怎样向我显明”，“向我显明的是什么”。从这个角度理解的是对圣灵经验性的认识。

陈已新：我想当陆昆这样讲的时候会产生两个方面的意义，第一，这样一个关联性会让我们从正面去理解

圣灵工作的核心是什么；第二，会在我们理解圣灵工作的时候带来某种规范性，我们理解圣灵的时候不会离开基督谈圣灵的工作，不会离开道谈圣灵的工作。但是这里面我还有一点不是很清晰，就是我们这种规范性怎样通过教会表现出来。

陆昆：“教会”可能是指教会共同体的实际发生的体验。圣灵自身是隐藏的灵，但是他的工作会带来果效，像耶稣说：“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它从哪来，往哪去。”（约 3:8）风是怎么回事我们不知道，但风的动作却是清晰可见的，我们知道在这里，圣灵可感的、外显的工作就是指信仰共同体的经验。

陈已新：这是否包括在安提阿有几位先知和教师在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就差遣巴拿巴和保罗，这几位一起接受和印证这件事？还有教会在选举执事的时候，按照一定的标准由会众选出来，这个选是一个辨认，就是寻求圣灵引导的一个过程，然后再去确认。是不是包括这个意义？

陆昆：是，因为这个包含着一种可见的客观性。是这个就不是那个。

约翰：这个实际上教会的体验对于我们来说可能是信条或者是信仰告白形式发出来的。那个也不只是一个说法，也可以把它理解为是大公教会的体验。

如何理解“圣灵说”

提摩太：我问一个比较浅的问题。对我个人而言，使徒行传那里面记载很多圣灵的工作，比如说引导，比如说圣灵带领，教会被圣灵充满，很多描述对于我个人来说我是不理解的，比如圣经里面常常说“圣灵

说”，我不知道这里面发生什么了，或者是对当时的信徒来说“圣灵说”指什么？保罗要离开米利都上耶路撒冷的时候说“但知道圣灵在各城里向我指正，说有捆绑与患难等待我”，保罗怎么知道有捆绑等着



他？圣灵禁止保罗去庇推尼，却以异象向保罗显明要往马其顿去。圣经里面说“圣灵说”或者“圣灵禁止”这个经历，是这道里面记录的圣灵的工作中我不能够很好地明白和体验的内容。

陆昆：我试着回应他这个问题。我觉得他这个问题跟我刚才说的这个框架也有点关系。在圣经里，基督开始的工作被表现为被动的，基督不是使用道而是按着道，基督不是支配灵而是被圣灵充满，被圣灵驱赶，被圣灵催促等等；所以基督一直宣称自己是按照道和圣灵来工作的。福音书和基督自身宣告他不是主动的，而是被动的，这正是基督不是出于人而是出于神、是神的显现的一个证据。后来基督复活升天的时候，他的事工就反过来了。他所宣讲的道和对于他的说明的这道（就是福音），和基督差遣的圣灵在工作时将基督显明出来。此时就变成教会仍然是被动地通过道和圣灵成为基督的延伸，教会中经历的不是教会自己的主动，而是基督。所以基督被称为是道的内容，也被看为是圣灵的差派者。在福音书里基督是被圣灵差派的，而在后来教会被显为是领受了基督差派的圣灵。那么，在这个框架中圣灵不断以自己的工作验证道，然后使教会来领受。那么现在教会怎么领受这个圣灵？我们不能再说教会直接领受圣灵的命令，而是

教会通过基督在教会中的位格性的工作和道的规范来领受这个圣灵。

阿盟：你刚才这个回答是在降卑的基督和升高的基督之间的区别，但是圣灵说那句话的时候是在使徒行传里面，就基督升高的状态而言，使徒行传时期跟我们今天是有一致性的，但如果从正典性来看，使徒行传跟我们又是有区别的。

陈己新：就是基督升高之后、新约正典完成之前的圣灵的工作，和新约正典完成之后圣灵的工作，这两者可能也需做一些描述性的总结。

陆昆：我理解的是这样，可能这涉及到关于道的事情了。在当时的教会，道需要被证实，所以圣灵一直借着直接的工作证实使徒的身份，证实使徒所传的道。当时道是被两件事证实的：圣灵和教会（也就是被使徒）。我怎么知道这道是真的？因为是使徒所传的；我怎么知道使徒的身份是真的？因为有圣灵外在工作的印证。那么现在不是工人的身份证实道，正好相反，是道和圣灵证实工人的身份。道不需要另外被证实，是道批准工人，证实工人，也使教会被批准，被合法化。

邵长玉：有一次，在我祷告的时候有一句话临到我说：“你轻轻忽忽地带领我的百姓”，那个时候教会出了不少的事情，我可以理解为那是“圣灵说”，是神责备我。还有一次我在湖北讲道，当时我的手上有七篇讲章，但我讲的时候里面有一个拦阻，有一个感动：我本来想讲“君尊的祭司”，而圣灵要我讲“贞洁的童女”。我就只好换了贞洁的童女讲。讲完了，他们当地教会的人就来跟我谈，说邵弟兄你今天讲的是我们一直不敢讲的。因为他们有一个同工有两个丈夫。那里的习惯就是这样，丈夫出去打工了，会把他老婆托付给另外一个男人。所以这

个姐妹有两个丈夫。这是我不知道的。后来这个姊妹就跟另外一个人离婚了。

还有一次是在93年，我那时在读大学，准备报考金陵神学院，那时我还不知道三自是怎么回事，只知道服事神要先读神学。我在等别人给我寄招生简章，但是我回到学校的时候完全没有平安，就是痛苦，坐立不安，吃饭也吃不了，睡觉也睡不了，听课也听不了，里面非常痛苦。我有一个同学是家庭教会的（我那时是去三自聚会），他跟我说“邵弟兄，神不要你考。”我说“不可能。”他说“你得好好祷告。”他讲这个我就很震动，我想念错神学比娶错妻子还可怕，所以我就开始禁食祷告，我想神是活的神，我现在愚昧，神会指示我的。有一个礼拜天的早晨，我太饿了，实在禁不下去了，可是我还不知道神的旨意，我就跟神讲说：“我太饿了，你若不告诉我，我还要禁食，但是我太饿了，我禁不了了，我卡在这儿了。”就在那个时候，我心里面一下子就明白了，神不要我去考。我说“主啊我顺服你”，平安就来了，特别平安、喜乐，那是我第一次经历被神引导。一两个月后我遇到一对金陵毕业的夫妻，那个弟兄就跟我讲：“南京你不要去。”我说：“为什么？”他说：“我就是那里出来的，丁光训你知道吗？他是异端。”不久后我念到丁光训的文章，发现的确如此。

所以在我的理解里，圣灵会对我们说话，真的会说话。圣灵是有位格的神，住在我里面，但圣灵不声不响就太不可思议了，圣灵一定会有作为。当然我们今天讲的这个“圣灵说”不是启示，你不能说圣灵启示我，启示已经完成了，它只是对启示的应用。但是你不能说圣灵住在你里面是不做工的，那是不可能的，他会感动你，比如说这个礼拜天你要讲什么，实际你祷告了，他就是引导你，他不开启不引导，圣经是真读不懂。圣灵一直在我们里面做解释启示的工作，照明啊，感动啊。“圣灵说”可以借着异梦、异象、借着同工

说话，借着讲道都有可能，不能只是陷在“说”那一个点上。

陈已新：这是很具体的经历，那么陆昆所提出的框架是否可以容纳和包含这个？

陆昆：可以包含，但是概念不一样。在使徒时代的“引导”是有权威性的，甚至这个权威性证实使徒所传的道。而现在我们说的这个“引导”，它自身没有权威性，它自身的权威性是由道来赋予它的。

邵长玉：对，这个是一定要知道的，就是我们今天被引导一定是合乎道的。

约翰：以前我也有一些疑惑，其中一个疑惑是：什么是“圣灵说”呢？圣经里的先知们或者听到上帝话语的人，他听到的时候从来不怀疑这是从哪来的，他就知道这是上帝的话。我的疑惑就是到底“说”是什么呢？因为我没有体验过，但是至少从圣经描述上看，听到的人就知道这是上帝说的。

邵长玉：那个一说你就知道。

约翰：另外一个疑惑是，这个“圣灵说”仍然有一种很强的任意性在里面，因为我们不是先知，没有先知职份保障我们的体验。如此对弟兄姊妹讲圣灵的引导，可想而知会引发非常大的问题，所以我从来不会以这种方式讲圣灵的引导。

陈已新：如果不讲的话，圣徒会不会忽略内住的圣灵在主观的层面所给他的引导？

约翰：我会从几个角度谈，但是会以“不是”的角度谈问题。如果一个信徒和我谈上帝对他的“引导”，我不会立刻否认，而是慢慢地让他查经，进入教会生活，再次熟悉各样的事情，过一段时间再看。

在实际的牧养工作中，如何帮助信徒理解“圣灵的引导”

陆昆：我自己在牧养中观察到的是，很多时候信徒试图要神的带领的时候，他根本的原因是想要逃避做决定的责任。其实真正重要的不是猜测神的带领，而是顺服神。威敏信条强调说：人的本分是什么？就是顺服神的旨意。顺服神显明的旨意包含着他用圣经的原理、用自己的经验、用当下处境给他提供的资料尽他一切的努力去做他的决定。我跟信徒谈的时候一般很少去问“这是神的带领吗？”而是问“这是你清楚的决定吗？”“不是！”“那你告诉我你的决定。”因为你需要做决定你才能够为这个决定负责，但是他们迟迟不肯做决定就是想要这个决定由别人来做，自己好不负责。很多时候他需要顺服神显明的旨意来做决定。我常常感到，所谓的“接受带领”不仅不使基督徒进入信心里，反而使他进入怀疑里。就是：通过什么来印证这确实是神的带领？如果是出于明确地顺服神显明的旨意而选择，那不会产生疑惑，就算过了二十年我发现那个决断不对，也是我当时做的最忠心的决定，也仍然可以为这个神给我的带领和保守感恩，并且继续做下去。

但是如果是这种“以为是神的带领”才做的人，非常有可能出现这种情况：比如说，刚刚告诉牧者说愿意当小组长，结果回去的路上钱包丢了，出地铁的时候连交通卡也丢了，出不去了，就想：“你看我没有好好祷告，就凭着人的血气和教会里人的话，答应做组长了，你看这下神拦阻了。”然后过了两天，做组长做得挺好的，就想：“不对，那天是魔鬼拦阻我，我越想做神喜悦的事，魔鬼越拦阻我。”此后，他会一直就这个问题在处境中疑惑。我觉得这是错误的做决定的方式带来的疑惑。

提摩太：“神的护理”和“圣灵的引导”是一样的吗？如果不一样，它俩重叠在哪？区别在哪？

陈己新：神的护理就涉及到神的计划了，我想简洁的一个理解，就是“隐秘的事是属耶和華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我们不知道神隐秘的计划怎样成就，但我们有责任按着神显明的旨意去忠心顺从，神的护理在这个过程中来成就。

提摩太：那我们不忠心的时候，神的工作也不会因为我不忠心而出错。但是我想说的是，这里面可能有的区别会不会是这样：如果谈的是神的护理，那神可能用我自己里面不好的想法和恶念来护理他全面的工作；但是如果谈的是圣灵在我们里面的工作，圣灵不可能给我恶念，这是我现在想到的一个区别。

陆昆：我觉得它俩是一回事，一个是显明的事，一个是隐秘的事。隐秘的事是因为不是由于我的选择而临到我，而我不太明白。举约瑟的例子来说，约瑟得到神清楚的带领，知道自己要在这个家庭中做头，而且全家要因为他蒙福。而确确实实是神的护理使他的哥哥们有了恶念，使他们害了他，他哥哥不能说这个是为了顺服神的旨意，为了救我们全家，所以卖了弟弟。神借着他哥哥的恶念使约瑟进入到那个境地，但是对约瑟来说临到他身上的这件事，是神的安排，因此不用去判断处境是怎么回事，而是说接受。在改革宗的传统中，顺服指两件事，一个是努力顺服神显明的旨意，一个是接受临到自己身上的任何境遇，并且在里面判断自己的本分，然后再竭尽全力地进入这个本分。

陈已新：如果这个境遇不是使你犯罪，不是让你去做制造偶像的生意。

陆昆：那临到这种情况你也要做判断，我是死，还是要做这个工？我被一些人贩子抓来做同伙，那这个他也要接受，因为这是神的安排，但是对他来说他需要按照神显明的旨意来决定干不干。

陈已新：我想讲到圣灵引导的时候，在《唤醒平信徒》的门徒训练里面有一课是讲圣灵的引导，我们怎么知道圣灵的引导呢？或者说我们怎样顺服圣灵的引导呢？这个资料上说“朝向圣灵所喜悦的方向”，那你怎么知道什么是圣灵所喜悦的方向呢？回到神的话语。最后，把顺服圣灵的引导，又归到竭力地按照神的道所显明的来顺服神的话。那么，结合刚才我们讨论的，我能不能这样说：在我们明白和顺服圣灵引导的时候，通常的原则是竭力地按照神在话语中显明的旨意去顺服，就是顺服圣灵的引导，但是不排除有些情况下，圣灵会以特别的方式，如异象、异梦来去印证神的道，并且给我们当下的指引。这个不是我们竭力去追求的一个方式，但是也需要敏感于这样的情况。

陆昆：我觉得是这样，有时可以说我们有这样的经历：我们为了顺服神的旨意，需要做清楚判断时，一个明明存在的因素会被我们忽略掉，而我们还不知道自己忽略掉了，这样安静的祷告（甚至会借着异梦）会使我们想起来，也会使我们警觉，比如说如果没有那个祷告的警觉，可能会轻乎遇到的人对你说的那些话。这两个印在一起时使那个因素显明出来，但最终的结果仍然是在积极地顺服显明的旨意。

约翰：有一段时间，我关注被圣灵引导的套路。首先，是一个前提：在你身上神的旨意是显明的。“让你知道”这是神的旨意，是神的责任，不是你的责任。

你不用怀疑说上帝会不会告诉你。第二，上帝带领你不可能与圣经明确的宣讲相违背，在圣经明确的宣讲里神的旨意大部分都已经显明了。第三，你陷在罪中的时候就别谈神的旨意、神的引导了，因为神对你最明显的引导就是悔改、弃绝罪。第四，教会共同体的印证，大家都觉得你错的时候你需要谨慎，但这不是最主要的，是从印证的角度来考虑的。第五，要多祷告，然后留心环境的印证，也许你在祷告的时候，等候的时候，你的心意就会改变，不再问这个问题了。但我自己觉得这样一套东西仍然不能带领人。当一个人问神的旨意到底是什么，我一般会问他：“你为什么要这样问？”他的答案基本上还是会和转嫁风险有关，实际上这里有对神严重的不信任。于是我更多谈的是“你的信心要建立在哪儿？”实际上这个是他对整个人生的理解，对当下生活的认知以及对将来生活的期待等很多方面掺杂在一起的。我自己觉得谈论引导时，我一般不给信徒讲刚才我讲的一套方法，因为这个方法没有办法引导他。

陆昆：在三自开始的时候，中国的前辈们特别相信祷告中的引领，而非常可怕的一件事情就是他们一直很熟悉的“带领”在那段时间仿佛忽然沉默了。所以，实际上上帝在那个时候给中国教会出了一道题，不是圣灵给你答案，而是你自己做你的回答。结果在那种情况下，很多人做了非常错误的回答。像贾玉铭，他先开始觉得得到了一句话“源头不浊”，就是起源的源头是清澈的，然后他开始自己解释，他既可以解释为“你不要到末流那里去，要到源头那里去”，也可以解释为“既然源头是清澈的你可以跟”，而当时他就借着“源头不浊”这句话跟了三自，跟了以后他的灵命大受影响，过去都是老人家替别人祷告，后来他到处求人为他祷告，一见面就说自己软弱。王明道虽然也有软弱，但是他当时能做清楚的决定是基于“人不能在地上建立天国”。



陈己新：这个方法的弱点我觉得主要还是说它提供了一个挺复杂的系统，就是尽量考虑比较全面的因素，但是没有将最重要的强调出来。在我们明白和顺服圣灵引导的时候圣经所启示的道是具有规范性的原则。

陆昆：以前有个学生来找我，让我们一起为他祷告，他要毕业了，他的同学都已经有了工作方向甚至都签约了，而他自己连方向都没有，所以期望我们为他在明年有清晰的找工作的方向祷告。我说：“我们愿意为你祷告，但是你为什么要让我们为你祷告呢？”他说：“我期望大家一起祷告让神引导我。”我说：“你为什么期望神引领你呢？”他说：“我相信神的带领总比人的判断好。”然后我就给他提了一个假设，我说：“我们愿意为你祷告，但是非常有可能的是，别说现在是十月份，就是到了明年十月份神也不给你任何清楚的带领，如果那样的话你打算怎样判断？”他说：“那我就没有办法了。”我说：“如果你在那种情况下没有办法判断的话，别说判断，就是神拎着你的耳朵，对你耳朵眼儿说你也未必能认得出这是神的声音。”我说：“你必须要有判断的标准，而这个标准才可能引导你，神的带领才能够显现和起作用，你有没有标准？”他说：“没有。”我说：“我至少可以告诉你几个简单的准则：一，做任何选择都要去确定你是在竭力选择

能够使你更亲近神的决定；二，在这个选择中使你能够有机会和余地按他的心意更好地事奉他。而且必须的前提是，你是在自由选择的情况下做选择。那么你有没有可能选择错呢？有可能，但我以为这样更有利于亲近神。其实，另一个选择未必就真的对你有利，但这是我们无法知道的。我们所知道的是，你这个决定本身讨神喜悦，神会继续在你的环境中塑造你，使你不断地调整自己的决定，使你越来越讨神喜悦。”他没有说自己要得到的神的引导到底是什么，神的带领固然是好的，但是到底指什么？更稳定的收入？更高的晋升机会？更对口的专业？他实际上是想要这些。

邵长玉：第一要竭力讨主喜悦，按照圣经清楚的指引；还有就是他跟神的关系，跟神的亲近，有的孩子父亲一讲他就知道，有的孩子父亲讲了他也听不见，不是听不见，而是他在听别的。

恩雨：其实在祷告的时候，会有一个分辨自己动机的过程，而且是在神的引导之下分辨动机。你在祷告，你在面对神而不是自己的利益得失，你还带着自己的欲望，但方向改变了。这是一个开始，然后圣灵引导你的心去分辨你要做这件事，你的动机是什么，你的欲望是什么，然后你自己再分辨之后得出来一个结论，什么是神喜悦的，什么是神不喜悦的。

曾经一个老传道人跟我讲，他凡事都交托给神。为什么他凡事都要到神面前祷告呢？是为了要自己顺服。一件事他不祷告去做的时候，他就会少一个过程，这个过程是什么样的呢？就是我交到你手里面了，所以当事情发生的时候我可以顺服，而不是产生怀疑，然后在怀疑中失落。

约翰：讲动机还有一个是信心的问题，最终还是带着信心做决定。

陆昆：以前带我的老师就说要有圣灵的引导。我就非常神秘地看这件事，然后我有一次抓着他去问，因为他跟我说他系领带也要得圣灵的引导，系合神心意的领带……然后我说这到底是什么意思？结果他当时给我讲了七八个，首先最重要的就是要竭力地讨神喜悦，使你按照圣经里面的话，不做那些不讨神喜悦的事；第二是使你生命成长，最后甚至列到说如果这些都一样怎么办？那你要看哪个更使你高兴，我说连这个也算？他说“算。”后来我才发现其实他所说的“圣灵引导”不是一件神秘的事，而是一系列的明白的决定和判断。有一次我问他“我不知道神的旨意，怎么顺服？”他问我的问题是“你有没有知道的？”你不顺服知道的，为什么要来问你不知道的事情，就是为了不顺服才问的嘛。

陈己新：从这个角度来看是比较集中在知性的层面了，按照对神话语的了解做出合乎神显明的启示的选择。但是我在想怎么去包含直觉的层面？我们这样在牧养中引导的时候，我们自己或者弟兄姊妹会否忽略那个直觉的层面？

阿盟：我想直觉层面是在知觉的层面还不清晰的时候的生命状态，有的人在恒常的跟神的关系当中很麻木。所以那个可以讲是某种带领的方式。对于某些非常看重在内室中跟神的关系的人，他会从这个角度看到神对他的引领。但是这个进路到底是怎么样，归结到最后要有一个明确的观念。

陆昆：有一个小偷费了很大的劲在银行里偷了50万块钱，但是在路上的时候被另外一个小偷给调了包，他及时地发现了，后来两个人争执起来，他觉得这个人怎么那么浑呢，敢调我的包，结果把对方揪到派出所去了。我是说有好多人在上帝面前当他感到有什么事情难以面对的时候，他以为这个事情只发生在这个关系里面，但是他带到上帝面前的时候，

他会发现另外那个部分是他没有意识到的，而他在根上已经错了。

约翰：上帝通过什么样的方式向你显明他的旨意？落实到个体身上，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个方式本身不是那么重要。将异梦、异象、共同体的意见……这些罗列出来只能增加混乱。我觉得谈到圣灵的引导，真正重要的是对神的信心和寻求引导的动机，因为这才是真正关键的部分，决定他是不是真的被神带领，而不是方法论的问题。

提摩太：是说在信徒要顺服圣灵引导的这个问题上，我们是要给予完备的解释还是给予适当的劝导。是这样吗？

约翰：没有必要给他一个套路来分辨。如果有人经历了异梦异象，作为牧者可以跟他交流一下，然后再不断地辨认就可以了。但如果提出一个套路来，总会有人更在意异梦异象，实际导致的结果是削弱圣经里明确显明的旨意。稳健的信心体系、判断的标准还没有完全建立起来的时候，它的动机是很重要的。人做判断的时候，寻求主的引导，有意或无意地是为了转嫁风险，通常情况下是这样。他实际需要对付的是他已经形成的判断标准，而不是圣灵怎样引导他。我和他谈的时候，关注的是你的判断标准已经有了，那么结论也应该有了，为什么要神的引导？你期望神引导你更新已有的判断标准，更加成熟和符合神的旨意？还是打算转嫁选择的危险？在神那里，买个保险？在实际交流的时候，我不会如此直白地提问。更重要的，需要谈神显明的旨意和当要对付的罪的问题，以及怎么爱上帝，怎么远离这个世界，不效法这个世界。一个人如果愿意跟随主的话，上帝真的会带领他，而且选择起来很容易，一点也不难。但是他不愿意效法主的时候，需要花大量的精力问什么是“神的带领”？这是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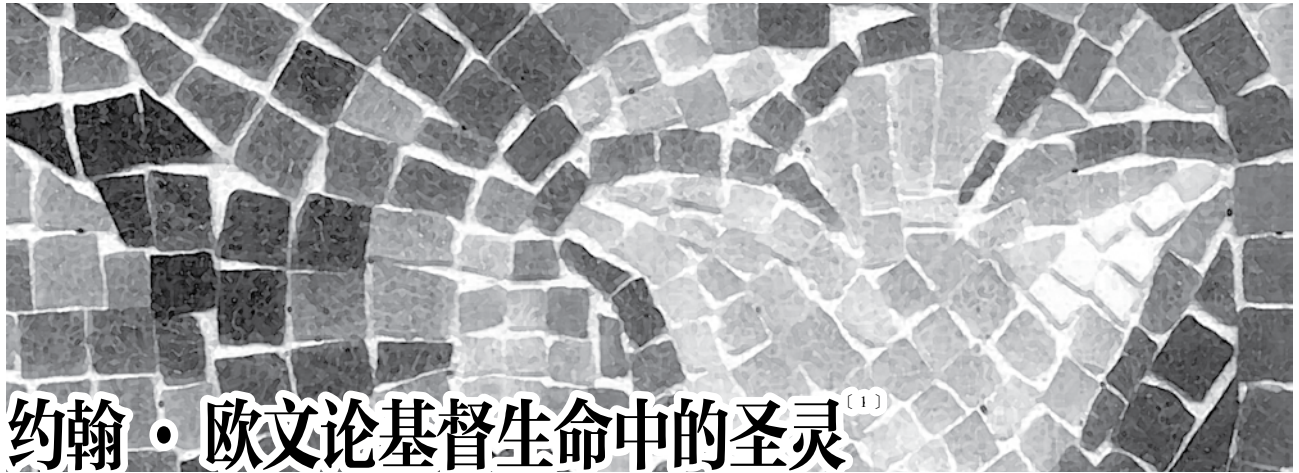
的实际体验，我发现在这样的時候，完整地描述如何分辨“神的引导”的方法几乎没用，这种描述最终就看传道人怎么讲了。我们教会的一个姐妹说，上帝给我们的多半是我们不喜欢的，这话挺有道理。因为她说的“我们不喜欢的”是指旧的肉体“不喜欢”。所以这些反而是寻求圣灵的引导需要关注的部分，而不是一套方法的问题。因为这里体现出来的是他对神的信赖，最后归结为对神的主权的信心，我生活中发生的一切事情都在神的旨意里面。另外一个就是顺服的问题，我怎么样顺服，我认为是“不好”的也是在神的旨意里面，我在当下的“不好”的环境里怎样顺服他？引导的部分实际上我觉得能够落实到实处就是和顺服神有关。

邵长玉：我想着人其实没有能力顺服圣灵——这也是另外一个残酷的事实，所以你必须承认你没有能力顺服圣灵，你真正是一个罪人，降服在耶稣的宝血里面。圣灵要充满人，人为什么不能被圣灵充满，这是我一直思考的。最近我讲加拉太书时发现一个问题，其实人刚信主的时候特别能经历圣灵充满，但为什么后来不行了呢？因为刚信主的时候，听到保罗说“你是个罪人，耶稣为你死了”。他就突然发现“我是个罪人，耶稣为我死了”，他就会拥抱那个福音，他接受福音的时候就会经历圣灵充满。其实那个圣灵充满是为了真正走福音道路的人准备的，不是为乱求的人准备的。保罗能宣告“福音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为什么到我们这就不灵了？其实我也想了，我们嘴巴里的宣告跟实际的生活是脱节的，实际上很少有人真正走因信得救的道路。我觉得人如果真的走福音的路，就会被圣灵充满。现实是残酷的，我们脑子里是真的知道这个道理，但每一次罪人的本相显出来的时候，每一次被人指责的时候，我们都不是承认“我是罪人”，都是在想“我其实比你想象的好”，可是我们其实比他想象的还更糟。所以当人真的承认“主啊，我是个罪人，我只

能靠宝血活着，我还能靠什么？唯求你用宝血洁净我，否则我怎么能活得出来”，每件事都用福音来处理，都是走因信称义的路，你不可能没有圣灵充满。其实真正不住地祷告的生活、爱慕圣经话语、温柔良善那些圣灵的果子、聚会……如果这些不让我去信靠福音的话，那其实是没益处的。来聚会的目的，不管是圣餐也罢，讲道也罢，其实都是为了更归回福音。因为神太知道我们其实是不跟福音的，因此我们需要福音。所以人的根本在这儿：你没有真正地走福音的路，没有走那种真的因信得救、承认“我是罪人、我靠宝血”的路。当神打击我、给我艰难的时候，我们问“神啊，为什么？”但这个“为什么”的潜台词就是“你为什么这样待我，我好得很”。我们真的好得很吗？最近我在想这个，我真的是过福音的生活吗？还是嘴巴里讲我过福音生活，其实我挺律法的。这样的话怎么可能经历圣灵大能呢？不管你用什么方法都不行。

复兴不是你走灵恩派的路，也不是你走福音派的路，而是你走福音的路。你失去了福音本质，圣灵为什么要与你同在？你真的承认自己是罪人吗？你真的依靠耶稣的宝血吗？你靠着复活的主吗？圣灵比我们更知道我们自己。✦





约翰·欧文论基督生命中的圣灵^[1]

文 / 辛克莱·傅格森 译 / 述宁 校 / 杖恩

人们说（有时候会经常听到这种说法，令人汗颜），在近几十年以前，圣灵一直是“神性中被遗忘的位格”。这种说法表明，直到 20 世纪后半叶，圣经教导才得以恢复。从此，圣灵才被给予在新教神学思考中应有的中心地位。

这里用“令人汗颜”一词并非随意而为。因为这样的说法受到典型的现代主义通病的折磨——人们错误地认为，我们的任何发现必须是意义非凡、划时代的。但事实的真相是，这个世纪还未出现一部关于圣灵的新教著作，可以和历史上那些合乎圣经的、创造性的伟大作品相媲美。我们的先辈（不论是教父、改教家，还是清教徒）渴望理解“圣灵的感动”（林后 13:14），他们实验性的、智慧的探索无疑是我们这些现代人还无法企及的。

在这样的背景之下，值得提醒我们自己，和欧文在其伟大著作《圣灵论》（Pneumatologia）中的细致阐述相比，或许还没有人能写出水平相当的关于圣灵的论著。欧文的准博士论文，《基督之死中的死亡之

死》（The Death of Death in the Death of Christ），以及关于内在之罪的本质、权势以及被圣灵胜过的伟大研究——《著作集》（Works），都得到很多应有的关注。但是，欧文自己似乎认为，他对基督教会之神学的特殊贡献在于古尔德编辑的《著作集》中第三、四卷中所包含的材料。以下文字的目的并不是要进行重新评估；它更像一道前菜，用来让人品尝一下欧文的《圣灵论》的丰富。同时，它也指明我们关于圣灵的思考中的一个领域，是在我们关于圣灵的思考和教导中一再被我们忽略的。

有三个原因促使欧文自觉地关注圣灵的位格和事工。

1. 历史的

欧文生于 1616 年，卒于 1683 年。多卷本《圣灵论》出版时，他 58 岁。回顾宗教改革以来 150 多年的历史，他可以评价改革宗神学的播种、发芽和开花的过程，以及它在 17 世纪清教主义的社会生活中的应用。他意识到，宗教改革重新发现了福音，其中心正

[1] 本文是 1986 年在莱斯特牧师会议（The Leicester Ministers' Conference）上的讲演的主要内容，主要是为了展示欧文的著述中随处可见的丰富教导。——作者注；本文的英文版取自：http://thirdmill.org/magazine/article.asp/link/http:%5E%5Ethirdmill.org%5Earticles%5Esin_ferguson%5Esin_ferguson.JO.html/at/John%20Owen%20on%20the%20Spirit%20in%20the%20Life%20of%20Christ ——编者注

是圣灵的位置、位格和能力。他看到（正如 Warfield 后来所说的），加尔文是圣灵的神学家。这正是改革宗基督教的特殊之处。至少在这点上，他和 Edmund Campion（十六世纪在英国的著名耶稣会宣教士）的观点很一致：罗马和日内瓦之间的最大区别在于关于圣灵的位格和事工的教义。

为什么这样？因为宗教改革强调圣灵的工作，从而把拯救从教会的手中拿去，并放回了原处，也就是上帝的手中！

然而欧文发现，至此还没有人全面地研究关于圣灵的教义并著书出版：“据我所知，在我之前还没有人这样设想，来展现圣灵的整体构成，以及他所有的协助、运作和影响。”（《著作集》，第三卷，第 7 页）

这样（当时的他已经是他写作《死亡之死》时年龄的两倍），欧文开始研究关于圣灵的教义，就像他在快到三十岁时研究赎罪的范围那样。

但是，他开始写作还另有原因：

2. 辩论性的

就像我们的时代一样，欧文所生活的时代存在一种特殊的需求，即，准确并合乎圣经地解释圣灵的工作。事实上，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他的著作的部分价值在于他是如何在两个战线上奋斗的：

1) 他面对一种不符合圣经的理性主义：它给予圣灵很少甚至没有位置。它是受到人类独立自主的幻象的促发，盲目地认为自然主义的基督教足以代替超自然的恩典。

2) 他也面对一种不符合圣经的圣灵主义 (Spirit-ism)：它强调圣灵的直接作用以及神直接对个人的启示。它贬低圣经的重要性，高举所谓的“里面的基督”

(Christ within) 超过圣经中的基督，抬高“内在之光” (inner light) 超过话语的光照。欧文发现，圣经的这种错位将会导致它被抛弃：“把圣灵完全和话语隔离开来，就像是烧毁圣经一样。”（《著作集》，第三卷，第 192 页）

但是，欧文的研究还有第三个原因。

3. 个人的

欧文是在一个具有根深蒂固的清教徒信仰的家庭中长大的。在一处不多见的私人脚注中，他讲到他的父亲“至始至终是一个不从国教者 (Non-conformist)，上帝葡萄园里一个吃苦耐劳的人（就是说，一个‘勤奋’工作的人）。”（《著作集》，第八卷，第 224 页）这和加尔文评价提摩太一样：“他在吃奶的时候就很虔诚了。”但是，他的经历教会了他，即他后来说的关于真理的知识与关于真理的能力的知识之间的区别。只有后者才具有真正的属灵意义。属灵的事只有通过圣灵的能力才能被认识。欧文最早的传记作者暗示，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欧文因为没有对上帝恩典的确据而苦苦挣扎。他获得这种确据的经历，对他而言就是圣灵工作的方式：出于神的主权、以基督为中心以及合乎圣经。（《著作集》，第六卷，第 324 页）所以，欧文这位圣灵论专著的作者不仅仅是一位受人欢迎的神学家或论辩家，更是一个信徒。

关于圣灵工作的教导，在欧文的著述中随处可见；但是，在《圣灵论》的第三、四卷中有特别集中的论述。这里，他用学院式的方式强调了一个神学上意义重大的主题，对于我们个人的与圣灵团契相交的知识具有决定性作用：在基督的生平和事工中的圣灵的工作。

欧文好几次引用王室婚礼诗篇中对弥赛亚的描绘：“你喜爱公义，恨恶罪恶，所以神，就是你的神，用喜乐油膏你，胜过膏你的同伴。”（诗 45:7）

这里有两个问题：1) 诗篇所说的是谁？欧文在希伯来书 1:9 找到了圣经的解答：这些话是谈论“圣子”。2) 膏油是指什么？欧文认为，这是指圣灵膏耶稣。因为上帝赐圣灵给耶稣没有限量（约 3:34）。

欧文让我们主要关注的是：我们经常认为耶稣基督赐人圣灵或用圣灵施洗；但他也最早接受或承载圣灵。作为人，耶稣的能力不断发展；作为弥赛亚，他事工的需要不断增长；而他对圣父的顺服也随之加深。所以，在他道路的每一步，耶稣都获得了圣灵膏抹带来的能力。

因此，这成了欧文的格言：圣灵运行在新造之人的元首耶稣基督身上；并由此产生了圣灵在一切新造之人，即信徒身上事工的来源、动因及模式。

但是，这一教导又如何得以实施呢？欧文向我们指明了耶稣生命中的四个主要阶段：1) 道成肉身；2) 事工；3) 受难；4) 被高举。

1. 在基督之道成肉身中圣灵的工作

欧文认识到这古老的拉丁格言的价值：Opera ad extra trinitatis indivisa sunt（三一上帝向外的作为是不可分割的，它们是整个三一上帝的所有作为）。再没有比道成肉身更能说明这点了。圣父和圣子都参与其中。圣父预备了他儿子的身体（来 10:5）；圣子接续了亚伯拉罕的血脉（来 2:14）。欧文补充说：但是这两个行动都不是脱离了圣灵的工作而完成的。在道成肉身中，圣灵通过两种方式运作：

1) 通过圣灵的能力，耶稣被孕育。耶稣在童女马利亚的腹中成胎过程，处处有圣灵运行的烙印。在创世之时圣灵运行在水面之上，在五旬节时圣灵浇灌教会；圣灵也同样临到马利亚——至高而隐秘地——并且使用她已有的物质形成了一个全然圣洁的人（路 1:35）。这个被称为是上帝之子的人真真实实地是马利亚的儿

子。耶稣是通过圣灵在马利亚的腹中被孕育。从他被孕育的一开始，耶稣就开始经历人类的成长，经历人类存在的每个阶段（来 2:17-18）。

这就直接进入了圣灵工作的第二个方面：

2) 圣灵之能力圣化耶稣。欧文相信，只有解释了圣灵在道成肉身中的作为，基督论当中的两个问题才能得到解答：耶稣如何能和我们完全合一？以及，在与我们完全合一的同时，耶稣如何保持无罪？

欧文的回答是，上帝之子真实地分享我们的人性（来 2:14）。他拒绝任何形式的幻影论。耶稣的圣洁人性是真正的人性。它是在世间的人性，不是来自天上的。童女马利亚是真正的“我主的母亲”（路 1:43），不仅仅是耶稣进入这个堕落了的世界的一个途径。【在宗教改革时期，Melchior Hoffman（卒于 1543 年）等人坚持这个观点；门诺会的创始人 Menno Simons（1496-1561）也教导这个观点。后者的观点（至少部分地）是和他的人类生理方面的知识不全面相关。应该注意，他的这个观点并没有成为门诺主义神学的组成部分。】借助圣灵，耶稣是我们人类的一个成员。但是，在肯定了基督的真实人性之后，欧文尽量避免从中得出一种伪逻辑结论，即，上帝之子因此必然是接受了有罪的人性。欧文否定这点，说：圣经教导我们，在圣灵的荫庇之下，所生的是圣者，是上帝的儿子（路 1:35）。在耶稣被孕育和接受人性之时，圣灵圣化了耶稣的人类本性，协助上帝之子成为人类的救主。因此，耶稣不仅（从否定的意义上讲）和罪人无份，他（从肯定的意义上讲）得到所有应有的恩典，因此是圣洁和无邪恶的，同时也是无玷污的（来 7:26）。

对欧文来说，到底是什么如此重要？圣灵在新造之人的元首身上实施工作的结果就是：他（耶稣）是真正的人并且真正圣洁。在耶稣身上，圣洁和人性是完美地融为一体——这是自亚当以来独一无二的。

为什么这是和圣灵持续的工作相关的？因为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圣灵在信徒里面工作的来源、动因和模式。圣灵作在耶稣身上的，也同样作在我们身上！简而言之，欧文的意思是：真正的人性是真正的虔诚；真正的圣洁是男人和女人的真正本性！任何去除人的人性的事物，都不可能是圣灵在我们里面工作的结果。任何让我们失去一点点人性的东西都是属于肉体的，不是属灵的。

虽然欧文并没有对它进行大量的论述，这一基础性的原则在欧文的神学中却有举足轻重的意义。事实上，从某种意义上讲，欧文对此主要的诠释不是出现在他任何成文出版的著述中，而是他自己的生命中。在欧文去世不久，有人这样描述他：“在他里面装满了天上之事以及对基督、圣徒和所有人的爱；这些在他身上流露出来，认真而自然，好像恩典和自然在他里面融合成为一体。”

圣灵工作的目的是使我们符合成为肉身的圣子的形象，从而使他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 8:29）。约翰·欧文显然主要通过他自己的个人榜样来诠释了这个原则。

2. 在耶稣基督事工中的圣灵工作

对于欧文而言，耶稣基督“作为人而施行恩典”是不言而喻的。他这样做（正如人必须如此）是借助圣灵的能力。这在两方面是很明显的：

1) 他在恩典中的个人成长。赛 11:1-3 以及 63:1 以下预言了圣灵在弥赛亚身上的工作。欧文看到这一预言的重大意义：正是通过圣灵，弥赛亚充满了智慧；这个特征被路加挑选出来，用来解释耶稣的成长（路 2:52）。在这个意义上，圣灵降临到耶稣身上是一个持续性的临在过程。在作为人的自然能力的发展过程中，以及在他作为弥赛亚肩负的特殊责任方面，他都得到圣灵的支持。圣灵使他能以完满而属灵的方式，而不是以非自然的方式，完成自然的事情。通过上帝

的灵，他得到来自上帝话语的属神的智慧！这正是第三首仆人之歌向我们展示的景象：“主耶和华赐我受教者的舌头，使我知道怎样用言语扶助疲乏的人。主每早晨提醒，提醒我的耳朵，使我能听，像受教者一样。主耶和华开通我的耳朵，我并没有违背，也没有退后。”（赛 50:4-5）

在耶稣生命道路的每一步上，正是通过圣经记载的圣父的话语，在圣灵不断地启发之下，他才得以不断地认识上帝。所以欧文写道：

这样，基督的人性在面对全新的事物时，他（人性）的智慧和知识明显增长；在新的试炼和诱惑中，他学习运用恩典。这就是圣灵在耶稣的人性上持续施展的作为。圣灵完全地寓居在他里面，因为耶稣无限地获得圣灵。在任何时候，无论是在他履行各种责任时，还是在实施恩典的场合，耶稣都给予人他不可测度的宝贵的恩典。由此，他一贯地圣洁；由此，他在一切事物上完完全全地、普遍地活出他的圣洁。（《著作集》，第三卷，第 170-171 页）

但是，在这些个人的成长之外，圣灵的同在也展现在基督生命的另一个方面：

2) 耶稣对圣灵恩赐的运用。在他人生中不为人知的年月里，耶稣在圣灵的能力中“渐渐强健”（路 2:40）。关于耶稣后来的洗礼，欧文有独特的理解：在耶稣成人之后，他受圣灵的膏抹，开始公开的弥赛亚事工。

然而，欧文注意到，耶稣受圣灵的洗礼和膏抹，其重要意义不能和他经受的试探，或者，和圣灵的“催逼”（进入旷野，可 1:12）分开来。救主被圣灵“催”进旷野这个表述（ekballein），也被用在门徒被庄稼的主人催促出去收割庄稼（路 10:2）。在这两个场合，圣灵工作的作用在于推进上帝的国度和击退黑暗的势力。我们的主试用过圣灵的宝剑，所以他的门徒可以放心使用它；门徒所要穿戴的盔甲是圣灵为基督进行



他的事工而特制的。欧文在这里的主旨是：在基督的事工中的圣灵工作，是在他门徒的事工中的圣灵工作的模型。

欧文进一步强调他以前提出的论点：当耶稣胜过试探，并回到犹太会堂中讲道时（路4），他没有像一位退役的军事将领那样，高声命令人服从他（如果可以用这个类比的话）。按路加的记录，在我们的主借着圣灵的同在施展属灵的恩赐时，所展现的是耶稣满有恩典的人性，特别是他仁慈的话语（路4:22）。这里，欧文再次看到圣经强调：关于圣灵在其事工中展现的能力，其主要的证据是真实的、圣洁的人性。

这让我们看到欧文强调的第三个方面：

3. 在基督的救赎中圣灵的工作

这里的关键经文是希伯来书9:13-14。和旧约中被献祭的无声牲畜不同，基督献上他自己为祭，从而除去我们的死行，洁净我们的良心。他是“借着永远的灵”完成了这一切。

欧文看到理解这段经文的两种可能方式：1）这可能是指耶稣自己的灵；2）或者，它可能是指圣灵。如果这样，这段经文表达了两件事：

1）这里暗含了基督的献祭和旧约中的献祭之间的对比。基督的献祭不是在圣殿的祭坛上发生的，而是在

圣灵的祭坛上。属世的祭坛承受祭性的重量，而只有永恒的祭坛才能够承载基督献祭的分量。还有，在旧约中整个燔祭被火烧尽，而烧尽基督的火则是为了上帝之荣耀的热情，是由圣灵所点燃的（参约2:17）。

2）但是，其次，这些话语暗示了在基督的献祭中圣灵工作的本质。

- a) 圣灵帮助耶稣立定心志，为遵行上帝旨意把自己毫无保留地献出。由此，在他整个生命过程中，我们的主都把自己交给了圣父，为了在十字架上完完全全地献上自己。他这样做，是依赖圣灵持续的支持。
- b) 当耶稣来到圣殿门口，当他在客西马尼园里，并得以一瞥那等候着他的血腥祭坛时，圣灵支持他。
- c) 当他思索他将如何在各各他被弃绝，然后又经历了他所思索到的一切，他的心被撕裂，灵魂被悲伤所淹没，这时圣灵援助他。

但欧文还加上了最后的感人一笔。在十字架上，耶稣把他的灵魂交托给他的上帝和天父（路23:46）。但是，他的身体呢？从外在来说，降临下来看守坟墓的天使守卫他的身体。从内在来说，圣灵保守了他的身体免于朽坏（徒2:27）。所以，由始至终，圣灵伴随耶稣的生命历程，支持他的事工。通过圣灵的协助，这位圣者在童子宫的黑暗中被孕育。通过圣灵的临在，这圣者在约瑟坟墓的黑暗中得蒙保守。

道成肉身的人子从降生到坟墓的一生，是圣灵的大能工作的明证。

这又把我们带到了第四个要素：

4. 基督被高举中圣灵的工作

在这里，父、子和圣灵行动一致的原则又一次得到展示。圣父让圣子复活（加1:1）；圣子再次得到他曾舍

弃的生命（约 2:19, 10:38）。但欧文注意到，也有部分圣经教导强调圣灵在复活中的作用：耶稣借着圣善的灵从死里复活，他因此被宣告为是上帝的儿子（罗 1:4）；复活的基督被圣灵称义（提前 3:16）。复活不仅仅是复苏。借着圣灵得以复活对基督来说是一种根本的转变。事实上，这是他得了荣耀（林前 15:43a、45-49）。所以欧文说：“圣灵先使他的本性成为圣洁，现在又使他成为荣耀的”（《著作集》，第三卷，第 183 页）。因此，圣灵在耶稣生命中的工作不仅仅是从子宫到坟墓；而是从子宫到宝座。

欧文关于圣灵的教导中的这些重点深深地感动并激励人。但是，他的圣经洞见有什么样的实践的和经验性的价值呢？

人们会很快看出，欧文关于圣灵的教导是和约翰福音 16:13-14 所记载的圣灵工作的基本原则相对应的。只有在和基督的关联中圣灵才能被人认识。圣灵荣耀基督，而不是他自己。这是改革宗在解释圣灵工作时的重点强调，对此我们已经习惯了。但是，欧文的教导挑战我们，以应有的严肃认真态度来对待这一原则。下面注意，欧文对基督生命中圣灵的研究意味着：

1. 圣灵在我们身上工作的源头在于耶稣基督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成为圣灵的承载者，为了成为圣灵的赐予者【参约 14:17：因他（圣灵）常与你们同在（就是说，基督与门徒在一起，而圣灵在基督里临在门徒中），也要在你们里面（就是说，在五旬节，圣灵作为升天之主的灵被派遣住在门徒中间）】。这就是为什么，在新约中，五旬节不是被当作和各各他以及复活没有关联的独立事件。不如说，它更是公开地展示了它们的重要意义：耶稣为他的子民接受并承载了圣灵。现在，最后一个决定性的行动发生了——其意义是无与伦比和划时代的（初期的门徒意识到了这点）：耶稣把自己的灵赐给他自己的子民（参约 14:18）！

2. 圣灵在我们里面工作的模式是耶稣基督

或许，可以这样扩展描述欧文的洞见：圣灵在基督里是为了创造一种生命样式，圣灵又将它复制到所有属基督的人里面。这种与基督的联合带来的与他相似，是改革宗最为中心的对圣灵工作的神学理解。正是通过圣灵我们才得以被改变，在荣耀中一步步上升（林后 3:18）。

3. 圣灵在我们里面的工作的方法（甚至也可以说装备）是基督的作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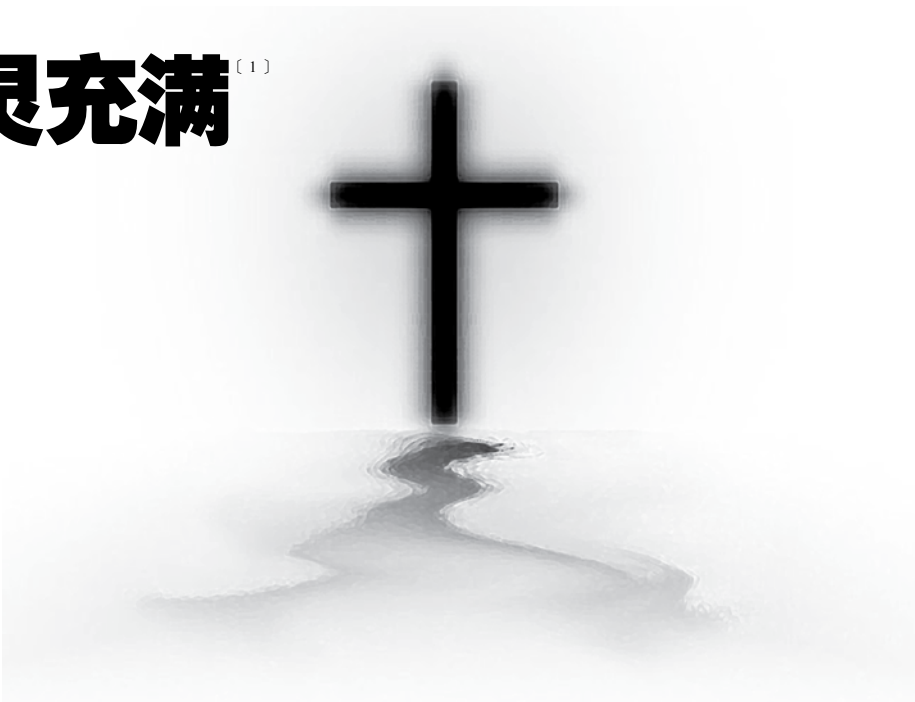
他是我们主耶稣基督一生的伙伴。照这样，他把基督拥有的带给我们（约 16:14）。他真正是“另一位保惠师”（就是说，正如耶稣对于门徒而言是保惠师，圣灵也同样，是另一位）（约 14:16）。他带给我们的，和耶稣给予我们的不差丝毫。欧文明确地认识到耶稣话语的重要意义，即，耶稣离开门徒是对他们有益（约 16:7）。能支持这一说法的唯一可能的理由是：在我们的主里面和身上的圣灵现在也住在我们的里面和身上，将基督赐予我们的一切带给我们。

4. 圣灵在我们里面的工作的目标是信仰基督和荣耀基督

在阅读欧文研究耶稣事工中的圣灵的著作时，一个难忘的结果是，我们会情不自禁地因为认识了圣灵而高兴。然而，就是在这点上，圣灵也不会违反圣经中的原则，即那些圣灵装备了基督来宣讲、装备了使徒们记录下来的原则。我们在圣灵里的新的喜乐同时伴随着对圣子新的崇敬，以及一种新的渴望，就是通过圣灵来荣耀他。圣灵是基督的见证。同样，我们应当通过圣灵为基督作证（约 15:26-27）。圣灵的渴望是：我们应像圣灵那样，热爱并崇敬成为肉身以及升天的主——直到永远。欧文关于圣灵的教导具有这种“基督性的”（Christ-full）特征；它让他的研究带上圣经真实性的标记。✝

十字架与圣灵充满^[1]

文 / 越寒



今天，圣灵充满成为一个极有争议的问题。过于注重灵恩的人离开圣经的教导把圣灵和圣灵充满高举到圣经之外，以致偏离了神与神的话。又有不少基督徒偏重在理性里认知圣经，也偏离了神的话。由于没有在圣灵恩典引导下进入圣经真理，就把神活的话降格为头脑里死的字句。因为“字句是叫人死，圣灵是叫人活”（林后 3:6）。只处于头脑的理性层面，就在“心地刚硬”的状态中（林后 3:14），只看见蒙着脸的帕子（字句），看不见神荣耀的面与充满荣光的话。把神的话当做死的字句来研究，是许多基督徒又一个极为常见的误区。

每一个全然奉献给神、跟从主耶稣并有圣灵在心里作主的神的儿女，都应当活在圣灵充满中。惟独被圣灵充满，我们才能敬虔敬拜神、事奉神。而离开了基督十字架的道路，离开了背十字架跟从主，圣灵就不能在我们里面作主，也就不可能有圣灵充满。

一、什么是圣灵充满

在分享圣灵充满以前，我们必须先明白神救赎的旨意。

以弗所书 1 章 3-12 节是一段极为重要的阐述神救赎旨意的经文，首先告诉我们，神在创造我们以前就已经预定了恩典的救赎，为要在基督里拣选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神在爱里所预备的，是使我们藉他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但神的美意不仅是要叫我们得儿子的名分，他旨意的终极目的是“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

到那日，我们就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

[1] 本文由越寒老弟兄的讲道录音整理而成——编者注

妆饰整齐，等候丈夫。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启 21:1-3）。

到那日，教会要成为基督的新妇，圣徒要成为神的子民，成为他的儿子。神救赎的旨意就完全成就了。为此，在基督完成救赎的根基上，圣灵来到地上，住在我们里面引领我们。圣灵在我们里面作主，才能完成基督救赎的大工，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

首先，圣灵是神的印记（弗 1:13），印证我们是完全归属于他的。第二，极其重要的是，父赐下圣灵来做保惠师，是要叫他永远与我们同在。圣灵要永远与我们同在，不是一时，不会离开，永不撇下，永不丢弃。这是何等难以测度的大恩典！主耶稣又进一步告诉我们，圣灵常与我们同在，乃是“要在你们里面”（约 14:17）。他来住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的主，我们就是圣灵的殿了。（林前 6:19-20）更为奇妙又难以测度的是，主说：“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 14:20）。因耶稣基督十字架的救赎，我们这些属基督的人与他同钉十字架，同死同埋葬同复活，从此进入一个全新的——在基督里的关系。而且因“在基督里”就“在父里面”；不仅如此，基督也在我们里面。这就是主向父祷告的：“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

像我们合而为一。”（约 17:20-22）。正如保罗所说的：“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他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 3:3-4）

与基督和父的联合性合一关系，虽然到那日才完全成就，但在今生就已经开始并实现了。耶稣基督在讲到“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之后紧接着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人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爱他，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 14:21、23）

父与主基督要在圣灵里与我们同住！同住是家庭之爱里的结合，是主耶稣救赎的目标。“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那里，叫你们也在那里。”（约 14:1-3）我们这些为主所爱又全心爱主的人是何等向往与神同住在家里啊！可以与父和主时刻同在，朝夕相处；乃至靠在良人怀里，心心相印。

各位弟兄姊妹，你们可曾有过与神这样甜美的爱的经历吗？你们想有这爱的体验吗？唯一的要求就是以遵守主的命令向主表达你爱他的心。

各位爱主的弟兄姊妹啊，父和基督在圣灵里与我们同住，就是圣灵充满！葡萄树与枝子在生命里连接，汁浆从树本体中涌流到枝子里，结满圣灵果子的状

态，就是圣灵充满；“信我的人，……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就是圣灵充满（参约 7:38）。

圣灵充满是在圣灵里，父、子、圣灵作我们的主与我们同在、同住的安息状态；是“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路 17:21）。

圣灵在主的神教会里所做的圣工，是在圣灵充满里成就的；神的国度也是在圣灵作主的大能里，成就在地上的。

圣灵叫我们想起主的话，在主的话里引领我们。圣灵的大能在主的话里与我们同在，圣灵在主耶稣的道路真理生命里塑造、更新我们，使我们不断成为圣洁，为要使教会被建造成神的殿，成为神的国。圣灵感动我们献上身体当做活祭，背十字架舍己跟随主，就活在圣灵的作主与充满中。

保罗在罗马书 12 章关于奉献的极为重要的劝勉，虽然已经耳熟能详了，但是我们更要知道，这段话与第 6 章要每一个重生得救的人必须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的真理是一个内容两种提法。因我们在圣灵感动下，完全奉献自己做主的仆人。把自己全然献上当做活祭，他就在我们里面充满我们，使我们的心意更新而变化，得以知道神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得以知道神以他荣耀能力的彰显来荣耀基督，见证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千万不要错误地颠倒圣灵与我们的关系，必须知道惟独圣灵是主，我们不过是无用的仆人；惟独圣灵透过我们的信靠顺服彰显他自己，不是我们自己作主来取用圣灵的能力。再强调一次！千万不可误以为圣灵来到我里

面，我就可以随己意取用圣灵的能力，这是绝对不可的。这种观念是把自己高高放在神以上，本质上是己为神、与神为敌的罪。

必须牢记，圣灵的大能惟独显明基督，惟独为基督作见证；圣灵的大能惟独在十字架的救赎里，惟独在神救赎的道里。圣灵降临在地上的惟一使命是完成父的救赎旨意，完成耶稣基督成就的救赎。他绝对不在神救赎旨意之外彰显自己与荣耀自己。圣灵惟独为耶稣基督作见证（约 15:26），惟独荣耀耶稣基督（约 16:14）。

救赎的旨意与计划是三一真神共同的旨意与计划，三一神是一个本体三个位格，本质与本性都是一。圣灵保惠师代表主耶稣住在我们里面，支援我们，劝告我们，鼓励我们，为我们代祷；主耶稣在天上为我们代求（来 7:25）。更奇妙的是保罗告诉我们，“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那里就得以自由”（林后 3:17）。主就是那位圣灵！因为三一真神原为一。绝不可误以为圣灵在救赎旨意以外还另有自己的作为！各位如果仔细查考圣经。你们就可以发现无论旧约或新约，当神大能彰显之时一定在他的救赎里，在他的话里。无论以色列人出埃及，过红海，走旷野，进迦南；无论以利亚、以利沙；无论耶稣所行的大能，无论使徒行传的记述；都属于神救赎的大能，也惟独属于神救赎的大能。全部新约讲述的就是神救赎的旨意，如何在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里完成，又如何圣灵救赎的大能里实现在地上。在以弗所书 1:17-23 保罗的代祷中，保罗没有为我们求圣灵充满，没有为我们求恩赐。他惟独只求父赐我们智慧和启示的灵，好叫我们真知道他；真知道他恩召的指望，

知道他在圣徒中所得基业的荣耀，真知道他能力的浩大。这浩大的能力惟独神在救赎里显明——叫基督从死里复活、升为至高，使他与他救赎的教会联合为一，为教会作万有之首。而且父自己要亲自充满教会，正如耶稣基督告诉我们的，父要亲自与我们同住（约 14:23）。

主所爱的各位弟兄姊妹！你们从主的救赎蒙受了这么大的恩典与荣耀，难道还不明白吗？保罗所祷告的、所求的才是圣灵充满！

恳求你们以祷告的心再仔细重读保罗的祷告，并且求主开启你们的心，使你们真知道他。你们的心窍难道不能被主开通吗？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加 3:1）？

圣灵来住在我们里面的目的既然是为了荣耀基督、见证基督，成就耶稣基督完成的救赎大工；他就绝对不会充满一个不以“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为自己惟一的中心，不背十字架跟从主耶稣基督的人。他也不会把他的恩赐赐给这样的人。正如雅各所说的，“你们求也得不到，是因为你们妄求，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雅 4:3）不背起十字架舍己跟从主的人，求圣灵充满与求恩赐的目的到底是为荣耀神、荣耀主还是为满足自己，不是很清楚吗？

圣灵充满就是圣灵保惠师作主与同在，在圣灵大能的充满里带领我们这些奉献自己跟从主、一心要为主而活的门徒不断更新成圣，乃至“我活着就是基督”。

二、从各各他到五旬节

十字架体现的是神的道，神的道的荣耀，神的道的审判，神的道的责罚，神的道的恩典，都在十字架上。神的每一句话，你明白了吗？明白了！遵行不遵行？这就是十字架。遵行你就会被钉在十字架上，谁被钉在十字架上了？就是那个悖逆的肉体被钉在十字架上了。如果没有圣灵充满的能力在你身上，治死自己是达不到的。

我们可以看看门徒，门徒跟从耶稣是一个很特殊的状况，先在十字架里蒙拣选跟从主，后经历十字架的救赎。门徒是耶稣亲自呼召与挑选的，出于主的呼召，门徒能够信主，能够跟从主，并且认识自己是罪人。彼得曾在圣洁全能的主面前被光照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路 5:8）这是认罪的祷告。门徒是重生的人，名字记录在天上（路 10:20），被差遣传道，赐予权柄，从圣灵得能力（太 10:1）。他们认识到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他们亲眼看到主有神的权柄，是灵界的主——赶鬼（可 1:23-28）；是身体的主——医病（太 11:4）；是创造的主——死人复活（约 11:25-44）；是世界的主——神迹（可 4:39-41）；是审判的主——赦罪（太 9:2）；是真理的主——对诫命律法的超越性诠释（太 22:36-40）……最后，亲眼见到主登山变相。但门徒撇弃一切跟随主的目的是什么呢？

“彼得就对他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太 19:27）他们开始争论谁为大，雅各和约翰找母亲说情，甚至在最后晚餐——主已经清楚告诉门徒自己马上要被钉十

字架以后，还在争论。门徒如果真以主的心为心，如果真清楚主将要死，还会为自己将来的得失争论吗？越认识耶稣基督是神，自我就越来越来劲，这是什么原因？

门徒有生命，也知道主有生命之道，所以不会像其他人一样退去（约 6:66-68），但是没有圣灵作主的能力的同在，没有服在圣灵的管制之下的时候，他的微小的生命根本胜不过他的肉体。在他们心里充斥着属世的观念，弥赛亚怎么可能被审判而死？神的儿子怎么可能不用大能保护自己？如果门徒没有圣灵作主同在，没有被圣灵充满，他们永远不可能明白，正如主所说的“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约 3:12）没有在基督十字架的救赎里被更新就不可能活在基督里。门徒在血气里爱主，即便达到极致，还是人的爱，永远以爱自己为第一位。因此他们在客西马尼园里不可能为主警醒，面对捉拿主的兵丁或是呈血气的勇敢——拿刀拼命，或是陷入极端恐惧——“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

彼得甚至三次不认主。他们从爱主的心里说出信誓旦旦的话，愿意为主死，同主坐监，都出于真心；但是血气的心里，爱、勇敢、逃走、惧怕、不认主都交织在一起，都以自己为中心——不断旋转，不断改变，忽左忽右，无法掌控。人不能靠自己改变自高的本性，亚当虽然没有原罪，亲眼看见神创造的大能，亲身体会神的爱，神的信实，亲自领受神为保守他而设立的律法——分别善恶树，还是滥用神赐的自由而犯罪，与神隔绝，进入死亡，又有谁能在神面前自卑呢？

门徒必须经历基督的十字架！他们必须经历基督十字架的死重新认识自己。“哎呀，回想起来，我们这几年是怎么跟从主的啊？我们怎么一天到晚总为自己想啊？他这么爱我们，我们体贴了他吗？我们吹嘘了半天要如何跟从他，可做的都是什么事啊？那天晚上他那么痛苦，我们还争论谁为大。他背十字架的时候，我们都逃跑了，我们还算人吗？信誓旦旦地说与他同死，却三次不认他……”那样一种被十字架刺入剖开的能力，使他们对自我有一个真正

的认识，自我的败坏就显明出来了。“……那时他们正哀恸哭泣”（可 16:10），没有这第一步的认罪悔改，就没有第二步耶稣基督的显现。这个是我的体会。

他们必须经历基督十字架的复活，基督复活，打破了人血气的不信，主的真平安才能赐下，才能有分于基督的生命。在神面前懊悔、哭泣、



认罪悔改，基督如果没有复活——懊悔也只是痛悔而已，只是绝望里的伤心，但是对门徒来说绝对必要：门徒的悔改是主悦纳的，被宝血洁净，得到主赦免的，因此主向他们显现说：“愿你们平安”。门徒在十字架前的悔改就得到复活基督赦罪的平安。

此时主开他们的心窍，能够明白圣经，并差遣他们——“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一个真正认罪悔改俯伏在十字架面前的人，主说我差遣你。但是还有一点，你还缺乏一个更重要的，谁带着你走？他们必须等候圣灵降临，圣灵做保惠师与门徒同在，门徒被圣灵充满，才能真正进入基督复活的生命和复活的能力。

知道复活升天的主，既然应许来了要赐下圣灵，那就一定会来。我该怎么办？彻底洁净自己，准备自己，好叫圣灵进入到我里面，同心合意，恒切祷告，这个祷告是仰望，是等候。信心里的仰望，忍耐里的等候。到底圣灵来是怎么回事啊？不知道。不过相信他。于是十天以后圣灵降临，正如耶稣基督应许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人全地和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 1:8）

这句话里有三个关键，第一就是圣灵降临。“降临”本身是至尊君王莅临的意思，降临在哪里？降临在我们身上。当圣灵降临在我们身上的时候，神的国就在我们的心里出现了。圣灵来了，来做我们的主了。第二，圣灵降临在我们身上要做什么工作？以他自己全备的能力，改变我们，更新我们，使我们能够把自己奉献给神，使我们肯于背十字架跟随

耶稣基督，使我们愿意奉献一切摆在祭坛上；同时也不住地管教、责打，不住地做工，让我们走这一条十字架的路。圣灵充满是神与人联合的一个表达，是神在我们里面居住的一个体现，是神在我们里面作主要更新改变我们的能力的各个方面的作为。

主赐下圣灵的应许在五旬节成就了。门徒被圣灵充满，按着圣灵所赐的口才，用各国的“乡谈”讲说神的大作为；圣灵透过彼得讲基督救赎的道，这道就扎众人的心。其中一些被圣灵扎心的人是从罗马各处回到耶路撒冷过五旬节的犹太人，他们根本没有参与在大声呼喊“钉他十字架”的人群中，但是当彼得指出“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的时候，他们就心被刀扎，看见自己就是把基督钉在十字架上与神为敌的人，以致不能不悔改认罪说：“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那一天门徒约添了三千人，绝对不仅是因门徒说起他们各地方言导致的惊诧，而是被圣灵以神救赎的道刺透了他们悖逆的心！

为什么彼得的话会如此有力？原因在于圣灵的充满！

多年前我被圣灵充满的经历至今历历在目，每逢思及，总是泪流不停！圣灵把我带到各各他，带到基督的十字架前，让我仰望为我钉十字架的恩主，仰望为我被扎的主！他钉在十字架上，如同活画在我面前，我就心如刀扎！主啊！你为什么爱我这个罪人中的罪魁？为什么要替我死？为什么要替我受咒诅、下阴间，替我承受灭亡的审判？主啊！为什么？为什么？！我不由得大声呼喊：“主啊！我这样一个罪人中的罪魁，你为什么救我？实在太奇



怪了！”我实在不能说“奇妙”，只能说“奇怪”；我无法领会、无法测透主那永远不能企及的大爱，我就只能以“奇怪”来表达。我跪在主十字架的面前，只能把自己绝对、完全地献给他：“主，我命我心一切都归给你，从今一直到永远。”

今天我才明白为什么在那令人窒息、令人活不下去的苦难里，主能带领我走过来。原因在于我曾经把自己绝对奉献给他，求他引领、保守我一生的路。因为我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或活或死，永远是主的人。

我也就感受到为什么彼得讲道有这样大的能力，以致感动三千人悔改归向主。也许原因在于当圣灵充满彼得时，他被带到客西马尼园，看见自己在主极其痛苦忧伤的时候，居然麻木地睡着了；看见自己

在主被审问，被诬蔑，被人大声呼喊“钉他十字架”时，自己却怯懦到三次不认主。惟独彼得在自己的心被圣灵感动心如刀扎的痛苦与感恩中，看见自己就是把主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人时，圣灵才能在他的呼喊里刺透众人的心，把他们带到主面前认罪悔改。

弟兄姊妹们！为什么我们在读这段极为感人的经文时，居然没有被圣灵刺透自己的心？没有回转到主面前仰望十字架、进入十字架？为什么我们讲道、分享的时候，听的人很少被感动？原因在于我们自己根本没有常在主的爱里，我们与主之间的管道被我们的罪堵塞住。圣灵不能充满我，又怎么会充满听道的人？

弟兄姊妹啊，我们是葡萄树的枝子，圣灵的充满就使葡萄树的汁浆涌流到我心里，然后如同活水的江

河涌流出去。惟独圣灵充满我，圣灵才会透过我在神的话里彰显出他生命的大能来。

旧约的西乃山，耶和華降在西乃山上；新约的五旬节，圣灵降在门徒身上。这两个同样性质、不同时代背景的降临说明什么？说明那个救赎的约，早已预备了圣灵来做主，终于在门徒信靠、顺服、仰望、等候中间，有声有色地降临。五旬节意味着圣灵来将耶稣已经成就的施行在门徒身上，意味着门徒把自己真正委身给他、奉献给他、背起十字架跟从他。一切都重新开始，新的道路开始了，能力降临了，门徒被改变了，然后旧人就一步一步被圣灵一点一点钉在十字架上，新人就一点一点被圣灵更新、复活。当我们越来越以他为主的时候，圣灵的充满就越来越完全；当我们越来越顺服跟从他的时候，圣灵就借着神的道，越来越多地使我们里面不断地更新而变化。所以，圣灵充满本身也是一个逐渐越来越深，越来越广，越来越涌出的过程。随着我们里面越来越圣洁，随着我们里面他越来越作主，随着这一切我们里面神的能力就越来越显明，所以保罗说“我活就是基督”是到了一个圣灵几乎完全作主的程度，人在我们身上看见的不是我们自己，是那圣灵充满漫溢出来的、圣灵带来的耶稣的形象。

三、十字架与圣灵充满

圣灵惟独充满听从主呼召跟从主的人。耶稣基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太 16:24）。跟从主是做主的门徒，是以主为自己独一无二的主，而不仅仅以耶稣基督为自己的救主。以基督为主是在神里面的永约，是在圣灵里把自己完

全献上当做活祭归于神。圣灵就在奉献跟从的门徒身上做工，把十字架的大能体现在门徒身上，透过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不断脱去旧人穿上新人，“成为圣洁无有瑕疵”，成就基督救赎更新的大工。

基督“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弗 5:25-27）水就是圣灵，圣灵的大能在神救赎的道里透过十字架，就成就了神在我们身上新造的旨意。保罗在林前 1:18 告诉我们，“十字架的道”与“神的大能”乃是神在十字架上赐给背十字架跟从主的门徒的合一性恩典。神救赎的道与圣灵的大能是合一不可分割的，因为圣灵大能只在神救赎的道里彰显。

圣灵的大能彰显在他的充满里。神的道在哪里，圣灵的大能也在那里；基督在哪里，圣灵就在那里；十字架的道与圣灵的大能就使信靠他的人得以自由。“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那里就得以自由。”（林后 3:17）在基督里的自由就使我们跟从他的人不断更新，使我们越活越像基督，“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因此圣灵充满惟独彰显在背十字架跟从主、顺服神的道的人身上。“我们为这事作见证，神赐给顺从之人的圣灵，也为这事作见证。”（徒 5:32），这句话清楚地告诉我们顺从神与圣灵充满是一致的，圣灵充满我们的重要目的乃是感动、帮助我们顺从神。越顺从神，圣灵就越充满；越充满就越顺从神。

神救赎的旨意是要使他所拣选的儿女得着生命。在新生命里信靠、跟从他走十字架的路，才能舍己。舍己就是完全弃绝自己，以神为独一无二的神，以神为独一无二的主，绝对顺服神的话。这一切只能在基督复活升天，圣灵降临作主之后才能成就在我们身上。舍己背十字架跟从主，是与基督同钉十字架走“道路真理生命”的救赎更新的路，惟独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才能“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

因此主耶稣郑重地告诫门徒，必须背十字架跟从他，以基督为主才能与主同死同复活，才能进入十字架大能的更新。“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太 16:25）

保罗在罗马书 6 到 8 章把主耶稣所讲的十字架更新的道，阐述得十分清楚。其中 7:18 到 8:4 特别指明以基督为主、信靠顺服的关键性。他透过自己的经历告诉我们，当他想靠自己立志遵行神的善的时候，还是活在肉体的辖制下。“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却由不得我。”“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原文作‘人’），我是喜欢神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

从 7:18-24 这短短 6 节经文里，他提到 24 个我。经过十分痛苦的失败，他终于明白了靠自己根本不可能胜过自己，在罪的律里却企图胜过罪是绝对不可能的。惟独苦到极处，才能把心归向主而转眼仰望耶稣，才能不再以自己为主而以耶稣为自己独一无二的主。这一极大的转变，保罗概括为“感谢神！靠着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神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浓缩起来就是“靠”。靠主就是以主为主不靠自己，要以主为主就必须背十字架跟从主，钉死自己活出基督唯独在十字架上。

保罗才明白，原来这正是主藉十字架所成就的救赎。而主耶稣所成就的救赎，如今又完全在圣灵里成就在我们这跟从主的人身上。“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身的形状，作了赎罪祭，在肉体中定了罪案，使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不随从肉体，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罗 8:1-4）

圣灵在基督里所成就的救赎，又惟独成就在我们这些“把身体献上当作活祭”，背十字架跟从主的人身上。圣灵是我们的主，圣灵就在与我们的同在与充满我们的大能里照他的安排与引领带领我们走成圣的路，成就主耶稣完成的救赎大功。

保罗比喻一个被主的大爱所激励之人的状况是如同癫狂：“我们若果颠狂，是为神；若果谨守，是为你们。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 5:13-15）这真是十分贴切的形容！这几十年来，我见到太多的圣徒为主癫狂一生。“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启 12:11），乃是神为他们做的总结。他们能跟从主走完一生的路，“看万事如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参腓 3:8），是因他

们奉献跟从基督，在圣灵作主的充满中被放在百般试炼的苦难中锤炼的结果。

四、我对“走十架道路”的体会

在我一生的道路中，经过无数次的失败、跌倒、软弱，被主“拾起来又摔下去”（参诗 102:10），甚至似乎主已经“掩面不顾”了（参诗 13:1）但却在这过程中被主炼成合他心意的人。

每一个奉献自己跟随主的人，十字架就被圣灵拿着钉子穿到你身上了。无论小事大事都有十字架，就是你到底是为着神的荣耀按照神的话去做，还是为了自己的好处去做。我体会一点，每件事不要只看这件事情，因为你在肉体里看的都是肉体，都是世界；但是你要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你要用神的眼来看这件事情，用神的心来体会这件事情。要不要爱要不要恨；用神的话来规范这件事情，合不合乎神律法的道，合不合乎神救恩的道。这是我们每个基督徒都可以做到的。

于是我们里面就开始了一条新的路，这个路是通向神的国的路、这路就是将来与基督一同作王的路、这路是背十字架跟从主的路。虽然我们常常跌倒，但是因着耶稣基督救赎的保证，因着圣灵的作主，我们就不断地兴起，在不断的软弱中刚强，不断的失败中得胜。在跟随他的路上，不断地因着生命的越来越大，越来越经历他复活的大能，圣灵的能力越来越充沛，我们的生命也越来越自然地与耶稣基督联合。如果我们一天到晚专心地对付罪，一天到晚懊悔自己的所行，我们就错了。我们抬头看看耶

稣基督，他是怎样做的，我们抬头看看圣灵是怎样做我们主的。我们就知道今天背十字架跟从主，就是抬头仰望主，与主同行跟从他，你在跟从他的时候，你的生命就不断被更新，你的肉体就不断被钉死，这个是一个新旧交替的生命的成长过程。所以耶稣基督说，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他告诉我们说生命是这样成熟的。

耶稣一再告诉我们说：你们要求圣灵充满。为什么要求？不是圣灵不在我里面，每个人信了主就有圣灵，但是圣灵是不是在你里面作主？是不是在你里面掌权？能不能与你同在？能不能执行以十字架更新我们的一切？在于我们能不能在他面前以一个谦卑顺服洁净自己的心向他说：“主啊，我知道我不能，但是我请你在我里面做。”“我”愿不愿意，这是个关键。神从来不勉强我们，神说只要你愿意我就帮你，这个愿意也是越来越深的愿意，低层次的愿意进入到一个更深的愿意，进入到一个完全的愿意，是我们里面心意更新而变化的核心。

为什么我总是说要跟神立个约？这个约是走到一定程度以后，当你真正发现靠自己总是失败、软弱根本没有办法走道路的时候，当你真正被神的爱所吸引，愿意跟从他爱他，却缺乏信心、缺乏爱心、缺乏力量的时候，必然产生一种内在的呼求：“神啊，求你来作主帮助我吧，我实在不能做什么，我发现我活着没用，我活着只能带来更大的拦阻；神啊，你来作主吧，把这个肉体钉死，我做不到。”这个经历中间不断地对自己的认识，必然导致一个结果，一个真正的、自觉的、意志上的决定：“神啊，我真知道一切都是你的，我把自己完全奉献给你，你来作我的主。”



所以，这可以说是约中的约，我真正认识的心中救赎的约并没有变，但是当对约的认识越来越清晰的时候，我就有一个新的看见，新的追求，新的应许，新的奉献，与神有一个新的关系。不经历失败的人就是不能靠主得胜，这就是钉十字架的一个过程，十字架在我们身上做工的一个过程。总体来说，我觉得这个关键性的变化，第一，就是得救时要有一个彻底的认罪，认违背律法的罪，看见自己是一个

败坏不堪的、要灭亡的罪人而归向他，以感激的心把自己奉献给他。第二，看见自己虽然想为主活，但是仍然被各样的罪所缠绕，仍然贪恋世上各样情欲的享受和挣扎，以至于我对主说如果我不能够完全被你得着，我就不能够更深地跟从你，然后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就是：“主啊，我命我心一切都归你，从今以后我不再为自己活了。”第三，即便如此，在关键的时候，在罪性的挣扎里，到底谁为主，到底谁为神，要不要绝对遵行他的旨意摆在我面前的时候，我那种摇摆，那种不肯定，那种又爱主、又恨自己，又没有办法的困顿，使我最后不得不说：“主啊，我知道，我自己不行，惟有你是做成一切的神，你来作我的主吧。我把一切都交给你，你引导我做这一切。”

一个彻底的倒空，不是一次，而是越来越深的倒空，使我们越来越清心，越来越清心就越来越坚持。另外一个方面，对神的认识越来越真切，就对自我的顽固性、败坏性越来越知道。保罗说“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参腓 3:13），他也是一路跑过去的。他说“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 3:8），他也是在这生命过程中不断地长进、越来越多地认识到而进入到这里面来的。我里面有个犹大，就是我的肉体。犹大最后走向卖主，我最后走向扑到主怀里。所以说，每逢遇见事情你里面有两个声音，一个是“主啊，救我”，一个是“我卖了无辜人的血”。犹大从来没见过耶稣是神，最后也不过是个“无辜的人”。门徒都称耶稣为主，犹大叫耶稣“拉比”，这一句话就体现出来。当年犹大做很多好事的时候也很像光明之子，我们的肉体也可以好像很爱主，很热心追求，但是有一天他看着时候

到了，就把主卖了。这个肉体如果不去掉，我们怎么能够被神得着呢？有人说：“你有福啊，你为主坐了五年监狱，我在异梦里看见神给你一个很大的金冠冕啊。”我自己的体会是：“哎呀，父，感谢你把我送到监狱里去，不然我要不经过那个痛苦的失败，我还不能被你改变过来，因为我那个犹太太大了。”所以弟兄姐妹，如果你很顺利，你小心了，因为顺利和失败本身很相接近。苦难是让你直接感受到，诱惑是不知不觉的。你是不知不觉地跌倒好呢？还是让人逼着跌倒好呢？被人逼着很快就会喊主。

耶稣说，人若爱我，就必遵行我的命令。爱的第一个表现，就是遵守命令。你要想知道自己爱不爱神，就看你是不是遵行神的命令，遵行一点爱一点。还有一个看你认不认罪。我常常觉得认罪是一个爱的表现。为什么要认罪？因为我得罪了你。为什么我得罪了你我就要认罪啊？因为我爱你。爱才能让你痛苦到极点，所以硫磺火湖是一个没有爱的地方。每一次遵行神的旨意都是我们爱的表达，每一次顺服肉体都是肉体恨神的表达，但是我还可以回转归向主。我们一生都会经历许多次加利利海。有了信心，这个信心却不能成为一个去信神的话的力量，不能成为一个把神的真实变成我的实际的力量，这信心不就是摆设吗？我们常常对圣灵就是这样的：“主，我行，您歇会。”我怎样对待敌人，对待弟兄姐妹，我怎样为你传福音——“我”。你知道最爱说“我”的是谁吗？就是魔鬼。每逢你说“我要”的时候，就非常危险了；但是圣灵做工，因为你把自己奉献给他了。圣灵怎么做工呢？管教你。叫你用尽全身力气还不能救命的时候，就只有一个办法了：回到主面前认罪悔改，求告仰望，这样信心就用上了。

什么叫做“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什么是“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吗？这叫与三一神合一的表现，怎么体现？圣灵充满。我完全被他掌控，逐渐活出他的样子来。“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然后才是“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耶稣基督在我里面活着”。每逢我自己挣扎着要活出来的时候，我就求他：“主啊，救我。”主说：“这有锤子钉子。”你愿意死吗？愿意向自己死吗？你不与神同钉十字架你办得到吗？你能去钉吗？钉不上。所以只有圣灵来做，你愿意就行。我们被新造为一个合乎他心意的人，十字架就在圣灵充满中使我们与神联合，于是神的爱就能够进到我们生命里面，我们就进到神的爱里。

我们一起祷告：亲爱的主，今天孩子把自己的体会告诉大家，透过我自己的一生，我来体会怎样明白你的心意，怎样进入你的充满，怎样被你充满，以至于完全充满耶稣基督。这是你为我们定的旨意。这是保罗所说不要醉酒，醉酒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这是你自己亲自说的：“你们作儿子的求父，岂不是能得到更好的吗？神不是要把圣灵赐给求他的人吗？”让我们对你说：“主啊，求你带领我们经历这个路，使我们越来越多地仰望经历与你联合的路；使我们越来越多地知道离了你一无所有；使我越来越愿意把自己的主权完全地交给你，好叫你的美意在我身上；使我活着为了你的荣耀，为了你的喜悦。哪怕遭遇最大的痛苦，最大的失败，都不算什么，惟有你是我的一切。”感谢赞美主耶稣基督，祷告是奉我主耶稣基督的圣名！阿们！✠

神迹奇事和异常感觉从何来？

文 / 张逸萍



今天，难得有基督徒没有听过“灵恩运动”这名字。按牛津出版的《世界基督教百科全书》的统计，灵恩派人数已由本世纪初的 0 人增到 1980 年的一亿人，估计 1987 年是二亿七千七百万；而洛桑会议（Lausanne）的特别行动组则在 1991 年宣布，灵恩派信徒已超过福音派的人数。^[1]

为什么她能这样吸引人呢？若稍微留意，都能知道，在灵恩派的聚会中，时而有各种神迹奇事发生，例如方言和医治；更多的人在她们的聚会中感受到美好的、不寻常的、超自然的感觉。神迹奇事和异常感觉，不但非常吸引人，更让人以为神在她们当中特别真实、更活跃、更多施恩惠。

但是，这些神迹奇事和特殊的感觉从哪里来？谁在背后？见证了什么？有什么意义？难道基督徒不应该先弄清其究竟？

追求办法

分析它的来源之前，先谈灵恩派圈子怎样追求神迹奇事和异常感觉（所谓圣灵充满的表现）。他们的办法可分为两大类：

1. 苦苦地求

首先，比较常见的是拼命地求，苦苦地恳求。例如：我们需要使用意志，“我一定要，我一定要”，要有“非有不可”的心；祈祷说：“神啊，你若不充满我，我不回家了，或者我不吃饭了”，圣灵自然来充满你。^[2]

经过一段苦求，他们开始有异样的感觉，说方言，见异象，得到灵恩，甚至看见天使或耶稣。例如，甘坚信（Kenneth E. Hagin）牧师经过苦求之后，据说获得极大的突破，耶稣八次亲自向他显现，亲口对他说话。^[3]

让我们想一想：这样做有什么问题呢？圣经告诉我们：“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弗 1:13）所以圣灵不是苦苦求来的，却是因人相信福音，就进到人的里面，作为一个印记。换言之，人若没有这个印记，他就不是一个重生得救的基督徒：“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罗 8:9）

我们无法不问：若圣灵不必苦求而得，这个苦求而来的灵是谁？

[1] “灵恩运动,”《维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E9%9D%88%E6%81%A9%E9%81%8B%E5%8B%95>(2013年1月13日存取)
[2] 江秀琴:“满有圣灵(上),”《圣灵充满》CD(慕主先锋传播事工制作)。
[3] 谭适德:《王者威舞》,新加坡:生命百合花事工,2007年,第187-189页。

2. 类似冥想办法

另有一些人提供更明显有问题的办法，因为它和冥想差不多。

世俗人士的冥想，无论是催眠、气功、观想、瑜伽，都跟随一个模式：利用重复背诵一句很短的咒语（mantra）或凝神一个影像，使感觉器官疲倦，于是头脑停顿，最后，进入冥想状态。^[4]

请读这个例子：“求圣灵的手续很简单……肃静等候在神面前……若怕有别的事情分心，就不妨……口说‘哈利路亚’一类的话，一直不断的说下去……那些话渐渐说不清楚的时候正是舌头受感要说出方言的时候……（请注意！此时言语心思任何活动，都足以妨碍人受灵洗，说出方言。）”^[5]

这办法类似冥想，因为它不过使用“哈利路亚”为咒语，重复背诵，使心思活动停顿下来。首先，这样做是正面违反圣经原理，圣经说：“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太 6:7）其次，我们必须进一步问：使用冥想办法，叫心思停顿，才会来临的灵，是什么样的灵？

超自然感觉

大部分有灵恩经历的人没有特别的恩赐，如医病、异能、异象等，他们通常只经历到一种很特殊的感觉，也许是超自然的感觉，至少是一种强烈的感觉，通常是愉快的，不是日常生活中自然而来的感觉。就是这样的感觉，让他们认为自己得着圣灵。

1. 强烈而愉快的感觉

首先，很多人说，你会感觉圣灵进来，不但清楚可知，

而且让人有很美好、很享受的感觉。例如有人形容它为一个非常丰盛的情感上的满足，或难以言喻的平安，又或一种无与伦比的狂喜经历，而且必须有此经历才能明白和欣赏。

不但感觉好，还有很多外在的表现。他们在聚会中，时有被感动而唱歌、拍手、赞美、跳舞，甚或身体摇摆、颤抖、滚地、抽搐、又哭又叫，^[6]一般灵恩派信徒都认为圣灵的彰显有如火、风、响声，所以不是安静的、不碍事的、不被人留意到的。

2. 异教、异端有同样经历

超自然的感觉一定非常吸引人，这是人的天性：凡是自己能感受到的，就是真实的，何况是美好的。可是，异端、异教中不乏类似的经历。

例如，冥想能吸引现代人的原因之一是因为它带来美好的感觉。有一个新纪元网页说：当人冥想时，他把自己放进广大的空间，进入安宁和极乐的无限海洋，假如冥想做得适当，你将感觉到发自内心的喜悦和安宁。^[7]

可见，我们不可凭感觉鉴定是否是圣经中的圣灵；甚至强烈而愉快的感觉，亦不能证明它来自圣经中之神。

3. 基督徒应该怎样看感觉

那么，基督徒怎样看感觉呢？首先，爱神不只是感情之事，“我们遵守神的诫命，这就是爱他了……”（约壹 5:3）

追求感情上的满足的动机是自私的，而且是危险的。不但如此，我们还应谨慎。有一位曾经说方言，但已经离开五旬节运动的牧师说：有些讲方言的人，会遇

[4] 张逸萍：“不再新的‘新纪元运动’”，《教会》，2013年，总第39期，第54页。

[5] 于火心：“受灵浸怎样向神求圣灵？”《十架恩路双月刊》，2000年1月2日，第28期，第2页。

[6] 江秀琴：“满有圣灵（下）”，《圣灵充满》CD（慕主先锋传播事工制作）。

[7] “冥想：打开内心慧命的钥匙”。<http://www.srichinmoy.org/taiwanese/spirituality/meditation/meditation>（2013年1月13日存取）

到低潮，他们就说，这是魔鬼的攻击，于是需要更多的被圣灵充满；慢慢地，他们就好像吸毒上瘾了，一次比一次的需要更大，而且愈来愈歇斯底里。^[8]

另一方面，上帝爱我们，所以，我们心里充满喜乐平安，是自然的事；再者，我们知道自己罪得赦免，死后得上天堂与主同在，今天各种困境有神可依靠，这平安谁能夺去？无需强求。

基督徒必须自问：我们有否被强烈、美好和超自然的感觉迷惑了？我们追求的是神自己？还是美好感觉？

超自然事情

圣经列举的灵恩中有一些是超自然事情：智慧的言语、知识的言语、医病、异能、辨别诸灵、说方言、翻方言（林前 12:8-10），但同一段经文中的“先知、信心”却不一定。此外，圣经还列举了其他不是超自然的恩赐，如：预言、执事、教导、劝化、施舍、治理、怜悯人（罗 12:6-8），使徒、先知、传福音、牧师、教师（弗 4:11）。所以不见得灵恩都是超自然的神迹奇事。无论如何，这些都是圣灵“随己意分给各人”（林前 12:11），叫我们互相联络作肢体，建立基督的身体。（林前 12:12；弗 4:12；罗 12:5）（注：先知、预言、智慧的言语、知识的言语，显然需要圣灵帮助，但未必是超自然的，尤其神学家们对这些恩赐有不同定义。）

1. 常见的灵恩

但是，一般人想到灵恩就想到超自然事情，例如方言和医病。二十世纪初的灵恩运动的第一波就是以神医治病开始的；后来，在英国开始的第二波高举方言；八十年代在美国加州开始的第三波强调“权能布道”，也是强调以神迹奇事协助传福音。

如果你参加一个灵恩派教会的聚会，你大可能看见他们在聚会中各自讲方言，这边“哒哒哒哒”，那边“叭叭叭叭”，反正都是一些听不懂的声音，偶尔插上几句“哈利路亚”。又在聚会后，讲员宣告为人医病，请那些愿意得医治的人到讲台前。或者，有自称有预言恩赐的人请几个人到他面前，当众宣布他对这些人的预言。偶尔还有人报告自己看见异象，甚至遇见上帝和耶稣。

2. 更新颖的

除了方言、医治、异象等等之外，今天还有一些更新颖的灵恩现象。

(1) 多伦多祝福（圣笑，Toronto Blessing, Toronto Laug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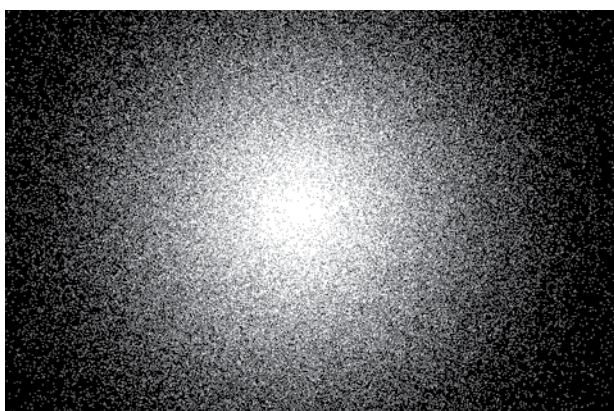
九零年代，在加拿大多伦多的一间教会，据说圣灵大大降临，所以会众狂笑，不能停止，又在地上打滚。此外，会众也发抖颤动、发出各种动物的声音、狂喜昏厥，或被“圣灵胶水”粘在地上，爬不起来。

接着之后，这个现象传开了，如火燎原。在世界各地，不但灵恩派教会，很多其他宗派的教会也受到影响。甚至有人自称“圣灵的酒吧男侍”，根据使徒行传第二章，为人倾注“新酒”，使人喝醉。

(2) 圣灵击倒（Slain in the Spirit）

也是在九十年代，美国佛罗里达州的一所教会自称从圣灵得到复兴，因为在他们的聚会中，有人不自控地倒在地上。很多时候是这样的：牧师在讲道之后向会众宣告，要为人祷告，与会的人走到台前，牧师特指某人，为他按手祷告，或者稍微碰他一下，这个人就倒在地上。据解释，这是圣灵的力量临到，

[8] 麦雅法：《灵恩运动的混乱》，香港：天粮书室，1998年，第214-215页。



所以人站不稳，据说经历的人因此蒙圣灵医治或得到其他恩惠。

这个现象也很快地传开了，在中国教会，圣灵击倒比多伦多祝福似乎更流行。

(3) 天降金粉

最近在咱们中国教会听到一个新的灵恩现象。在江秀琴牧师的特会里，参加者有时可以超自然地得到金粉或银粉洒在他们身上。^[9]梁琼月牧师似乎更擅长此道，网路上有一部落格说，她祷告时，在手臂上放一张餐巾纸，之后让大家看纸上有金粉。一信徒解释说：每次祷告敬拜聚会时，都会有金粉出现，因为这是服役的灵（天使）与他们一同在敬拜赞美上帝。这现象叫他们更加确信上帝与他们同在，看顾他们。^[10]

多伦多祝福和圣灵击倒都传开了，不知道中国灵恩派教会的金粉现象是否有一天也传开，甚至在欧美耀武扬威。

异教中的超自然事情

正如追求圣灵充满的人，所得着的异常和愉快感觉，可以在异端和异教信徒的经历中看见；同样地，灵恩运动中的超自然事情，亦可在异端和异教中找到。

刚刚提到的灵恩现象有：方言、医治、异象、智慧的言语、知识的言语、圣笑、击倒、金粉，现在让我们到其他地方去找一找，看有没有同样的事情：

1. 方言

大英百科全书有很多关于异教徒在敬拜仪式中说方言的例子；也有被鬼附的人能讲真正的地方的语言；穆斯林和西藏佛僧也有方言的报导；^[11]道行高深的瑜伽行者同样有方言的现象。^[12]法轮功的特异功能中，有所谓“宇宙语”，就是人突然说一种莫明其妙的话，有时人甚至可能说出多种不同的语言来。^[13]如果不是方言是什么？

2. 医治

灵异治疗是新纪元运动中很重要的一部分，各种邪术——催眠、观想、冥想、瑜伽、气功等等，据说都有医治作用。很多灵媒进入神志昏迷状态为人诊断和提供健康资料；更多的灵异治疗人士自称能散发能力，为人治病。^[14]

3. 异象

佛教的所谓“开天目”就是见异象的意思。据说他们可以看到另外的时空，看到常人看不见的景象。^[15]

[9] 江秀琴 5 天特会。http://www.wretch.cc/blog/agape4/26296396 (2013 年 1 月 13 日存取)；江秀琴：“愿你的国降临。”http://yztz-v.blog.sohu.com/98521627.html (2013 年 1 月 13 日存取)

[10] 梁琼月医治大会。http://blog.sina.com.cn/s/blog_5ed528370100d1tr.htm (2013 年 1 月 13 日存取)

[11] 麦雅法：《灵恩运动的混乱》，第 231 页。

[12] Stanislav Grof & Christina Grof, *Spiritual Emergency*, New York: G. P. Putnam's Sons, 1989, p.15.

[13] 李洪志：《转法轮》，台北：益群书店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第 139-140 页。

[14] 张逸萍：“不再新的‘新纪元运动’”，第 59 页。

[15] 同上，第 57 页。

练习气功的人常报导看见不寻常现象，例如看见眼前的世界被一片金光所笼罩，到处是金碧辉煌地在闪烁；^[16]又或者，眼前浮现一片亮丽的淡光，有如云雾一般，且能持续良久。^[17]新纪元运动中交鬼的人自称见到上帝、耶稣、外星球人、各种灵体，绝不鲜见。

4. 预言、智慧的言语、知识的言语

人若突然知道他人的事情，突然讲了一句适合他人的话，或向他人发出预言，未必是超自然的，可能是巧合。另一方面，古今中外，都有灵异人士可以做得到这一点。例如，洛杉帝密斯（Nostradamus）据称有很多已经应验的预言。很多灵异人士或占卜者，也有超感知觉（telepathy）或能在某程度上成功地知道别人的事情。

5. 圣笑

虽然暂时找不到和多伦多圣笑一模一样的报导，但经历到“圣笑”的人也同时发出各种奇怪的动物声音，比较容易找。牧职神学院前任院长滕张佳音博士信主前曾练习瑜伽，在见证中陈述昔日的经历，说：女蛇神（mother Kudalini）沿脊髓神经而上，她发现自己的身体不单会猛力旋转，口里竟会发出各种飞禽走兽的叫声，如：“鸟鸣、鸡啼、鸭叫、狮吼”等，很是骇人。^[18]

6. 击倒

所谓圣灵击倒明显是一种可以推动人的力量，中国人的气功和武术高手，据说也有同样的报导。一位气功师表示，气功的气，不是筋肉的力量，而是一种别人可以感受到的能量，它似乎从手掌劳宫穴发放而出，

叫做“外气”。^[19]中国人有所谓掌风或拳风，据说，道行高深的人出掌带风，发拳有声，具有穿透力，令人凛然生畏。^[20]

顺便一提，大部分武术只是练身运动，但实在有一部分现象来自神秘力量，基督徒应该谨慎。

7. 金粉

在异端异教中，暂时还未找到和金粉一模一样的超自然事情。但是“灵体物化”（materialization）现象却在新纪元运动，尤其是一些印度大师中看见，不是新鲜事。什么是灵体物化？就是物质突然无缘无故出现。^[21]例如，印度大师 Swami Premananda 多次当众表演，他手掌向下，稍微摇动，然后手掌反过来，就有一尊印度教神像或其他东西突然出现掌上。^[22]

我们可以很肯定地说，灵恩派教会中的超自然事情一定不止于这几样，将来必然有更多，但笔者也相信，一定又可以在异教或新纪元运动中找到。

神迹奇事的来源

如果教会内外都有同样的超自然事情，我们怎样去分辨教会内发生的，是从神来？还是从魔鬼来？从人而来？是骗局？让我们考虑每一个可能性：

1. 神迹的来源

- (1) 首先，神迹奇事不可能来自人本身，因为人没有灵异潜能。^[23]
- (2) 其次，我们不能排除教会内有欺骗的事情。若是骗局，就不能算为超自然事情，所以不必在“神

[16] 林厚省：《太极气功十八式》，台北：林郁文化，1995年，第166页。

[17] 张振兴：《气功纵横》，台北：林郁文化，1999年，第171页。

[18] 张佳音：《踏出神秘迷宫》。http://b5.ctestimony.org/gb109/109253.htm（2013年1月13日存取）

[19] 林厚省，第131-133页。

[20] 见：“传说中的武术最高境界篇。”http://www.aquashop.idv.tw/forum/thread-18597-1-1.html（2013年1月13日存取）

[21] http://www.psychic101.com/materialization.html（2013年1月13日存取）

[22] Jaime Licauco, “Inner Awareness: The power to materialize things”. http://services.inquirer.net/print/print.php?article_id=16505

[23] 张逸萍：“不再新的‘新纪元运动’”，第59页

迹来源”中讨论。

- (3) 基督徒中间发生的超自然事情，是否都来自神？当然不是，因为圣经说：“假基督、假先知将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太 24:24）可见，魔鬼有可能伪装、扰乱基督徒。
- (4) 那么，有没有可能全部来自魔鬼？今天的神学家有两派：一派主张神不再行神迹，因为圣经已经完成。根据这一派，当然所有超自然事情都来自魔鬼。但也有另一派，他们主张神仍有可能赐下神迹。
- (5) 所以，一个合理的结论是：教会里面的神迹奇事，可能来自神，或者来自魔鬼。笔者相信，没有人能规定神应该怎样做事，神大有可能因为他的慈爱，在需要的时候行神迹，但这是末世，所以撒但也很活跃地制造伪劣。

2. 辨别诸灵

那怎么办呢？我们怎样分辨神迹奇事的来源？圣经里有一些原则：

- (1) 圣灵的恩赐之一是：“辨别诸灵”（林前 12:10），神让某些信徒能鉴别邪灵的作为和教导。但是，我们怎能辨别那些自称有“辨别诸灵”恩赐的人，属真属假？我们岂不是在兜圈子？
- (2) 耶稣说，我们可以凭这行神迹之人的果子辨认（太 7:15-20），但这很难，因为人是诡诈的，会掩饰自己，况且我们都不是完全人，都有犯错的时候。
- (3) 试验灵是否承认基督道成肉身（约壹 4:1-3），但因为实际情形，这不一定行得通。

无论如何，要分辨真假神迹（从神而来，或从魔鬼而来）是一个很困难的问题，不容易解决。但是，我们可以继续思想：

3. 神迹的目的

首先，我们必须有一个最基本的观念——圣经中的神迹都有其目的，是为了印证从神而来的真理：

(1) 证实先知是神所差派的

例如：摩西担心以色列人不相信他，神叫摩西能行一个神迹（杖变蛇、蛇变杖），“好叫他们信耶和華他们祖宗的神，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是向你显现了。”（参出 4:1-5）

(2) 证实耶稣是弥赛亚

圣经说：“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徒 2:22）。耶稣也对门徒说：“你们当信我，……即或不信，也当因我所作的事信我。”（约 14:11）也曾引述自己的神迹，以坚定施洗约翰的信心（路 7:20-22）。

(3) 证明使徒所传的道

圣经说：“神……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同他们作见证。”（来 2:4）例如：使徒行传多次提到使徒行神迹，并解释说：“主藉他们的手施行神迹奇事，证明他的恩道。”（徒 14:3）

但是，有哪间教会不宣称自己的神迹是为了见证神、传福音？所以，我们似乎又在兜圈子，回到同一个问题去：怎样分辨神迹是从神来？或从魔鬼来？

真假神迹的特征

护教学家贾思乐（Norman Geisler）从护教学的角度提供了一些答案。他提出下面几点，帮助分辨真假神迹：^[24]

[24] Norman L. Geisler, *Baker Encyclopedia of Christian Apologetics*,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1999, pp. 470-475.

1. 真神迹的特点

- (1) 它超越自然律——它不是自然事物，是超自然的。例如荆棘烧而不毁，是超越自然律的。地震等类事情可算是不寻常，但不是超越自然律。
 - (2) 神学上的预设——顾名思义，神迹是神的作为。
 - (3) 教义上的意义——它直接或间接地印证真理。（见上）
 - (4) 道德的原则——它显出神的性格。没有真神迹是邪恶的，刑罚性的神迹亦显出神的性格。
 - (5) 荣神益人——耶稣行神迹之后，众人多次归荣耀于神（例：太 9:8, 14:33），可见真神迹是为了荣耀神。它也为人类带来好处，医病赶鬼都是好例子，复活是对人有益的最好例子。
 - (6) 不是为了娱乐观众——法利赛人要求看神迹，耶稣说：“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看。”（太 16:4）又例如，希律很欢喜看见耶稣，并且指望看他行神迹，耶稣却一言不答，也不行神迹。（路 23:8-9）
 - (7) 在各种情形下成功——耶稣和使徒们曾经叫死人复活，叫生来瞎眼的能看见，所有来的人都得医治。“但众人知道了，就跟着他去。耶稣便接待他们，……医治那些需医的人。”（路 9:11）“岛上其余的病人也来，得了医治。”（徒 28:9）
 - (8) 立即见效——圣经中的医治不是慢慢发生的，不需要一段时间，例如“他的大麻风立刻就洁净了”（太 8:3），“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约 5:9），“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徒 3:7）。
 - (9) 不会失败，医治成功之后，不会复发（除耶稣外的其他人的复活是例外）。
- (2) 错误教导通常随着而来——圣经说，世上有“真理的灵”、“谬妄的灵”（约壹 4:6），所以错误教导来自谬妄的灵，不是真理的灵，神亦不会使用真神迹印证错误教导。圣经说：若有先知或作梦的，行神迹奇事，然后勾引人去随从别的神（错误教导），“不可听那先知”（参申 13:1-3）。
 - (3) 不道德事情也随着而来——圣经说：“这不法的人来，是照撒但的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帖后 2:9），而且，引诱人的邪灵常叫人良心麻木，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参提前 4:1-2）。即是说，它带来不道德的事，或说，它的源头是不道德的灵。
 - (4) 它常和秘术有涉——例如，申命记 18 章 10-12 节所讲的经火、占卜、观兆、用法术、行邪术、用迷术、交鬼、行巫术、过阴，都是常见的秘术，而这些都是神所禁止的外邦人所行的超自然事情。
 - (5) 它的能力有限——撒但的力量不如神，所以：(a) 它们的神迹通常是不成功，不马上成功，或者成功而不持久。例如术士只能模仿一部分摩西的神迹（出 8:18）；在迦密山上和先知以利亚比赛的巴力先知失败（王上 18）。(b) 它的预言不一定成功：“先知托耶和華的名说话，所说的若不成就，也无效验，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说的，你不要怕他。”（申 18:22）(c) 它不能创造生命，所以只有圣经中的复活宣称是真的，因为只有神是生命之主：“惟有我是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申 32:39），所以，神才以复活证明耶稣是神（罗 1:4）。

2. 假神迹的特点

贾思乐继续分析：

- (1) 不是真正超自然的——可能是不寻常，但不是真正违反自然律。

上边贾思乐讲的“真神迹特点”的 1-6 点，大概没有基督徒会有异议，但是，后面几点“必定成功、立即见效、不会复发”，和“假神迹特点”中的最后一点“能力有限”，似乎有需要讨论之处；因为贾思乐的分析，基本上应用在圣灵愿意做的事上。

今天教会中的“灵恩”活动，可能有两种：(a) 行事的人实在有特殊的灵恩；或者(b)他不过是在祷告，求神行神迹。

笔者推理：人若自认有灵恩，而且表示他的某个行动（例如医治）是圣灵在工作，那么，我们应该根据贾思乐这几分析来评估他；因为圣灵所做的，应该是在各样情形下成功、立即见效等。

但若他只不过是为他人祈祷，那么，因圣灵是随自己的意思作工的，不见得必定按着我们的要求来成就。但若是这样，我们何不亲自来到神的施恩宝座前？或者，请教会中其他弟兄姐妹一同祈祷，岂不是一样？何必请另一个自称有“灵恩”的人代求？

灵恩运动中的超自然事情

现在让我们根据上边的原则，看看今天灵恩运动中的“神迹奇事”：

1. 不是真正超自然的

根据圣经和常理，方言是一个实有的地方的语言（徒2:6），若有人从未学习某语言而能讲这种话，这是一个真正神迹。但很多人的“方言”只是一两个音，所以，不是真正的神迹。有一个例子，有人觉得自己的方言很难听，因为都是单音，好像鸡叫，所以怀疑不是真正的方言。后来有人告诉他，这是非洲某部落的语言。^[25]但是，无论多落后，有什么语言是一些单音？几个音能表达什么？

2. 错误随着而来

一般而言，灵恩派教会的基本信仰是纯正的，但昌盛神学和内在医治两大错误是在他们中间产生和流行的。（虽然福音派也受影响，而且没有人能保证福音派完全没有错误。）再者，此运动中的一些名牧偶尔有惊人的歪论。例如，美国灵恩巨星辛班尼（Benny Hinn）曾经说：耶稣承担了撒但的本性，所以他需要在地狱里受苦，然后重生，成为第一个胜过死亡的人。^[26]

3. 不道德事情随着而来

布永康常为自己的成就夸口，例如，他表示自己每到一个地方，总有成千上万的人得到福音，又得到医治。^[27]可惜，调查的人揭露，布永康的神迹和医治没有证据，不过是为了骗财而虚构的。^[28]辛班尼常自称能医治瞎子、聋子、癌症、爱滋病，但曾有几个美国的电视节目调查过，他都拿不出证据，而且有人发现，他在电视节目中医治的人，是经过挑选的。^[29]事实上，不单此运动中的名人如此，一般信徒中也有虚假，例如，在聚会中模仿别人，假装倒在地上。^[30]

4. 常和秘术有涉

上文提到，追求圣灵充满的办法之一，和冥想很相似，而冥想亦是古今中外邪术和交鬼等事的基础，所以这样的追求圣灵充满，产生秘术的后果，不足为奇。江秀琴说，有一些情况不适合操练等候神，其中之一是那些练过打座、气功、瑜伽，或与邪灵、异教有牵连者，

[25] 江秀琴：“圣灵的恩赐（上）”，《圣灵充满》CD。

[26] “Benny Hinn,” by *Biblical Discernment Ministries*, revised 2, 2003. <http://www.rapidnet.com/~jbeard/bdm/exposes/hinn/general.htm>

[27] Reinhard Bonnke, *Evangelism By Fire: Igniting Your Passion For The Lost*, Dallas: Word Publishing, 1990, p. 129.

[28] David McAllister, “Are The Miracle Claims Of Reinhard Bonnke Really True?” http://www.cephasministry.com/evangelists_bonnke.htm, May 01.

[29] http://en.wikipedia.org/wiki/Benny_Hinn

[30] 例：江秀琴：《等候神》，Fremont, CA：慕主先锋传播事工，2007年，第132页。

因为他们倒空心思，邪灵有就会进来。^[31]人在亲近真神，邪灵妖怪怎么可以来？不可能！圣经有没有人因亲近神反惹得邪灵的教导或例子？没有！除非这人亲近神的办法就是秘术。

5. 能力有限

在灵恩派教会中，常有人标榜自己擅长医治某些疾病，例如专医偏头痛、过敏、气喘、失眠、飞蚊症、便秘等等。^[32]就是说其他疾病他不能医治，换言之，他的神迹不能在各种情形下成功，能力有限。医治恩赐是神所赐的，圣灵不可能好像世俗的医学专家，只擅长医治几种疾病，所以我们看不见圣经说：保罗专医瞎子、彼得专医聋子。

有一个对“知识的言语”的调查：504个人表示，曾有人对他发出知识的言语，当问到吻合程度，结果是：高10个，中51个，低255个，其余不吻合或不作答。^[33]

辛班尼曾经发表过一些错误的预言，例如：1995年以前，上帝会降火烧灭美国的同性恋团体；古巴总统卡斯特罗（Fidel Castro）将在九十年代死去。^[34]

今天灵恩运动的成绩显示：他们的能力有限。

6. 其他可疑之事

换言之，贾思乐所列举的假神迹特征，都可以在灵恩运动中找到。但是，真神迹的特点呢？根据贾思乐，真神迹除了是真正超自然的事情之外，它印证真理、显出神的性格、不为娱乐观众。灵恩派的神迹有没有这几点？

“多伦多圣笑”“圣灵击倒”“天降金粉”是否显出神的性格？有没有印证真理？还是荣耀了行奇事者？娱乐了众人？

如果这样一一想下去，我们会很怀疑灵恩派的神迹奇事。

结论

虽然我们不能否定教会中的所有超自然事情，因为神仍在他看为必要的时候行神迹，但是，无可否认，今天灵恩派中很多神迹奇事，是值得怀疑的。

从上边的分析而观，基督徒并没有一个准确的、科学化的办法，可以分辨神迹奇事。所以，最稳妥的态度是——不追求它。反之，按照圣经原则行事，以圣经校正自己的思想，天天专心讨主喜悦。神若赐灵恩和神迹奇事，感谢；若不赐，也感谢。✝



[31] 同上，第183-185页。

[32] 例：基督福乐之家“医治训练特会”海报的“樊鸿台牧师简介”，9月，2006年。<http://voh.org/CalendarEventView?instanceid=CHURCHCALENDAR&eventid=36>（2013年1月13日存取）

[33] 杨牧谷：《狂飚后的微声》，香港：明风出版，2003年，第185-188页。

[34] “False Prophet Alert!” <http://www.hol.com/~mikesch/tbn.htm>（accessed 13 January, 2013）

今生的丰富，抑或永世的祝福

文 / 陈已新

现今世代，教会所面临的一个重大威胁就是成功主义。在其中灵恩运动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灵恩运动有许多显著的特征，成功神学^[1]就是其中之一。这样说，可能会有人提出异议，但正如 D. A. Carson 所指出的：“成功主义并不只限于灵恩派圈子，而且也不是所有灵恩派圈子都屈就这种恶毒的行为。但是，灵恩派常见的伙伴关系却是如此。”^[2]

那么，什么是成功神学呢？

按照神召会在台湾的一个代表人物的描述就是：“成功神学同时又可称为‘繁盛福音’、‘信心运动’，他们的意思是凡好的、有信心的基督徒都应该蒙神大大赐福。所以举凡是事业、家庭、钱财、婚姻对象……等凡‘属于你的’，无不得祝福”。^[3]这种成功神学，巴刻称之为“幸福主义”。并指出这个词用来形容一种信念，就是神想我们在这沉沦的世界里度过愉快、

健康、富足的日子。有些灵恩派可能会反对这种赤裸裸的说法，但他们许多实际的教导，表示他们背后确有这样的假设。^[4]有一些更是不惜曲解圣经，毫不掩饰地鼓动人追求世上的财富。^[5]

成功神学合乎圣经吗？确实，当我们看圣经的时候，会发现里面有许多蒙福的应许，神应许要赐福给他的百姓，信靠主的人是蒙福的人。但神所赐的福是怎样的福？跟世俗文化中所讲的福有什么不同？神要他的百姓追求什么样的福？其实这都触及到一个问题，就是基督徒的蒙福观。这方面非常重要，因为他关系到一个人的信仰取向和追求的目标，对信仰生活的影响可以说是差之毫厘谬以千里。因此我们实在有必要在蒙福观上回到圣经，得到清楚的建立。

带着这样的目标，本文首先从圣经中“有福”的应许入手，查考所应许之福的性质，在此过程中，也会看

[1] 论到成功神学与成功主义的关系，笔者认为，可以将成功神学理解为成功主义在教会中的反映。

[2] 卡森 (D. A. Carson):《圣灵的大能》，何刘玲译，South Pasadena：美国麦种传道会，2005年，第310页。

[3] 庄飞：《灵恩神学问答》，台北：天恩出版社，2010年，第165页。

[4] 详参：巴刻：《活在圣灵中》，陈霍玉莲译，香港：宣道出版社，1989年，第208-209页。也参 Millard J. Erickson 关于医治神学的精彩讨论。艾利克森：《基督教神学，卷二》，郭俊豪、李清义、陈妙玲合译，台北：中华福音神学院出版社，2002年，第535-542页。

[5] 在约翰·麦克阿瑟 (John F. MacArthur) 的书里记载一个例子：肯尼思·科普兰 (Kenneth Copeland) 声称他从直接的启示得到他新奇的解释，他说到马可福音十章所记述的那位年青富官时，说神想要他的子民得到物质上的丰富。麦克阿瑟指出，21节耶稣的话是足够清楚了：“你还缺少一件，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然而科普兰声称神启示给他，这节经文实际是要人去得地上钱财的应许。他说：“这是那位年青人所能经手的最大一宗财务交易，他却跑掉了，因为他不知道神的财务系统。”约翰·麦克阿瑟：《舌音运动的迷思——剖析当代灵恩现象》，台湾：提比哩亚，2004年，第19-20页。

到旧约中的一些福的应许与新约的差异，继而，在寻求对这些差异的解决中建立从旧约到新约统一的蒙福观，最后，将探讨合乎圣经的蒙福观在基督徒生活中的现实意义。

一、圣经中的福

提到圣经中蒙福的应许，很多人会想到登山宝训中的八福篇（太 5:3-12）。在八福篇的希腊文本中，μακάριοι（有福了）共出现 9 次，并且都是位于经节的开头，因此在形式和意味上都非常显著。一些研究显示，这种有福的宣告，是圣经中常用的一种文学形式，在旧约和新约中都常常出现。因此我们可以从这方面入手，了解圣经中所应许的福的性质。

从对八福篇的深入观察可以发现，它所宣告的福是天国的福。

这从八福篇自身的结构和内容可以看到。从结构上，八福篇的主体是 5:3-10 的前八个福，第九福可以说是第八福的延伸。而前面八个福中，第一福和第八福是首尾呼应，因为给蒙福之人的应许都是“因为天国是他们的”，这种首尾呼应有重要的意义，它深深影响我们对这其中每一个福的理解，甚至有的解经家提到这种现象时指出：“当一道光线穿过三棱镜时，变化为彩虹的光谱，照样，那国度所带来的也七彩缤纷地散发在八福的应许上。”〔6〕因此可以说，虽然中间的六个福（必得安慰，必承受地土，必得饱足，必蒙怜恤，必得见神，必称为神的儿子）各有千秋，但在首尾呼应的“天国”应许中显示出，这些福都是天国的福。〔7〕

八福篇的上下文，更加强了我们对此的认识。八福篇位于登山宝训开始，展开了一大段的讲论的段落。在这段落之前的经文，是叙事的段落，为主耶稣的讲论提供了重要的背景。而在前面的叙事段落中，令人印象深刻的是，作为先锋的施洗约翰和已为许多证据所显明为基督的耶稣，在传道伊始，都宣告同样一个震撼人心的信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太 3:2, 4:17）而在这个叙事段落结束前，在对耶稣事工的总结性陈述中，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就是“传天国的福音”。在这样一个背景下，当主耶稣在讲论的一开始就宣告天国的祝福，此后又有一连串福的应许，在第八福又以天国的福作结，强烈显示随着耶稣的到来，天国祝福的临到。

那么天国意味着什么呢？

“天国”是“神的国”的婉转说法，〔8〕但它也很好地反映了神国的属天性质。〔9〕天国是由主耶稣的救赎行动所带进的神治理掌权的国度，就是神在他所救赎的百姓中的治理，它与这世上的国度迥然不同，这世上的国度充满了罪恶败坏，天国却是神圣洁的国度；这世上的国度会过去，天国却要存到永远。

在马太福音中，一些经文显示天国是现在临到的（如：太 12:28, 21:31 等），也有一些经文显示天国是将来的国度（如：太 25:34, 13:42-43 等），其他书卷也显示出天国的这两个层面。〔10〕围绕神的国的现在和将来性质，有许多学者分别强调其中的一个方面，〔11〕但赖德很好地将这两个层面作出统一的描述：“福音书上提到两个进入神国的时间，一个是现在，一个是

〔6〕 郭培特：《新约神学（卷上）》，古乐人译，香港：种籽出版社有限公司，1991年，第142页。

〔7〕 有关第三个福中的“承受地土”，从旧约到新约看圣经中关于地土的应许，这里显然不能理解为在今世地理上的地土，而是与天国相关，并且指向最终的新天新地。

〔8〕 Craig Blomberg, *Matthew*, electronic ed., Logos Library System; The New American Commentary 22,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Publishers, 2001, p.73.

〔9〕 可以留意主耶稣对彼拉多的回答：“我的国不属这世界……”（约 18:16）。

〔10〕 唐诺·古特立：《古氏新约神学》，高以峰、唐万千合译，台北：中华福音神学院出版社，1990年，第502-507页。

〔11〕 同上，第507-51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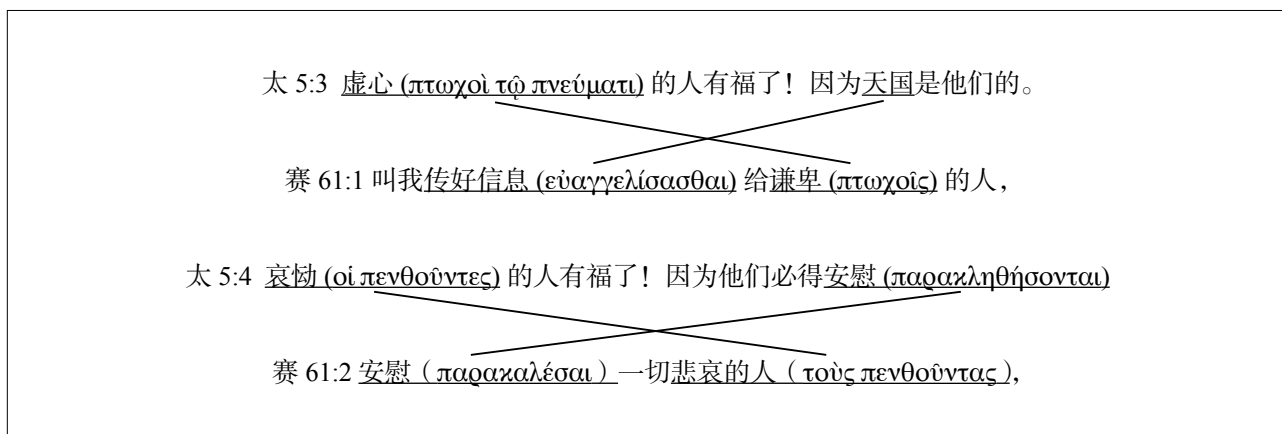
未来，也就是说神的统治与掌权同时表现在未来与现在。”〔12〕这意味着，随着耶稣降生、公开事奉，以及他在十字架上受死，又从死里复活，升天，天国已经闯入这个世界，那些蒙主拯救的门徒得以进入这国度，而且得到这国度的祝福，但这国度还没有最终完成，还要有待主耶稣再来时全部完成。因此这天国是已经临到，但有待最终完成的。天国的福也是如此，八福篇中 5:4-9 的六个福的应许中的未来时态，也显明了这个特征。

因此从八福篇看主所应许的福，看到两个特点，一个属天的指向，这福是天国的福，带有明显的属灵指向；另一个是末世性指向，这福是现在可以预尝，但有待将来才最终完成。这跟整个末世的性质有关，就是主耶稣来已经揭开末世的帷幕，一直到主耶稣基督的再来。这两个指向，也是新约中福的应许的典型特征。

这在八福宣告的处境中格外耐人寻味。若按当时神的百姓在经济上贫穷和受欺压的外在处境来说，似乎应许他们得到地上强大的国更为现实。这也是那时很多犹太人所期待的，他们也想望弥赛亚的日子，但不同的是，他们所期待的，是神为他子民的计划以一种实际可见的方式来完成，包括物质性的兴旺、大能的地理性政治实体。〔13〕但主耶稣应许的却是天国，这是需要格外留意的。

八福篇及其上下文的分析，让我们一窥新约中所应许的福的性质。而且，八福篇内容和旧约经文的呼应，更加显示这样蒙福的应许不仅是在新约，而且也有它在旧约的根基。

近几十年来，许多学者都留意到马太福音中八福的内容与以赛亚书 61 章经文的关联。〔14〕这种关联就如：



图中经文之间的连线显示，两段经文有重要的字词关联，由这些字词也形成两段经文在结构和主题上的关联。以赛亚书 61 章是旧约中重要的弥赛亚预言，应许了受膏者来所要成就的工作，包括传好消息给谦卑的人（或作“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安慰一切悲哀的人。而主耶稣在八福篇开始就向灵里贫穷的人（原文直译）应许天国〔15〕，向哀恸的人应许必得安慰，这与以赛亚书 61 章中的经文共鸣，显示主耶稣就是旧约所预言的弥赛亚。〔16〕主耶

〔12〕 乔治·赖德：《认识上帝的国》，林千俐译，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02年，第19页。

〔13〕 Blomberg, *Matthew*, p.73.

〔14〕 例如：R. A. Guelich,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A Foundation for Understanding*, Waco: Word, 1982, pp.71-88, pp.109-110; D. A. Carson, *Matthew*, Vol.8,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4, p.133.

〔15〕 在前三福音传统中，“传好消息”或“好消息”与神的国紧密关联。W. D. Davies and D. C. Allison, Jr., *Matthew*, vol.1, ICC, Edinburgh: T. & T. Clark, 1988, pp.436-437.

〔16〕 这种关联在路加福音 4:16-21 清晰地显示出来。



稣所应许的福正是以赛亚书 61 章及其上下文所预言的末世性弥赛亚国度的祝福。^[17]也就是说，旧约弥赛亚预言所应许的福，正是新约所显明的天国的福。

一些对旧约福 (*μακάριος*) 的研究确实显示，在旧约中有这样一类福，学者称之为“先知和启示文学处境中的福”，因为这些福，主要出现在旧约的先知和启示文学中（如：赛 30:18, 56:2；但 12:12）。Davies and Allison 称其为末世性的福，并指出，末世性的福通常只给那些在悲惨的困境中的人，并且应许给他们的是未来的安慰。它通常的目的是保证和提供盼望：目光聚焦在未来，它将翻转通常的 (*natural*) 价值和现在的处境；应验不再在这个世界找到，而是在一个新的世界。^[18]

我们可以清楚看到八福篇跟旧约这一类的福的相似性，在前四福中尤其显著：贫穷的人得到天国，哀恸的人得到安慰，温柔的人承受地土，饥渴者得到饱足，这是处境的翻转，而之所以有这种翻转，显然是因为基督耶稣来要成就救恩。同时，在这翻转中所应许的福是在天国找到。这些帮助我们看到从旧约到新约所应许的福一致性的层面。

但是，当我们看旧约的福时，不可避免地，我们会发现旧约中有另一类福，学者常称之为“诗篇和智慧文学处境的福”，因为这些福很多出现在旧约的诗篇和智慧文学中（诗 1:1-3, 34:8, 40:4, 41:1, 84:4、5、12, 89:15, 106:3, 112:1, 119:1-2, 127:5, 128:1-2, 137:8, 146:5，箴 3:13, 8:32、34, 28:14；传 10:17；伯 5:17）。这些福是颁给那些按照神的律法及智者的指引生活的人，所应许的福更加集中在今世的康乐，目的主要是道德伦理的劝勉。这一类的福就如诗 1:1-3:

- 1 不从恶人的计谋，
不站罪人的道路，
不坐褻慢人的座位，
- 2 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
昼夜思想，
这人便为有福。
- 3 他要像一棵树栽在溪水旁，
按时候结果子，
叶子也不枯干。
凡他所作的尽都顺利。

这里的“顺利” (*šālēah*) 可译作“兴盛”，它在诗篇的处境中可包括：有众多儿女 (128:3)、多有财产及生活安逸 (144:12-14)、不会贫穷 (37:25) 等等。

这一类的福在旧约很多经文中出现，甚至给人这样的印象，就是旧约讲的是地上的福。虽然根据前面的分析可以知道并非纯然如此，但是这一类的福和新约中的福的性质的差异是不可回避的事实。

那么我们怎么理解这种现象呢？我们有没有可能建立从旧约到新约统一的蒙福观，以给我们的信仰生活带来明确的方向和指引呢？

[17] 以赛亚书 61 章的关乎弥赛亚预言显示末世性指向。对以赛亚书 56-66 章经文的分析也显示，在上下文的处境中，弥赛亚的到来是带来国度的更新、带来弥赛亚国度的荣耀。

[18] Davies and Allison, *Matthew*, p.432.

二、从旧约到新约统一的蒙福观

前面对圣经中福的描述显示，旧约诗篇和智慧文学处境的福，是颁给按照神的律法及智者的指引生活的人，给蒙福之人的应许多是关乎今世的康乐。但在与旧约先知和启示文学处境的福的关联中，马太福音的八福篇给蒙福之人的应许却强调天国及其祝福，有末世性、属灵化的方向，这样，二者在蒙福的应许上似乎一个侧重在地，一个侧重在天，那么二者是矛盾的吗？如何理解二者之间的关系呢？

在这方面有一个可以带来很大启发的方面是福的应许与神的国的关联。八福篇的福与天国有着密切的关系，旧约先知和启示文学处境的末世性祝福与弥赛亚国度，也有密切的关系。不仅如此，进一步来看，旧约诗篇和智慧文学处境的福也是与神的国度相关联的（如诗 106:1-5, 34:8-9）。可见，福与神的国度有密切关系，甚至可以说圣经中所应许的福，是国度的福。这为我们对福的理解带来洞见。因此可以从救恩历史中神国度的进程，帮助我们对旧约和新约的福的统一性有所理解。

从旧约到新约看神的国之进展，^[19]可以说，在旧约显示当时已有一个神的国度存在了，神除了以万物之创造者的地位统治普世以外，他在以色列拥有一个特别的国度。出埃及记 19:4-6 典型地指出神与以色列

国的关系，此关系建立于西乃山立约之时，因此神不仅是以色列的神，他也是以色列的国王，藉着直接的启示神将律法授予他们，并且由他对以色列国在历史上的引导，实现他的治理。^[20]这一时期，国度的祝福主要以地上的福显示出来。这最基础性地可以从申命记 7:12-26 以及 28:1-68^[21]中看到，那里宣告了遵行诫命者所蒙的福，以及违背诫命者所要受的祸。它对王国时期及此后的以色列人生活都有很深的影响。可以说，旧约诗篇和智慧文学处境的福反映了这种影响。

然而，这并非神的国的全部，还有两个方面值得注意：

(1) 在旧约以以色列为代表的神的国是以神的恩典为前提的。这至少可以从两个方面体现出来，一个方面是，以西乃立约为基础的以色列得以建立是基于神领以色列脱离埃及为奴之家的救赎性作为（出 20:2）；另一方面，这救赎作为又是基于神以他的恩典所给予以色列先祖亚伯拉罕的拣选与应许（创 12:1-3），这应许乃是赐福的应许，而亚伯拉罕也是因信领受神的祝福（创 15:6）。这样，乃是先有神恩典，才有在神国度中的蒙福与生活。

(2) 由以色列所体现的神的国并非最终目标，神藉耶稣基督所带进的末世性、属天的国度以及这国度的最终成就，才是最终的目标。因此，在先知的预

[19] 比如，高伟勋（Goldsworthy）从旧约到新约来看神的国，从统一性和连续性的角度分析神的国在伊甸园、以色列、先知预言中以及新约中的演进，分析它们的内涵与关联。基于对神国观念的研究，他认为，每个天国启示的层次都有同一主要的成分，它们并且与神救赎作为和所引致的最终目标有关连。每一层次都预表了福音的实体。每一步不单是在启示年代中的一个进程，更是使神国的本质愈来愈显明的一个进程，直至福音完全清楚地启示出来。这样，可以说，亚伯拉罕得到天国的应许，而由大卫预表了（预表性应许）。先知更新了天国的应许，那是因着基督的降临而有“近了”的宣告。在基督的第二次来临时，天国便会全然地彰显和成全了。高伟勋：《天国与福音——反思旧约天国观》，陈克平、陈慕贤合译，香港：基道书楼出版，1990年，第109-110页；也参考他在第91-105页的论证。关于旧约中的神的国，也参考魏司坚：《耶稣对天国的教训》，任以撒译，台北：橄榄文化事业基金会，1967年，第5-9页。

[20] 魏司坚：《耶稣对天国的教训》，第5-6页。关于以色列作为神的国，以及神的国在旧约的其他体现，高伟勋的论证依据是：先明确“神的国”的概念，他将神的国表述为：神的子民，在神的地方，在神的统治之下。根据这样的表述，他认为，“神的国”这名词是否在旧约出现便不成问题，因为全本圣经都蕴含了这根本的概念。高伟勋：《天国与福音——反思旧约天国观》，第43页。

[21] 还有利未记 26:3-46。

言中，末世性国度的轮廓变得更加清晰（如赛 28-35 章，56-66 章），〔22〕主要在先知和启示文学中的末世性祝福可以说是与此相关，它向在艰难中仍然信靠神的百姓宣告末世性弥赛亚国度的祝福。直到耶稣基督到来，宣告了这祝福已经开始临到，因此可以说，耶稣来应验了旧约先知和启示文学中末世性祝福的宣告。但根据本文前面的研究可以看到，这应验不是在当下一次全部完成的，而是分阶段完成的，即：随着耶稣的人格和事工，弥赛亚国度已经展开，救恩开始临到，但对仇敌的最终审判以及弥赛亚国度的完全成就，还有待将来，就是主耶稣再来的时候。因此，从蒙福的角度来说，随着弥赛亚耶稣的到来，神子民已开始经历天国之福，但也在等待这天国之福的完全成就。

此外，从更广的神学处境角度，加尔文也留意到，旧约常常强调属世的福分，而新约强调属灵的福分、天上的基业，他指出这是新旧约之间的区别之一。但是，他认为，这些区别只在于新、旧约启示方式的不同，而不是在于启示本身，既然基督是旧约和新约应许的根基，那我们就没有根据说他们是不一致的。〔23〕他所提出的经文依据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新约的经文表明旧约所见证的也是福音的应许（罗 1:2-3, 3:21），这应许不是使人贪恋今世的快乐，而是使人仰望永生的盼望（西 1:4-5；帖后 2:14；来 11:9-10、13-16）。〔24〕

(2) 即使在旧约本身也显明，神要犹太人仰望的目标并不是世俗的兴旺和快乐。反而神在永恒的盼望中收养他们，并以圣言、律法以及先知的预言使他们确信这收养。〔25〕

(3) 属世的福分预表属灵的福分。

加尔文引用了加拉太书 4:1-2，他指出，在那里保罗将犹太国比作孩童继承人，因他们还不懂得照顾自己，所以必须在监护人的照顾之下。他认为，虽然保罗的这比较主要运用在礼仪律上，然而我们在此将之运用在神给以色列人的应许也是恰当的。因此他提出，神预旨同样的基业给他们和我们，然而他们当时因年幼而不能从这启示上获益。他们当中的教会与如今的教会一样，只是他们的教会处于幼年时期。所以神在这属世福分的启示下并没有直接给他们清楚的属灵应许，而是藉属世的应许预表属灵的。〔26〕因此：

神从万古就喜悦他的百姓思想和仰望他们在天上的基业；然而，为了使他们更渴慕这盼望，他藉属世的福分向他们呈现天上的基业。但既然如今福音更明确地彰显永世的恩典，神就引领我们直接默想永生的事，而不再使用他从前用来教训以色列人的影子。〔27〕

基于以上的分析，可以说，从神的国在神救恩历史中的进程，也从神启示的进程来看，旧约在地上的以色

〔22〕 关于先知预言的清晰性，与“圣经中的先知观点”（Biblical prophetic perspective）这一议题有关。赖德认为：通常，当众先知预见未来，谈论将来之事的时候，他们并没有刻意安排要把神拯救计划的实现分为几个阶段。并且他们不只常把遥远的未来，当作虽然复杂却是单一的事件，而且还常把不久的将来和遥远的未来，通通描述成神单一的作为。赖德：《认识上帝的国》，第 31 页。

〔23〕 约翰·加尔文：《加尔文基督教要义》，加尔文基督教要义翻译小组译，台北：加尔文出版社，2007 年，第 360 页。

〔24〕 同上，第 344-345，352 页。也参考：希伯来书 11:39-40。

〔25〕 比如当神在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死后很长一段时间仍称自己为他们的神时，就表明神的慈爱不会被死亡阻隔，他们死后将领受神永远和他们同在的伟大、丰盛的慈爱。（也参：太 22:23-33）；而当约伯在人生极大的苦难中，他的盼望在于永活的救主，他确信在他皮肉灭绝之后，必在肉体之外得见神（伯 19:25-26）；又如，如果观察神所吩咐圣徒的生活方式，就可以发现，这些不断地提醒他们，若他们只在今生有指望，就比众人更可怜，比如：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生中许多的苦难，但他们在今生的一切劳苦中，乃是仰望来世永生的福分。关于加尔文详细的论证可参：加尔文：《加尔文基督教要义》，第 349-359 页。

〔26〕 同上，第 360-361 页。

〔27〕 同上，第 360 页。



列国，只是救恩历史中的一个阶段，并非神国的最终目标，而这个阶段是预表神要藉耶稣基督所带进的末世性、属天的国度。这样，旧约诗篇和智慧文学处境的福与神国在以色列阶段的特征有关，它并非是要神的百姓将目光定睛在今世的康乐，而是预表和指向天国的福。而在八福篇中，天国的福随着弥赛亚耶稣的到来，已经彰显出来，并且有待在主耶稣再来时最终完成。

基于以上的分析，使我们看到基督门徒应有的蒙福观：

基督门徒所应追求、注重的福是天国的福，就是可以进入神藉着耶稣基督所带来的末世性的、属天的国度，也是永远的国度，并经历这国度中的祝福。这国度现今已经临到，但要有待将来完全成就。从八福篇来看，这天国的福包括：神所赐今生永世的安慰、承受神的国（包括将来的新天新地）、罪得赦免并因神在现今和永世所赐下的义而得到饱足、今生永世蒙神的怜恤、在现今透过在耶稣基督里的信

心、最终在神荣耀的显现中得见神、今生永世得称为神的儿子。

何等丰盛的祝福！那么什么人是这样蒙福的人呢？从八福篇可以看到，那些蒙福的人，不是自以为是、依赖自己的人，而是那些意识到自己灵里的贫穷与无助，以悔改和信心回应耶稣基督的人。这信心也促使他们愿意忠诚地跟随基督，效法基督，为他而活，就是怜恤人、对神和他旨意的专一与忠诚、使人和睦，以及他们委身于跟从基督的“义”的生活，即使遇到辱骂、逼迫、毁谤也在所不惜。

最后需要进一步说明的是，当本文强调为神所应许、为基督门徒所注重的福是天国的福，并强调天国的属灵特征的时候，并不是否认门徒所经历的地上的福是神的赐福，也不是说门徒在世上生活时不需要神的供应与看顾。相反，当门徒作为天国的子民，在地上作客旅的日子里，他们相信神的掌管与护理。他们相信神出于他的慈爱对他的儿女父亲般的看顾，甚至他们

的头发都被数过了(太 10:30)。他们也相信那位养活天上飞鸟、装饰野地百合花的神,知道他们一切的需要(太 6:25-32)。因此他们不需要忧虑,他们人生的目标是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而他们的需要,神都要加给他们了(太 6:33)。神的国和神的义成为门徒追求的重点,而基督的门徒必须在神和玛门(财利)之间作出选择(太 5:24),正如我们的眼睛能影响我们整个身体,我们的眼睛和心所注目的目标也能影响我们的整个生命(太 6:22-23)。基督的门徒不是要为这世上会丢失和朽坏的财宝而努力,而是要为不会丢失和朽坏的属灵财富而努力,就是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太 6:19-21)。因此,基督的门徒所注重的乃是属天的福,所追求的,乃是天国,甚至为了天国的缘故,可以放弃世上的福(太 5:10-12),甚至是放弃自己在世上的生命(太 16:24-25),也在所不惜。因此,在上,无论是有或没有地上的福、无论是富足或贫穷、无论是顺境或逆境,这地上的状况不能干扰他们注重的属灵焦点,就是神的国,以及这国度的君王耶稣基督,他们是他们全心的渴想,生命的中心。〔28〕

三、建立合乎圣经的蒙福观的现实意义

中国人特别看重福。在中国文化中,有一个成语,叫“五福临门”,这五福,源自《尚书·洪范》:“五福,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五曰考

终命。”意思是说:一是长寿,二是富贵,三是健康安宁,四是遵行美德,五是高寿善终。〔29〕后来由于避讳等原因,“五福”也有了变化,如东汉桓谭在《新论·辨惑第十三》中就把“考终命”更改为“子孙众多”,因此,后来的“五福”也就变成了“寿、富、贵、安乐、子孙众多”了。〔30〕而按照后世民间的说法,五福则是福、禄、寿、喜、财。〔31〕这更符合世俗的要求,原来五福中的心灵安宁、有美德还属于对精神方面的更高要求。〔32〕殷伟指出,五福就是过去中国人生活的主要内容,成为人生幸福的总称,历千年而不衰,迄今影响着中国人的生活。〔33〕也有人说,对中国人而言,经过几千年的浸淫,“福”已经成为一切美好事物和谐的集合,同时又是一种现实的存在,是社会生活必须面对的东西。〔34〕

因此,当代也有一些学者关注“幸福学”(Hedonomics)的研究,比如美国芝加哥大学商学院教授奚恺元,他是最早将“国民幸福指数(Gross National Happiness,简称GNH)”的衡量方法引入中国的学者之一。他根据《尚书·洪范》中对五福的描述,指出其中所描述的福,一方面是物质层面的富贵、长寿,一方面则是精神层面的心灵安宁、有美德,而二者的和谐集合才是“福”。〔35〕这种对福的理解不只停留在物质层面,而是同时强调了其精神层面,但无论如何,中国传统文化中许多福的观念,还是停留

〔28〕 有了前面的基础,可以帮助我们基于圣经的教导对今世的福有正确的态度。在这方面加尔文有一段很好的阐述,其中有几个要点:(1)神教导我们今世对于他的百姓而言是某种快速通往天国的历程(利 25:23;代上 29:15;诗 39:13, 119:19;来 11:8-10、13-16, 13:14;彼前 2:11)。我们既然在通往天国的历程中必须经过今世,那么,无疑我们就应当使用今世的福分,只要它是帮助我们而不是拦阻我们前进。

(2)若我们按照神创造世界的目的使用他的恩赐,这并没有错。因神创造这一切是为了我们的益处,并非为了毁灭我们。因此,那认真考虑神创世目的的人,将会正确使用这些恩赐。这样就会避免对今世的态度过于严谨或放荡的双重危险。

(3)最有效约束自己的方式就是藐视今世和默想天上的永生。从此寻出两个原则,一个是:我们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就如保罗所吩咐我们的那样,那有妻子的,要像没有妻子;……置买的,要像无有所得(林前 7:29-31)。另一个原则是:如此我们会学习在贫困中忍耐(腓 4:12),免得过度地渴望物质,而当我们在富裕中,也要节制自己,不要忘记我们将来要向神交帐(路 16:2)。

(4)我们一举一动都当仰望神对我们的呼召,也就是神吩咐我们的生活方式。加尔文:《加尔文基督教要义》,第 594-597 页。

〔29〕 殷伟编著:《图说五福》,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08年,第 16-17 页。

〔30〕 “五福临门”。<http://baike.baidu.com/view/174094.html?fromTaglist> (2009年11月11日存取)

〔31〕 殷伟编著:《图说五福》,第 16 页。

〔32〕 谭珊珊:“从祈福文化到幸福指数:我看见了幸福”。<http://qzone.qq.com/blog/622006399-1200377329> (2009年8月21日存取)

〔33〕 殷伟编著:《图说五福》,第 16 页。

〔34〕 谭珊珊:“从祈福文化到幸福指数:我看见了幸福”。

〔35〕 同上。

在今生的康乐,并且深深地影响着许多中国人对“福”的观念。

这对中国基督徒形成一个挑战,就是基督徒信主后如何看待这些观念,基督徒的蒙福观应当是怎样的。而在这方面,旧约(特别是诗篇和智慧文学)对今生康乐的关注与新约对末世性天国祝福(八福篇是很重要的经文)的关注,这两者的关系,是很重要的议题。但实际情况是,讲者可能往往没有能对两者的关系作出好的处理。

有一种可能的方式是在讲到“福”时,将今世康乐的福和天国的福并列呈现出来,说明基督徒是多么有福。还有一个方式是点出了两者的不同,但没有去进一步的解释,把问题留给了听者。

当基督徒在蒙福观方面缺少明确的、合乎圣经的认识,常常容易在实际生活中造成问题。就如在一世纪有些圣徒有时还用属地的观念来理解神的国,今天的基督徒若不详细查考圣经中的真理并在真理中接受教导与更新,也有可能带着以往传统文化的观念、出于肉体的喜好来看待国度祝福的应许,因为人的血气就是这样地容易注重眼所能见的。

有的基督徒是将今生的康乐和天国的福等量齐观,但是当两者不能兼顾时,常常造成选择的冲突,缺少为了神的国和神的义作出抉择的勇气。也有些基督徒信主后,仍是注重地上的福,当然不见得是对属天的福一无所知,但是由于蒙福观的模糊,错把今生的康乐当成基督徒生活的重点,以致不是像圣经所说的思念上面的事,反而终日所思想的尽是地上的事(西 3:1-5)。这样的生活就好像以色列人,已经蒙神拯救要迈向应许地,却仍然思念的是埃及

的肉锅,因为他们不注重神要给他们的目标,就在遇到困难时常常发出怨言(出 16:3)。这样的生活不得神的喜悦,耗费基督徒的时间与生命,拦阻他们全心顺从基督,也使他们不能更好地为神而活,并经历在基督里的丰盛。

更有甚者,一些运动曲解圣经,将这种倾向合理化和极端化,宣扬所谓健康、成功、致富的福音。这些教导使人过于关注今世的福乐,却忽略对永恒的天国之福的渴望,并以虚假的应许欺哄人的心,因此这不能不说是非常有害的。

面对这些问题和挑战,从旧约到新约统一的蒙福观的建立,帮助我们正确处理今世的福乐和天国之福的关系,从而使我们更了解神的心意,在我们的生活中注重永恒的天国之福,也将神给我们的生命、资源、恩赐和时间,投入在有永恒价值的事上,就如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所教导的,将财宝积攒在天上(太 6:19-21)。在新心音乐事工的一张华语专辑中,有一首诗歌很好地反映了这个方向:^[36]

我的财宝积存在哪里,我的心就在哪里;
因为财宝吸引你我的心,这是永恒不变的道理。
我的一生终点在哪里,每一步必紧紧跟随;
终点决定今天的方向,这是永恒不变的道理。

天上财宝,我要追寻,今天拥有的将会过去;
永恒目标,我要认定,付出代价在所不惜。

我的神哪!擦亮我眼睛,使我明白,使我看清。
不要容我迷失自己,错将永恒以短暂代替。
我将财宝积存在天上,内心平安无可相比。
今生不过是永恒的序曲,这是永恒不变的道理。✝

[36] 余远溥词曲:“财宝”,《新心国语敬拜专辑之八》,新心音乐事工(2009),CD。

“你们就必得着能力”

——《献给无名的传道者》是怎样写出来的

文 / 边云波

我所见到的第一位无名的传道者，是内地会的英国宣道士吴咏秋教士(Miss Onion)。她为了传道一生未婚，在中国陕西省汉江旁边的小城洋县服事主。她瘦瘦的，穿着中国农村妇女的衣裳，中国话也说不好，但是像一位老妈妈一样满面的慈祥，她的话不多，可是让人感到不能不听她的劝告。我就是她带领信主的。

1943年，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我的家乡被日本侵占了。十八岁的我逃离了家乡，翻山越岭，步行了两千华里，逃到陕西洋县一所专门收容流亡学生的中学读书，在那里认识了吴教士。那时我天天都在饥饿中度日，但为了准备考大学，又得经常日夜读书，所以身体很坏。第二年春天，眼见国难重重，社会暗无天日，我深感人世虚空，人生充满了矛盾，经常一个人在汉江边上彷徨徘徊，不止一次地看着清澈见底的江水，心想，往里一跳不就再也没有烦恼了吗？

其实从我15岁开始，因着在教会学校读书的缘故，就经常参加主日崇拜、唱诗班和团契聚会，甚至还教过主日学。但是那时所去的礼拜堂，只讲耶稣的精神伟大而不讲他的救恩，所以，自己险些在礼拜堂里走向永远灭亡的道路。来到洋县后，我仍然去聚会，但

是心里根本不承认自己有罪。那时，吴教士像慈母一样地关心我，开导我，使我终于认识到：我是个罪人！许多的苦痛都是从自己的罪里生发出来的！因此我认罪悔改，归向了神。那年夏天，我在汉江里受洗归主。感谢主，这条江没有成为我的丧生之地，反而成为标志我与主同死、同葬，得有永生的地方。

高中毕业后我决定去考大学，临行前特意向吴咏秋教士告别致谢。她用不太流利的中国话说：“你不要谢我，你谢耶稣吧！”她说，前几个月（也就是我在汉江边上走来走去的悲观时刻），有一天半夜她正在熟睡的时候，忽然有一个声音好像提醒她一样呼叫着我的名字。她惊醒之后想到我有好几周没有去聚会了，便半夜起来为我祷告。之后又屡次找我，把我带到神的面前。我听到这些话后，既非常感恩，又有些惊惧。我不知道神为什么这样救我，只有暗下决心做一个敬虔的基督徒，无论大学考入哪个专业，都要在那个专业中把基督的真道显明出来。

1944年，我十九岁时考上了中国当年规模最大、院系最多的中央大学。虽然一度担任基督徒学生团契主席的职务，甚至有时候还在主日崇拜中讲道，但是心

底深处早已忘记了怎样荣耀主名，而且自高自大，给自己制定了一个成名成家的计划，盼望不久能像剧作家曹禺一样，在二十几岁就写出一个作品，一举成名。因此除了上课以外，日夜写作一个剧本《流亡》。1945年春天，文稿已经累计有几万字了，想不到突然发现了第二期的肺结核。当时这种病无药可医，我觉得像是被判了死刑一样，甚至怨天尤人。那年夏天，我参加了一次培灵会，蒙主光照，我看到了自己的骄傲、自私、虚伪、贪婪，我和许多弟兄姊妹一起，连续几天在一个山坡上痛哭着认罪悔改，甚至直到半夜。那时我深感到主为我死了，我就理当为主活着。我在神面前奉献了自己。

当时我所在的中大分校学生团契大约有二三十人。我们学校距离市区四十华里，交通不便，由市区到学校只能徒步行走，所以很难请到牧人到我们那里去讲道。有位陆伯伯，是一个公司的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他当时大约五十多岁，却不时地步行几十里去帮助我们（当然是没有报酬的），他是我见到的另一位无名的传道人。他曾教给我们一首诗歌，那首诗的歌词是：

无声无色是树根，埋没地下不见人，
夜以继日不停息，输送养料并水分，
宁愿速死并速朽，只求枝叶花果荣耀神。
爱是不求自己的益处，爱是不求自己的益处。

可能是被陆伯伯的事奉所激励，也可能是被那首“无声无色”的诗歌所感动。那一年夏天我在几棵芭蕉树下烧掉了所有的文稿。当山风把纸灰吹到草丛中的时候，真像是一片粪土。我心里充满了喜乐，像卸下了罪的重担那样轻松。

那年深秋，我清楚了主的呼召，要祈祷传道。因着主的带领，我休学一年回到了洋县，凭着信心生活，在那里开始了事奉。那时吴咏秋教士因病离开洋县，回

国疗养去了。听内地会的传道人说：吴教士的关节炎非常严重，本来早有许多人劝她，离开洋县那个潮湿的盆地。但是她总说：“我在这里的工作还没完呢。”我不知道，是不是神让她做完了我这个顽梗刚愎人的工作，就算她的工作完成了，不过她确实是我奉献前后离开洋县的；所以我回去，也正好继续她在那里的青年工作。

1945年冬天，那里信主的青年学生明显地增多了，但年底我却突然大口吐血。第二年春天，血是止住不吐了，但生活贫困，只有托人暗暗地把我刚换下来的冬衣卖掉，贴补生计。我未出来传道以前，学业较好，许多同学、亲友对我都很器重。但在我休学传道以后，特别是那次吐血以后，过去的那些朋友们几乎都远离了我。有人对我不解，有人为我惋惜，甚至有人耻笑讽刺。

就在那个时候，我受洗前一位友情已深、多人尊重但不信主的女同学，忽然来信邀我到她那里养病，说好就近照顾我的生活，只是盼我不要再热心传道。我了解她，她肯定是准备长期陪伴一个二期结核病人，才表示这一心愿的。这种感情，原是我信主前的期望。在贫病中多人嫌弃自己之际，这种情爱就更觉珍贵，一时十分欣喜，但立时也十分不安。我已是主用宝血买来、又呼召去传扬救恩的人了，我绝不能丢下主的道，去接受这种爱情。那些天心灵中的争战十分激烈。最后我觉得在灵程上只能“往前走”，绝不能“向后退”！我不能犹豫不决地给自己留一条后路，也不应含糊其辞地让自己尊重的人有所悬念。于是我真挚地表明了自己对信仰的持守，坚定地谢绝了她的好意，从此交往也就断开了。那期间，心中不无伤痛，然而神的大爱却更亲更深了。

以后身体略好了些，我有时要趟过溪水，步行几十里的小路，到一些中学去传扬福音。那时走过一个个的

乡村，经过一个个的镇店，虽然有些劳累，但是几个月后，好几个中学的信徒都显然增多了，其中有的人后来上了神学，有的人成了某些大专学校的团契负责人，这是我先前未曾料到的。感谢主，他知道我的软弱，因此便使我初尝生产之苦后的喜乐。

1946年夏天，又有两位无名的传道者游行布道到了洋县，他们是西北圣经学院的学生。那时这所学校的师生已经组成了“遍传福音团”，决志到中国边疆荒凉地区去传道，甚至要把福音传回耶路撒冷去。他们团中有位赵崇义弟兄，已经改名叫赵麦加，其用意显然是志在把福音传到伊斯兰的圣地麦加城去。那几天我和他们常常谈到深夜。他们在洋县的青年信徒中教唱了一首歌，它的歌词是：

起来，我们走吧！
撇下一切，背十字架，
跟主脚踪，往各各他。
起来，我们走吧！

1946年秋后，不少的主内长者都劝我，为了日后更好地向知识分子传讲福音，还是把大学读完较好。在众多人的印证下，我便又回到大学去继续学习。想不到，经X光检查，我的肺结核竟痊愈了！那时候对于肺结核这种病，只有靠着静养使它钙化，而我行踪不定，奔波不停，竟能康复，实在是神迹。这使我更深刻地感到，这点生命气息乃是神所赐的，更当力求为主而活，回报神的恩典。

大约是1946年冬天（或是第二年春天），我先后见到了张谷泉弟兄，刘淑媛、张美英两位姊妹，他们都是“西北灵工团”的同工。与“遍传福音团”一样，他们离家背井，抛下一切所有的，走向了中国的西部边疆传道；甚至也有同样的心志，要把福音传回耶路撒冷去！他们有些人是断续步行走去的。当年

那些自愿去往中国西部宣道的同工们，没有一个人有工资，大家虽然天南地北互不相识，但是不约而同地都有一些共同的持守：不诉苦、不欠债，更不以传回耶路撒冷为口号向人募捐。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我几乎每晚都跪在床前，为这些默默事奉的同工们祷告。渐渐地我清楚了主的带领，我自己也应该像他们那样事奉。

1946年时，有一位关心我的长辈孔保罗师母（Mrs. Contento），曾一再主动地提到要帮助滕怀智弟兄和我到英国爱丁堡大学去读书。滕怀智弟兄去了爱丁堡留学，回来后被神重用，他即是大家熟知的滕近辉牧师。但我因为正深深地被农村、边疆许多无名的传道者激励着，便谢绝了那位长辈的美意。谢谢主，让我留在了大陆，不然《献给无名的传道者》这首诗，神肯定就要托给别人来写了。

在那以后，辅导我毕业论文的教授要我帮助他合写一本书，论述“思想品质的形成”。当时这种师生合作是大学生求之不得的，因为书稿完成以后，可能会很快出版，虽然名列教授之后，却总是发表了一本著作，以后由教授提拔，留校作助教，同时研读硕士学位，乃是顺理成章的“好事”。但是我祷告几天以后，觉得十分不宜，因为我估计他的那本书，一定内容丰富，要花很多时间准备资料，而我一心扑在主的事工上，根本没有时间去作学术研究，所以几天后我谢绝了他的建议。这件事也出乎他的意料之外，现在我仍能回想起他当时不解的表情。

我自以为连连得胜，可以为主所用了，但是想不到还有更大的属灵争战！

1947年间，我发觉到有些“传道者”并不是因为爱主而传道，他们只是把传道当做个人谋生的职业，不信主的人把他们叫做“吃教的”。那时我心中曾想：我

这一生怎么能周旋在这些人当中，和他们共同“传道”呢？不仅如此，1947年冬天，我已经感到，中国的政局可能发生重大的变化，政局改变后，若是专心祈祷传道，将会遇到很大的困难，甚至是危险；若是毕业后找个职业，在业余时间传道，就可能要容易得多。其实心底深处乃是想从服事主的路上退下来。但是每逢这样想的时候，心中就常受责备，更觉痛苦。



后来，我在陕西传道时信主的一位弟兄邀我，在1948年元旦去他们学校布道三天。那时这位弟兄已经是那里的团契主席了，我想工作一定会很顺利。万没想到，在那里竟有一位作梗的“牧师”，使第一天布道就困难重重。我心中十分沉重，决定第二天凌晨独自到野外去禁食祷告，但一出城门，便被自怜的心绪完全地吞没了。

那一天，为了找个僻静的地方，我沿着一条狭窄的田埂一直向南走去。寒冬清晨，辽阔的田野中，除我以外再没有第二个人。初升的太阳，把我的身影照得很长很长，我每走一步，我的影子也跟着走一步，我停下来，影子也停了下来，再走一步，影子也跟着再走一步，显得更加凄凉孤单。我情不自禁地吟唱着一些诗歌，但是有些素日颇受感动的诗句，却成了声声的哀怨和泣诉。我还记得一些歌词：

我已抛下凡百事物，背起十架随耶稣。
世上福乐名利富贵，对我本已如粪土……
为何内心恐惧战兢，手扶犁头向后顾！……
遥望前路荆棘丛丛，四面楚歌密云暗，
十架道路越走越难，同桌脚踏主亦然……

由于心灵软弱，心中不禁一阵又一阵地涌动着重回“世界”的念头。我觉得实在太“委屈”自己了！

我缓缓地移动着脚步，眼泪像泉水一样地流淌下来，洒落在脚前的路径上。由于田埂狭小，我别无落脚之处，只有踏着自己的眼泪一步一步地走，其情其景使自己更加伤痛辛酸，觉得“苦待”自己到这种地步，实在太可怜了……

那时撒但极力地攻击我：退下去吧！现在退去一点也不晚，你是个大学生的，毕业以后顺理成章地找个好工作，谁又能责怪你？何必这样自找苦吃呢？那一场无声的灵战，实在比炮火连天、硝烟弥漫的战斗更为激烈！

冬天的旷野遍地是荒草，晨风吹拂着长袍的衣襟，更感到冷清不堪。我不知道流着泪、唱着诗、经过了多长的时间，我一直缓步行走在那条崎岖而漫长的田埂上，只记得最后我的歌声几乎竟成了向天哀诉的嚎啕大哭……

谢谢主，他没有撇下我为孤儿。当我稍微安静一点的时候，心中好像忽然亮光一闪，我仿佛看到了主耶稣当年走向耶路撒冷的脚踪。他深深知道：在耶路撒冷有客西马尼，有各各他山，有苦难的十架，可是他仍是“定意”“面向”耶路撒冷走去！这条路虽然窄小，但是主耶稣已经在前面走过了。（路9:51、53，19:28）

而且，还不仅是主耶稣自己，历代忠心跟随主的人，都是在这条路上走过去的；自己每晚记念的那些边疆传道人，他们也正走在这条艰苦的道路上。前面既有这么多的古人，后面就必有许多的来者！那时候心灵中所看到的已经不再是一条漫长崎岖的小路，而是一片无垠的布满基督精兵的战场。战场上千千万万的福音战士，正在高歌前进！身在这样一群浩浩荡荡的福音大军当中，我只应感到自己的微小不配，为什么竟

会感到伤心孤单呢？一个罪人蒙主拯救，又有幸蒙主呼召，而且竟能与主同负一轭，这是主的恩典，为什么竟会感到委屈而退缩呢？

那时我仍在流着泪继续唱诗，但是已经不再是哀伤哭泣，而是满了感恩的喜乐。感谢主，他把我从黑暗的低谷中又拉了上来。

1948年10月下旬，我觉得该写首简短的自勉诗来坚定自己的心志，于是开始动笔写《献给无名的传道者》。在写这首诗之前，我从来没有写过上百行的长诗，更没有写作《献》诗的计划。但是，没想到下笔之后，就像由不得自己似地，无法停下笔来。许许多多无名传道者的事迹和形象，好像活活地画在我的眼前，使我陪着他们一同流泪，一同回想过去的失败和得胜，又一同感恩，一同互相呼应着奔走前面的路程。好像我和他们手握着手，心连着心，用无声的语言，述说着一个又一个的见证和经历。我觉得自己好像一个记录员一样，用一行行的诗句，记述着一连串的情景、画面和鲜为人知的心声。那些天常是泪流满面，几乎寝食俱废。当写到一半的时候，我已清楚地知道，这绝不仅是写给自己的一首自勉诗，而是神托付的一项事工。直到写完最后一行的时候，我才觉得如释重负。那时候已是后半夜了，暗夜沉寂，正在等候着黎明前的晨星……

谢谢神，他使用了这首诗，但这首诗，乃是神藉着人的手，展现出来的许多无名传道者的画卷。一个小小的展现画卷的人，算得了什么？

这首诗写完以后，我自己不敢署名，只请一位施晋德弟兄抄写了一份副本。其后被人铅印出版，并且印出了作者姓名，实在是出乎自己的意料。这个铅印本在出版三年后，我才在边疆见到它。当时恨不得把作者姓名从诗本上抠下去。我一直认为，诗是献给无名的

传道人的，诗本上却写出了作者的名字，这本身就十分可笑！但是事已至此，无论如何也无济于事了，只有求主怜悯遮盖。直到今天，我也不晓得最初的出版者是怎样得到诗稿，又怎样确定了作者的名字，这只有在见主的时候才能知道了。

1948年冬，我与几位弟兄姐妹一起前往中国的西南边陲云南省传道。此后几十年，历经死荫幽谷，多少次临近死亡却没有死亡。但愿主钉痕的手继续扶搀，直到在人世的旷野中，踏完最后一个脚印。

神在中国这片土地上行了奇事。他先是拔出、拆毁、毁坏了一切人手所做的工，而且一拆到底，然后又亲自建立、栽植。不是通过那些出名的布道家，而是通过千万个不为人知的传道人。每逢听到这些新一代的无名传道者的见证，自己就再次受到激励，常感多年以来为主所做的实在太少了，因此更觉得，在去而不返之前，应当努力前行！

近十几年，神带着我去到许多海外的城市，每个城市当中都居住着不少华人，甚至像帖撒罗尼迦、部丢利、三馆、亚比乌、约帕（现名特拉维夫）这些曾记载于圣经中的城镇，还有像迪拜这样阿拉伯地区的城市，都建立了华人教会。然而，禾场大，工人少。我常在神面前求告，求神兴起一个又一个无名的传道者，把福音传给自己的同胞，也把福音传给各族各方的人，这是神托付给今天华人教会的使命。前几年有位同工说过一句话：现在有太阳的地方就有中国人在流汗；有月亮的地方就有中国人在流泪。后来李秀全牧师又加了几个字：希望在有太阳的地方就有中国人在流汗传道，有月亮的地方就有中国人在流泪祷告。

愿众多弟兄姊妹的福音火焰，远超过自己这盏残灯的微光，更多地为主所用。我也愿跟在众多燃烧的火炬后面，努力前行。阿们！✝



电影《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中的信仰

文 / 恩雨

“这是一个能令你产生信仰的故事。”电影《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英文名为《Life of Pi》,以下简称《少年 Pi》)的原著小说在亚马逊销售的时候,就是以这句话作为宣传的口号。所以,当它改编的电影在国内引起热议时,吸引我去观看的,并非是“美轮美奂的视觉效果”、“曾获奥斯卡最佳导演奖的名导李安”、“国内斩获 5.7 亿票房”等因素,而是“这个故事里的信仰是什么?”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需要回顾影片所讲述的故事。

《少年 Pi》的剧情

影片是以成年 Pi 回忆自己少年经历的倒叙方式讲述这个故事,为了便于理解,我按时间顺序概述这个故事:一个加拿大的青年作家才思枯竭,便来到印度寻找灵感,他在印度南部的一个小酒吧中遇到了

一位老人(即主人公 Pi 的叔叔玛玛吉),老人对他说:“我知道一个人有个故事,能令你相信上帝。”于是作家回到加拿大,找到 Pi,想要采访他,而 Pi 为了让作家相信上帝,开始讲述自己的故事。

Pi 年少时同时信仰着印度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他的父母在印度南部的法国殖民地经营一家动物园。在 Pi 十六岁那年, Pi 全家和动物们乘船迁往加拿大,却在海上遭遇风暴。风暴过后,在救生艇上幸存下来的,是一条鬣狗,一只断了一条腿的斑马,一只母猩猩,一只成年孟加拉虎“理查德-帕克”,以及 Pi。在漂流的最初 3 天,鬣狗杀死并吃了斑马,咬死了猩猩,老虎又杀死了鬣狗,而 Pi 不忍心杀死老虎,他选择与它一同在海上漂流。艰难求生的七个月中, Pi 收集淡水、捕鱼、写日记、驯服老虎,遇到了暴风雨、鲸鱼的袭击、食人岛。虽然失去了所有亲人,

濒临绝境，但 Pi 从未放弃他的信仰。终于，在神灵的保佑下，Pi 和老虎漂流到墨西哥的海滩上，但老虎上岸后，却头也不回地消失在海边的丛林中。

作家听完 Pi 的故事，表示难以置信。于是，Pi 拿出一份当年他刚刚获救后，失事船舶公司的调查员采访他的录音和最终报告。这份录音中，调查员也不相信他奇幻的漂流经历，于是 Pi 又讲了故事的第二个版本：救生艇上并没有动物，只有一个厨子、一个摔断了一条腿的水手、Pi 的母亲和 Pi。厨子杀害水手，以他的尸体作为鱼饵，然后又杀死了 Pi 的母亲，最终 Pi 忍无可忍，杀了厨子。他说：“他（厨子）引出了我心中的邪恶，我必须与之妥协。”最后，Pi 活了下来，孤独地在海上漂流，直至获救。

看过这部影片的人都说，讲述第二个故事的最后五分钟，是整部影片的精华部分，虽然在这五分钟里，只是单调的叙述者和听者的对切，远不如之前海洋的奇景、男孩与猛虎的博弈精彩，但却赋予之前那用两个小时讲述的第一个故事以“灵魂”。的确如此，Pi 的这个故事的两个版本互为本体和喻体，所以给人留下了很大的想象空间，也显得格外意味深长。那么，这个以如此精彩的套层结构来讲述的故事，究竟想要表达什么呢？

影片的原著小说作者扬·马特尔说，他的成长过程中，完全没有宗教信仰；他是通过写这部小说来接触信仰的。而电影的导演李安也说，影片是在“探寻上帝的滋味”，所以，宣传口号并不脱离实际，这的确是一个试图诠释信仰的故事，故事中 Pi 是为要作家“相信上帝”而讲述他的经历，而最后作家似乎也真和“上帝”产生了某种碰撞。所以，要解读这个故事，“信仰”是核心的角度，而电影是符号的艺术，影片中几个关键的象征性符号，将给我们的探寻指出明确的方向。

π

Pi 讲故事的时候，用了较长的篇幅介绍他名字的来历。Pi 名字中的 Piscine 是取自一处法国泳池的名字，他的叔叔玛玛吉认为这个名字可以带给他“纯净的灵魂”，但却与“小便”谐音，使他常被人取笑，经过他的努力，终于修改为“π”。也就是无理数：一个数学家无法解释而依然存在的数字，一个谜。世界中存在许多如“π”一样的谜，不可捉摸，人的智慧无法穷尽，总提醒着人类理性的局限性，似乎是超越的、无限的存在所留下的指纹。

于是，片中一开始所展现的，就是 Pi 寻找上帝的过程。Pi “热爱上帝”，以至于他拜倒在三个上帝的脚下，此后一生都供奉他们，这三个上帝是：印度教的众神；基督教的上帝；伊斯兰教的真主。关乎心灵，关乎虔诚，关乎信仰的事总是强烈地吸引 Pi，所以，虽然他的父亲一针见血地指出：同时信三个等于一个都不信，Pi 还是坚持参加印度教的祭祀仪式，每天朝着麦加祷告五次，并在成年后依然饭前祷告。

这里有一个很有意思的地方。Pi 是一个印度人，而印度被称为“世界宗教博物馆”，是宗教多样性最丰富的国家，像影片所表现的 Pi 的家乡有印度寺庙，天主教堂，清真寺。但印度人的所有生活方式中，处处折射着印度教思想，Pi 是在印度教的基础上接纳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印度教是一个多神的宗教，其主神有创造之神梵天，守护之神毗湿奴，毁灭与重生之神湿婆。但在印度教徒看来，“梵”才是宇宙现象的本体，物质、个人灵魂、具有人性的神都是存在的，但从总的真理的意义上来说，这一切都是幻觉，是梵以幻力进行了神秘而不可喻解的作用的结果。（影片中将毗湿奴放在梵的位置上，世界由他的睡梦开始，他在沉睡中从肚脐长出了金色莲花，莲花中诞生了梵天，再由梵天创造出其他生命。）生命是在无穷无尽的轮

回和因果报应中。虔诚的印度人的愿望是获得解脱，在那种不变的状态之中获得安息。解脱之道是“梵我合一”。〔1〕

其实印度教的“梵”既然不是一个有位格的存在，那么，他也不会以某种途径来启示他自己，于是，宗教就成为人追求它的一种方式。目的既然相同，途径便不会产生真正的冲突。Pi 虔诚地信仰着一切他所接触到的宗教，也就有情可原了。成年 Pi 解释他少年时这种看似荒唐的行为时说：“信仰就像一座房屋，可以有很多楼层、很多房间。”Pi 的这种泛神论思想在印度的许多代表人物中都有反映（虽然这已不是纯粹的印度教观念了），如印度的大诗人迦比尔在诗中写道：

每个祈求者都崇拜他自己创造的神；
却无人找寻那完美的、不可分割的神。
探问种姓全无必要，
印度教徒和穆斯林同样能修成正果。
迦比尔说，“啊，兄弟，见到过爱之光辉的人就能得救。”
于是，将仪式和典礼放在一边，不再到圣水中沐浴。
不去敲响寺庙的钟，也不把偶像放上宝座。
如果对人慈爱，如果行为端正，
如果将一切生灵视为与己同等，
那真正的神将永远与他同在。
瞧瞧你的心灵吧，
因为在那里你将寻找到真正的神。

上帝在哪里呢？上帝在你心灵中的善念里。因此，Pi 的信仰不是任何一种宗教，而是超越在这些宗教之上的“上帝”。扬·马特儿在受访中说，他对制度化宗教——教皇、阿訇等等体系——是没什么耐性

的。李安也在采访中说：“我觉得有信仰是好事情，但信仰是不是宗教追求，这不是这本书或者片子讨论的。宗教在这个故事里面也是一个铺垫，什么都可以接受，也等于什么都不接受，这个我觉得不是重点，重点是你面对上帝，要思考上帝是什么，信仰是什么，心灵是什么。宗教都是跟社会有关系的，是文化积习，你讲心灵的时候可能会超过这个东西。我一直不觉得片子或者书的主题是宗教，要讲的其实是心灵上的追求。”

所以，当我们在这部电影中看到“上帝”这两个字的时候，需要知道，这里的上帝不是圣经所启示的耶和华，而是可感不可知的“π”；而信仰，并不指向具体信的内容，而是人的一种“灵性追求”。

与虎漂流

Pi 在失去一切后，与一只老虎同舟在海上漂流。他首先要解决的是生存问题，当生存问题得到初步的解决后，他要解决怎么熬过这段旅程的问题。救生艇上的生活，是除掉了荣誉、权力、舒适、被肯定等人在陆地上所毕生追求的东西、唯独剩下生与死的生活。一切都太快地发生，面对所失去的一切，根本来不及道别，此时人显得是何等渺小。熟悉的生活，所爱的家人都埋葬在海底，在锥心痛苦的折磨中生命还有什么意义？救生艇上，再洞悉世情的智者都不能知道明天自己是否还活着；一个敬虔的崇拜神明的人，也必须面对心中的疑惑“为什么我会遭遇这些，上帝在哪里？”而此时，他还得养活并驯服一只时刻威胁他生命的孟加拉虎。

影片中说得清楚，老虎就是 Pi 心中的邪恶。网上许多影评在分析老虎的时候，引用了英国诗人西格

〔1〕 解脱的道路有三种：一是行为的道路，严格奉行各种戒律、例行祭祀；二是知识的道路，通过学习、修行、亲证等；三是虔信的道路，靠信仰神而得到恩宠。

弗利·萨颂的名诗：“我心有猛虎，在细嗅蔷薇，审视我的心灵吧，亲爱的朋友，你应战栗，因为那才是你的本来面目。”厨子的残暴引出了 Pi 心中的恶，在此之前，Pi 对自己的认识是善良单纯的，但在此之后他必须面对自己心中的猛虎。Pi 本是素食者，可他现在为了生存必须吃肉；Pi 是一个虔诚的宗教徒，却杀了人，而且是蓄意杀人，并不是正当防卫（在第二个故事中 Pi 明确地说，他杀厨子的时候，厨子并没有反抗）。当一个本身爱慕“良善”也认为自己是“良善”的人，面对心中爆发出来的恶时，是恐惧而绝望的，他只有两种选择：第一，自尽；第二，与之妥协。Pi 选择了第二种，他的人格分裂成少年 Pi 和孟加拉虎。为了活下去，他警惕着心中猛虎，也努力养活、驯服这只猛虎。于是，在漫长的漂流过程中，Pi 除了应对各种外部的艰难，还得学会如何与自己相处。

漂流是人生的隐喻，将人生抽象为一个单纯的不断失去、不断放手、前路茫茫、未知生死的过程，在这个路程中，还得面对自己里面不时显露出来的恶。什么还能使一个人继续这段旅程呢？唯有信仰。在 Pi 准备与虎一起开始这段漂流的航程之时，他对上帝说：“上帝，我把自己奉献给你，我是你的附属，无论什么将要来到，我想知道，请你告诉我。”原著小说中有一段话写得更美：“绝望是沉沉的黑暗，光进不来也出不去。那是一座无法形容的地狱。我感谢上帝，每一次这样的时刻都过去了。……黑暗会动起来，最终消散了，上帝会留下来，成为我心里一个闪光的点。我会继续去爱。”

但上帝却是扑朔迷离、喜怒无常的。Pi 第一次抓到鱼时，惊恐地用斧头劈鱼，当鱼身上生命的鳞光消失的时候，他大哭起来，喊道：“感谢你，毗湿奴，现在你变成了鱼，拯救了我。”（在印度教神话中，毗湿奴有十个化身，其中一个鱼。）这似乎是上帝

以印度教的方式向他施恩了，但晚上从水底跃出一条鲸鱼，非常奇异，更像是毗湿奴神的化身，但这条鱼把他所有的食物都打落水里，差点毁了他。紧接着，在 Pi 极度饥饿的时候，飞鱼如圣经出埃及记中旷野的鹌鹑一样落在船上，这似乎又是上帝以基督教的方式在保守他。但不久，Pi 就遭遇了暴风雨，当光透过黑云射下，闪电击中大海时，犹如西奈山上上帝在雷轰闪电和密云中降临。当 Pi 呼叫着“仁慈的上帝”时，却被巨浪打入海中，于是 Pi 如约伯一样，与上帝论理：“我失去了家人，我失去了一切，我投降了，你还要什么？”Pi 小时候在恒河边看母亲放灯，父亲对他说：“不要让故事和美丽的奇景欺骗你，宗教是黑暗的。”后来 Pi 在海上遭遇的鲸鱼和暴风雨，似乎证实了父亲所说的话。而食人岛更将这一点表现得淋漓尽致。

Pi 失去了淡水、食物，山穷水尽的时候，飘到了一个绿色的岛上。这个岛上有鲜美多汁的海藻，有淡水池塘，有成千上万只极为温顺甚至等着老虎来吃的沼狸。盘根错节的树群织成一张绿色的网覆盖着岛屿，这个岛给 Pi 提供了一个安息之所，Pi 对它充满着感激。然而，这个白天给予 Pi 一切庇护的岛晚上却成了一个“凶手”：这个岛的海藻是食肉的，到了晚上一些化学反应使池塘成了装满酸的大缸，除了大树以外，岛上各处晚上都冒着泡，能“消化”掉鲨鱼。这个食人岛究竟有何寓意，是影片中最扑朔迷离的地方。有人说，食人岛象征着 Pi 杀死水手后，通过“食人”而得以存活，有人说，食人岛象征宗教，食人岛是绿色的，绿色是伊斯兰教的色彩，岛的形状像是毗湿奴，沼狸象征温顺、麻木的信徒。我觉得，从 Pi 的整个漂流的经历来看，“食人岛”仍然表达的是上帝的“反复无常”。

“食人岛”是一个“极乐世界”的象征。首先，这个有食物、淡水的岛对于一直处在饥饿干渴中的 Pi 来

说，的确是个“天堂”，身体的一切需求都在这里得到了满足。其次，阿南蒂在与 Pi 分别时在他手上系上一根红线（在印度教的节日中有一个戴圣线节，姐妹将圣线系在兄弟的右手腕上，祝他们逢凶化吉，战胜邪恶，而兄弟则要在需要的时候保护姐妹的荣誉），可想而知，这根红线对 Pi 多么重要，经历无数风浪后它已经褪色破损，但 Pi 始终没有褪下它。然而，Pi 却把这根宝贵的绳系在小岛的树根上，表达他想永远待在这个地方。第三，这座小岛所培养出的沼狸行动一致，非常“安于现状”，被老虎捕食的时候不躲不藏，还叽叽喳喳傻乎乎地站着。它们太过安逸，已经失去了求生的意识。第四，Pi 无意间在树上摘了一个“果子”，这个“果子”如花蕾一般，由许多层叶片缠裹而成。当 Pi 把“果子”一层层剥开，里面的东西显露出来，是一颗人类的牙齿。某个人在 Pi 之前来到这里，与 Pi 一样，他也不再想复归大海，也许他的船被海浪冲走了，他在岛上孤独地生活，一直到死，被小岛“消化”，只留下牙齿。小岛白天给予一切，晚上收回一切；有如上帝，他创造一切，供给一切，但又突然地收回，毁灭生命。

成年 Pi 说：“有些东西虽然并不合理，但你必须相信；有些东西并不牢固，你必须依靠！”虽然“上帝”是这样琢磨不透，但为了穿越苦难之海，必须信仰。所以，少年 Pi 在濒临绝境时，对上帝的说：“感谢你给予我生命，我现在已经准备好了。”而他解释小岛的经历时说：“如果我没有发现这个岛，我会死；如果我没有发现牙齿，我会迷失，独自一人。即使当上帝似乎抛弃了我，即使他似乎对我的痛苦无动于衷，但当我不再期待任何拯救时，他让我休息，并给我一个继续我旅程的信号。”

漂流考验了 Pi 的信仰，也塑造了他的信仰，终于，似乎对于 Pi 笃信的奖励，他到达了彼岸，结束了这段旅程，Pi 与虎都得救了。在人生旅程中也是一样，

杀死虎，就是杀死自己，但靠着信仰，能将虎带到彼岸。所以，这部电影其实不叫“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而叫“Life of Pi”（Pi 的一生）。

莲花

在小说中，莲花并不存在，但在经过李安二度创作的这部电影里，莲花是其中最重要的符号，我认为，也是看懂这部电影的关键。莲花是印度国花，象征创造、圣洁、永恒和灵性，毗湿奴肚脐眼中生出莲花，莲花中是创造之神梵天，所以莲花可以被视作世界的本源。李安在影片中赋予莲花更深的意义，就是代表“上帝”本身。当 Pi 诉说他小时候的宗教经验的时候，第一个展现的画面就是 Pi 的母亲在地上敬虔地画一朵莲花。而 Pi 少年时在舞蹈课上认识的女友阿南蒂，是最懂舞蹈的一个女孩（在印度教中，舞蹈被认为是创世行为，而影片中通过舞蹈老师的讲解也赋予舞蹈“表达对上帝的爱，使某种精神能量通过舞者进入世界”的意义），Pi 与她的一段对话是这样的：

Pi：“你做的这个动作代表森林，然后你又做了……这代表什么？上帝的爱隐藏在森林里？”

阿南蒂：“不，那也意味着‘莲花’。”

Pi：“莲花隐藏在森林里？”



所以，“莲花”也意味着上帝的爱，意味着上帝本身，这个“莲花隐藏在森林里”就成为片中最大的一个伏笔。它第一次表现在食人岛上，Pi 摘下“果子”，“果子”如莲花花蕾一般一层层地被打开，但最终所显示出来的牙齿却说明这朵“莲花”是个赝品，正如“极乐世界”是上帝的赝品一样。那这个伏笔最后在哪里被揭示呢？

第二个故事讲完后，震惊的作家说：“斑马和水手都断了一条腿，厨子是鬣狗，你母亲是猩猩，那么，你是，那只老虎？”Pi 没有回答，却问作家：“我问你一个问题，我告诉你两个在海上的故事，没有一个故事能解释船为什么沉没，你无法证实哪个故事是真的，哪个不是真的。在两个故事中，船都沉了，我的家人都死了，而我在忍受痛苦折磨。那么，你更喜欢哪个故事？”作家说：“有老虎的，那个是更好的故事。”Pi 说：“谢谢你，与上帝的意见一致。”Pi 与作家相视而笑，颇有拈花一笑的禅意。作家翻开 Pi 给他的报告，看到当年调查员所写的最终报告：“很少有乘船失事的人能够生存那么长时间，特别还是在与一只成年孟加拉虎为伴的情况下。”也就是说，虽然作家和调查员都不相信第一个故事，但他们都选择了第一个故事。而这样的选择，为什么是与“上帝的意见一致”呢？

故事是人生的隐喻，一个人创造了一个世界，在其中解读自己的人生。一件事情发生了，你无能为力，但对它的解释，却取决于你自己。这不是简单的阿 Q 精神，而是一个人世界观的体现。一个人的生活，不单单是生活本身，而是他的世界观所解释过的生活。Pi 将残酷的海上残杀，解读为精彩奇幻的海上漂流，并不是一种逃避，而是对自己的救赎。如前所述，印度教解脱的方式是“梵我合一”，小说原著中对此有这样的表达：“生命的真理在于，梵天和自我，也就是我们心中的精神力量，你可以称之为灵

魂的东西，没有什么不同，个人灵魂向世界灵魂接近，就像一口井向地下水位接近。支撑着思想和语言之外的宇宙的，和我们内心挣扎着表达的，是同样的东西。”当 Pi 将自己的经历解读为第一个故事时，他是因为拒绝邪恶；作家和日本调查员在选择第一个故事的时候，也是因为拒绝邪恶。当他们拒绝邪恶的时候，就与心中的善念相遇了，也就是和上帝相遇了。还记得迦比尔的那首诗吗？“……见到过爱之光辉的人就能得救……瞧瞧你的心灵吧，因为在那里你将寻找到真正的神。”

所以，作家说，玛玛吉是对的，这是一个奇妙的故事，一个能让人相信上帝的故事。莲花最终出现在哪里？是在影片最后一个镜头里。两个故事都讲完了，最后是意象的表达。Pi 坐在小船上，叠化为老虎，大海叠化为山林，老虎走入山林之中，树木忽然向外伸展，如莲花开放。当老虎回归山林时，并不仅代表 Pi 的恶的自我重新潜入内心里；莲花在山林盛开，莲花也在内心盛开，虎归山林，人回归“上帝”。

如何回应《少年 Pi》中的信仰

回到最开始提出的那个问题，这部电影中的信仰是什么？导演李安说，这部电影的主题是“天人合一”，这部电影中有很多印度教的元素，但它并不是一部宣传印度教的影片，而是强烈地受到新纪元运动的影响。无论影片中轻宗教重灵性的思想，还是“在心中找到上帝”，都是新纪元运动的典型思想。有趣的是，《少年 Pi》是一个印度人带领西方人“相信上帝”的故事，而新纪元运动也是东方宗教进入在现代化进程中丢失了信仰的西方，被西方重新解读后形成的思潮。

与当年的西方一样，“信仰”这个词如今在中国已成为时髦的词汇，身处一个以金钱为价值判断标准、

丧失了基本良心的社会，对于信仰的追问、渴求已经成为一个社会性的现象，特别是在年轻人中间。当我向某个同龄的朋友介绍自己是基督徒时，所得到的回复，不再是嘲笑、冷淡，而是肯定的甚至有些羡慕的回应：“哦，是吗？有个信仰真好。”但现在越来越多的人，很深地受到新纪元运动多元主义和泛灵论的影响，以至于我们和他们在谈论信仰和上帝时，必须回应他们的观点。这样的回应不仅是分辨，就其核心的观念给予圣经的回应也是极为必要的。例如以“三位一体”来回应“宇宙灵魂”，以“与基督联合”回应“天人合一”。当然这不是这篇小小的影评所能完成的了。

最后，抒发一下作为基督徒对 Pi 的信仰的感受。Pi 在影片中的笃信，他与“上帝”的关系并没有打动我，使我类比为与自己与上帝的关系。因为 Pi 所信奉的“上帝”并不是真正的上帝，而是真正的上帝的对立面“偶像”。Pi 的上帝其实是他对上帝的一种想象，他把印度教大神毗湿奴口含宇宙的超越，基督教天父舍弃独生爱子救赎人类的“大爱”，伊斯兰教所带给他的神圣、和谐的感受，都作为一种属性归到他所想象的这位终极“上帝”身上。他也以这三种宗教的敬拜方式“事奉”着自己的这位神。吊诡的是，这位被 Pi 视为赐予自己生命的上帝其实是 Pi 创造的，他敬拜这位上帝的方式也是他自设的，他就像一个生活在自己梦中的人。这其实就是罗马书 1:20-21 中所说的：“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

人是极矛盾的存在，他不能离开上帝，但又抗拒上帝，他追求上帝，但罪性使他永远找不到正确的方向。在 Pi 或者新纪元运动的认识中，自我与上帝是一个

小的同心圆与大的同心圆的关系，神与人同质，仅是人的扩展。这是人把上帝矮化、把自己神化以窃夺上帝的荣耀的又一体现。上帝在普遍启示中启示了他的“永能和神性”和对人的要求，从人希望能以“梵我合一”或“天人合一”而解脱可以看出，人甚至知道回归上帝才是最终的意义和方向，但人在心中又压制“自己其实是需要一位救主”的察觉，把得救的途径归为自身的努力，无论冥想也好，行善也好，都不承认自身是完全没有自救能力的罪人，拒绝了耶稣基督的救赎。人这样行的时候是极为悖逆的，又是极为可怜的。从 Pi 的信仰历程来看，当人拒绝圣经中所启示的这位有位格的上帝，就只能接受一个由非位格的命运所掌控的宇宙。当人不明白上帝的旨意而只能从自然、历史以及个人的经历来揣度的时候，就只能面对一位变幻莫测、喜怒无常的上帝，而他还得硬撑着将信心投向这样一个对他没有任何应许、任何约的保证的存在上。信本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信仰不是人的一种选择，一种苦修的“信”的行为，信心是有内容的，是有确据的。但当人拒绝了耶稣基督真实的救赎，就只能靠着“诠释”来自我拯救，在心中找到残破的那一点上帝的形像而自以为找到了上帝。虽然将自己“奉献给上帝”、“追求上帝”，却全然领受不到真正的上帝对人终极的友谊、终极的爱，只能坠入虚无之中，如李安所说的：“上帝是什么？很难以理性言语说清楚。各个宗教如回教、佛教等都会告诉你‘他’是什么？但当我们面对他时，真的接受信仰考验的时候，其实你什么东西也摸不着。”

许多人看完影片都感慨说：“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只孟加拉虎。”但这被放出的心中猛虎，真的能如影片所说，靠着信仰又重回心中吗？从人生的实际经验都可以得知，一桩罪必然会引发另一桩罪，人为了掩盖自己的罪行所犯下的罪，其实比单纯因为欲望而犯的罪更可怕。最近令国人心寒的长春婴儿被害事

件^[2]，不正显明了这一点吗？放出的猛虎，往往是吞噬了人。Pi 最后得出的结论是，自我的恶不是用来战胜的，而是用来相处的，是可以驯服的。那是因为 Pi 的上帝，是一个可以容忍罪恶的上帝。在泛灵论的基础上，新纪元的上帝是自我和世界的延伸，而不是创造世界的神圣的上帝，而作为世界延伸的上帝，本身不可能是圣洁的，因为这个世界满了邪恶。东方宗教往往接受邪恶的存在，将之视为宇宙本性的一部分，或者视为“幻象”。而多元主义最终导致道德失去了判断的客观标准，善恶都是主观感觉。对新纪元运动而言，正确的行为是促成灵性长进，不正确的也只带来灵性教训，它本身非但不能使人认识罪，还除去人的罪恶感。Pi 的信仰并



不能解决恶的问题，只能给人一个“我能驯服心中的恶”的乐观情绪，和“我可以与心中的恶和解”的理由，正如网上一篇关于《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的影评所给出的感悟：“做一个活着的好人，心里住着一头猛兽。”

然而，真正的上帝能满足于这样的解释吗？罪恶是有极严重的后果的，厨子因为杀死 Pi 的母亲而死，而厨子的亲人和水手的亲人向谁讨还罪债呢？更严重的是，犯罪本身得罪上帝，Pi 的母亲、厨子、水手都是上帝按照他的形像创造的人，杀死他们，上帝岂不追讨流人血的罪吗？上帝按他圣洁的形像造了厨子和 Pi，而他们却犯了杀人的罪，与上帝创造他们的目的背道而驰，上帝为何还要容他们存留于世呢？谁为 Pi 的罪偿还代价，使他脱离因他的罪愤怒，追讨他的罪的上帝呢？一个污秽败坏了的人如何能亲近圣洁的上帝呢？亲近尚不可能，又如何“合一”？人在思想上帝、切慕上帝时，若不认识到自己是一个必须被救赎的罪人，若不认识到必须有人替他偿还罪债（他自己是还不起的，因为他没有任何能达到上帝标准的义），他对上帝的一切追求，都使他距离上帝更为遥远。

当少年时的 Pi 在天主教堂中听神父布道的时候，当他问“本是全能的、无限的圣子为什么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我多么期待神父能给他讲福音，告诉他：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正是为担当他的罪而死，要使他罪得赦免能与上帝和好；而不只是一个简单的“因为爱”。倘若如此，Pi 的信心就找到了根据，而他的信仰之旅，也不再是面对一个“未识之神”与猛虎一同在海上漂流；而是“在基督里”真知道上帝，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

[2] 长春一男子偷车后发现有两个月大的婴儿在后座上，将婴儿掐死埋于雪中。



一八七六年的中国内地会 (三)

文 / 亦文

五月

“弟兄们……请你们为我们祷告……”

——帖撒罗尼迦后书 3:1

内地会的属灵诀窍

早在正式成为宣教士之前，戴德生就清楚认识到，他到中国之后，就不能再依靠人的帮助。因此他离开英国前，便操练自己学会单凭祷告来感动人、推动人。而内地会的创立与生存，本身就是一个有力的见证：“她由祷告而诞生，以祷告滋养浇灌，至今仍月复一月地，仅因为神垂听我们由信心发出的祷告，而一直被托住。”^{〔1〕}藉着祷告，微薄的十英镑成为中国内地会的第一笔奉献；藉着祷告，兰茂密尔团队成为近代史上同时出发的最大宣教团队；藉着祷告，发妻的早逝和四名儿女的天折没有击垮戴德生；藉着祷告，病瘫在床的戴德生打开了九省福音之门……随着一期期《亿万华民》的报导，我们将见证短短几十年间，内地会从一个不起眼的小差会，成长为中国最有影响的西方差会的整个过程。出于信心的祷告与代祷始终是她的属灵秘诀。因此，五月号的《亿万华民》用大号字体印出四个英文单词：“Brethren, pray for us”，

一方面纪念刚刚去世的尹先生，一方面再次提醒大后方的祷告大军积极作战。

数年前，尹先生将同一句经文的汉字写在一幅大卷轴上，请范明德转交西方教会：“我没有办法亲自前去请求大洋彼岸的主内弟兄姐妹，惟有将这节经文作为我写给他们的信。他们虽然不认识这些字，但至少让他们能看到这些字。请你代我们向他们宣读、解释，并呼吁请求，因我们是他们远方的弟兄。”^{〔2〕}尹先生虽已安息主怀，但他的大字仍在对我们的眼与心说话。几乎所有在前线作战的宣教士，都在信中发出同样的呼求：“为我们祷告！”亿万华民，对他们而言，已不再是传说或虚文，他们天天看见他们，感受到他们的需求，并意识到自己的无能为力。太多的时候，宣教士的眼前是波涛汹涌的汪洋，两旁是峰峦起伏的大山小山，耳中听到的是不远处仇敌的战车火马。退缩，他们从未想过；站立得稳，又近乎不可能；他们当如何迈进？！惟有“为我们祷告”，因为惟有神

〔1〕 转引自张陈一萍、戴绍曾等编译：《惟独基督——戴德生生平与事工图片纪念册》，香港：海外基督使团，2005年，第178页。

〔2〕 引自“Brethren, pray for us”，*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Vol.1875-1876, May 1876, p.135。

的灵才能使瞎眼得看见，石心变肉心，紧闭的门得以打开，丧失的灵魂可以得救。^[3]

流动售书员

五月号的《亿万华民》上转载了两篇浓缩的短文，其中一篇是原载于《中国邮报》(China Mail)，由香港圣保罗学院的伦敦会欧德理^[4](Eitel)牧师所写，有关香港新教差会的报导，其中提到“内地会之父”：郭实腊。作为首位赴华宣教士马礼逊的同时代人，郭实腊于1843年继马礼逊之子马儒翰担任香港总督的中文秘书，并大力展开“福汉会”(Chinese Union)的事工，从1844年的21人飞速增加到1850年的1871人^[5]：他以每月6元的工钱雇用中国信徒到内地派发福音单张和书册，这些派书传道员的人数曾一度达到366名。^[6]但因入会者良莠不齐，越来越多的人不再为信仰工作，而成为专业的吃教者：他们一边拿工钱、领路费，一边把郭实腊分配的书册返销给印刷所，再由印刷所卖给郭实腊，同时伪造出一篇篇巡回布道日记或领人信主的假名单搪塞交账。加入福汉会的新宣教士一旦按郭实腊的设想深入内地、穿华服、习华语后，立刻发现了整个机构实际运作中的虚假。欧德理牧师沉痛地总结说：通过雇用“福音代理人”的速成法将中国福音化的梦想^[7]绝不可取。今天，支持中国大陆福音事工的各样机构多么需要再次反省这一沉痛的历史教训，智慧地运用人力和财力啊。

欧德理牧师提出，在华的宣教士应该“沉稳地投入教会和学校中从容而扎实的事工，坚定不移、热忱忠心

地将基督徒教会生活建立在基督化家庭生活的坚实基础基础上，并相信在神预定的时间，本土教会将孕育出自己的教师和使者，为基督赢得中国。”^[8]内地会可以说既防范了福汉会“误用奸民”的前车之鉴，又稳步实现了郭实腊“教会本土化”的理念。到了1876年，内地会只有27名派书传道员和6名售经妇女^[9]，从人数上看，远远不能与福汉会全盛期相比，但事工的品质则远胜其上。这两期的《亿万华民》上正好提供了一个“个案”：

“派书传道员”的原文Colporteurs是古法语，本意为“流动摊贩”，宗教改革时期，这个词被用来特指那些从一个地区到另一个地区散发圣经和福音单张的人，故又译作“流动售书员”。南贵(Neng-Kwe)便是这样一个人。他原来是个编筐的手艺人，当两名溪口人信主成为传道后，开始为自己的家乡迫切祷告，不久奉化教会的信徒便集资承担溪口支站的房租；欧亚大陆的另一头、伦敦西部某主日学的师生则捐助承担每月的薪水，使南贵得以成为一名全职的“流动售书员”。^[10]一两年前，南贵一度病危，但是神挽回了他的生命。病愈后的他，虽然不能像以前那样长途跋涉，但仍继续在家乡附近通过“流动售书”来传讲福音。南贵的继子十二岁时信主，为了避免参加近乎偶像崇拜的祭祖仪式，便毫不作难地放弃对祖产的继承权。到了他十七岁和二十岁那两年，叔伯族长们多次劝说他浪子回头、遵从祖训。他虽然具有其他中国人一样尊敬长辈的美德，却始终没有屈从。去年，他被主接走，“承受天国的产业”去了。^[11]失去这样一位不惜一切代价为

[3] 同上。

[4] 欧德理(Ernest Johann Eitel, 1838 - 1908)，伦敦会传教士，汉学家，1862年抵港，曾任香港政府视学员。

[5] 引自张琳：“早期来华传教士的典型代表——郭士立篇”，《近代来华传教士评传》，上海：百家出版社，2004年，第149页。该数据转引自(韩)李宽淑：《中国基督教史略》，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8年，第145页。

[6] 工钱的数字和传道员的数字都引自同期“The Protestant missions at Hong-Kong”，p.132。

[7] 同上，第133页。

[8] 同上。

[9] 数字引自同期“Missionaries, native pastors, and other native helper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p.134。

[10] 引自“Visit to our mission stations IV - Fung-hwa”，*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Apr 1876, Vol.1875-1876, p.128。

[11] 引自“Visit to our mission stations V - Fung-hwa to Si-tien”，*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May 1876, Vol.1875-1876, p.139。

主作见证的年轻人，无论对“白发人送黑发人”的南贵而言，还是艰难成长的当地教会，都带来了难以言喻的悲伤。

妇女福音事工

五月号《亿万华民》转载的另一篇文章是“长老会联合差会报告”（United Presbyterian Missionary Record）所登的一篇宣教日记，由苏格兰籍的威廉逊医师夫人（Mrs. Williamson）所记录。内地会选登这篇文章是为了引起西方教会对中国内地妇女之福音事工的重视。

威廉逊夫人此行，经过潍县、青州府和济南府等地，每经过一处，当丈夫和其他男同工向当地男子布道时，威夫人周遭总能围上一群妇孺，平均每天开出40张药方；但她所接触到的人流则远远超过此数，因为每个病人都有一到数名亲友陪伴他们来看病。一旦当地人发现威夫人能说和他们一样的语言，疑惑、猜忌便被信任所驱散。在青州停留时，每当威夫人在妇女中找出鸦片鬼时，大家都报以热忱的哄笑，她们告诉威夫人，全城一半的妇女都抽上了大烟，个个想戒而戒不了。求诊的病人中，很多人生了白内障，也有不少甲状腺肿大，当地人称“鹰嘴”。妇女们都希望威夫人能多呆几天，也有很多人邀请她到家里做客。^[12]

青州在古代是《禹贡》“九州岛”之一，当威夫人漫步在这座古城的大街上时，想到自己是千百年来进入该城的第一名西方妇女，想到自己正行走在给异教诸神焚香上供的众多祭坛之间，想到从没有一个基督徒妇女在这里告诉过她的东方姐妹，基督已经

为她们一次献上了挽回祭，想到拿破仑在埃及对他的军队所说的“四十个世纪的历史正凝视着你们”，想到此时自己正在天父的眼目注视之下、被云彩般的见证人所包围，百感交集的威夫人忽然意识到自己正占据着一个历史性的位分：“啊，苏格兰的基督徒女同胞们，想一想在异教土地上的外邦姐妹们。女人占全人类一半的人口，因此需要与男性同样数目的女性投入宣教工场，尤其在中国这样只有妇女才能完全、有力地教导妇女的国家。你们所差遣的宣教士在极为不利的情势下工作，只有极少数人能像圣保罗那样说起‘在福音中同工的妇女’。想一想你们自己的教会生活，如果摒除妇女的事奉，将会如何？受过医学训练的妇女在这里将会有无限的工作机会，还有那些善于与各种年龄段的人沟通的人。”威夫人觉得她在各处遇见的妇女都极讨人喜爱，易于打交道，如果有合适的女宣教士在她们中间事奉，必将结实百倍。^[13]

“我知道那些困难，我知道与家乡所爱之人分离的痛苦，我知道也为主的事工而经历过极度的困顿疲乏，”但是我们能以此为借口而忽略二亿中国妇女的灵魂吗？何况我们所得的平安与喜乐超越了这一切。马可福音第10章29-30节的应许是真实的：我们若为主和福音受逼迫，必能在今世得百倍，来世得永生。^[14]

安徽的“新现象”

无论是耕耘多年的浙江省也好，还是开辟未久的安徽省，新老宣教士们频频发现一个鼓舞人心的现象：今日的福音工场已与几年前大不相同，因为巡回布道和流动售书员的关系，很多人已经接触过福音，

[12] 引自同期“Woman's work in China - Extracts from Mrs. Williamson's Journal of a visit north of Chefoo”, pp.137-138。

[13] 同上。

[14] 同上。

传道人面临的挑战不复是鸡同鸭讲，而是如何回应慕道者提出的各种问题。五月号《亿万华民》中鲍康宁的报告便提供了有力的明证——

因为有“安庆教案”的往事，三年一科的乡试再度来临之际，地方官不得不劝说传教士们在秋闱期间“守株待兔”，停止露天布道。虽然一时不能走上街头，福音堂却仍敞开大门，每天都由宣教士和当地传道人轮流布道。府城的机会少了，12月21日，金辅仁便带领新来的同工贾美仁到17里外一个只有几家小茶馆的小乡镇布道。“我们当为这类也许只能被称为‘小机会’的机会向神祈求同样的恩典，才能正当地利用神给我们的大机会。”〔15〕在小事上忠心的仆人，神才会使用他做大事。

同一时期，鲍康宁和九江美以美会（American Methodist Mission）的宣教士们一起去了一次芜湖，几乎中途经过的每个支站都有些慕道友引起他的注意：当他们停泊在去往铜陵县的河道时，邻船上的船家请鲍康宁过船去叙谈。此人在汉口多次听道，正为信仰之事左右为难：他完全相信福音是真理，但又面对无法守主日的实际难处。“您看，假如我送一两位客官上路——他们当然是不信福音的——就不可能不在主日摇船赶路。再说，要是我停靠的是个没有礼拜堂的小地方怎么办？”鲍康宁颇为同情船家的难处，便引导他看哥林多后书8章12节，“人若有愿作的心，必蒙悦纳”，并告诉他礼拜堂不是敬拜神的关键。在明月清风中，两人畅谈如何以“心灵和诚实”敬拜造宇宙的主。〔16〕

离开铜陵县，一行人来到土桥镇，聚集的人群中有一位吴先生心中有很多疑问。因为天色已晚，鲍康宁便请他明天一早上船详谈。这位吴先生自两年前从大通的前传道人吴成三（Wu Cheng-tsan）那里听到福音，就从未停止思想此事。如同当年的犹太人，他急于知道他需要“做什么”才能成就神的工？鲍康宁向他解释，我们之所以得到救恩，不是因为自己做工，而是因为相信神所做的工。吴先生是一家小铺子的掌柜，两个兄弟都是读书人，自己也识不少字，于是鲍康宁留下很多小册子给他，并约好一个月后再见面。〔17〕

吴先生的饥渴慕义足以使宣教士们欢喜快乐，目的地芜湖却还有更令人振奋的消息等着他们：安徽民间奉行一种佛教的流派（sien-tien），自给自足，吃斋弘法，吸引了一批既不认同净土宗之偶像崇拜，也不满足于儒家思想之理性主义的信徒。侯先生便是庐州的教派领袖，受侯先生影响，郎先生也开始长年吃素，并准备正式出家为僧，正在这时，他听到了福音。长话短说，去年，郎先生接受了洗礼，带着福音书册回家后，并没有把他的灯藏在斗下，当侯先生听到他已违背背教，不再吃斋，自然极力反对，但不久之后，他自己也开始慕道。为了更多地了解真理，侯先生走了两天的路找到芜湖的福音堂，又花了整整三天的时间向当地传道人谭先生仔细请教。他已在鲍康宁一行到达前一天，心满意足地回家了。侯先生不仅自己接受了耶稣，并决定把“好消息”告诉所有因他而误入歧途的人。他甚至说，如果他有能力供养自己，他愿意将自己的余生都为传扬福音而摆上。毋庸置疑，这个消息大大激励了鲍康宁，这只是将来更大之事的滥觞。〔18〕

〔15〕 引自同期“Missionary Correspondence”，p.142。

〔16〕 引自同期“Evangelistic work in Gan-Hwuy Province”，p. 136。

〔17〕 同上，第136-137页。

〔18〕 同上，第137页。



《亿万华民》中的插图

六月

香港与内地

6月号的《亿万华民》继续转载欧德理牧师《香港基督教新教差会》一文：香港众教会共有2200名当地信徒，其中近1500人按时领圣餐，另有563名中国儿童在基督教的体系下受教育。也许有人会问，开埠以来33年的耕耘，25名宣教士常住香港，每年成千上万的宣教经费消耗于此，周遭数十万之众传福音的对象，却仅为基督赢得区区2200人，这些人在亿万华民中能起到什么作用呢？^{〔19〕}欧德理牧师既不逃避这样的质询，也未夸大数字搪塞，更不因开荒之艰难而气馁，他在这2200人中看到了未来的丰收：“神知道我并不是指着各差会的成就夸口。我完全了解，

作为宣教士我们是何等软弱；我也完全了解，我们的当地信徒中有多少不足，但我们越软弱，越能显出我们工作果效之奇妙。同样的，当地信徒虽然在基督徒品格上有种种不足，但我非常自信地认为，香港任何一个本土教会都不逊色于一般的欧美教会，不是从人数上说，而是就基督徒的热忱和信仰生活而言。”^{〔20〕}

欧德理牧师不仅对郭实腊的宣教尝试做出了中允评价，对香港其他差会的成败也直言不讳。不论是伦敦会的理雅各博士（Dr. Legge）^{〔21〕}，还是圣公会的施美夫主教（Bishop Smith）^{〔22〕}都犯了同一个错误：招收不信主的中国男孩，供养他们，使他们衣食无忧，从英国招募一流的教师给他们英国式的基督化教育，

〔19〕 引自“The Protestant Missions of Hong-kong”，*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ne 1876, Vol.1875-1876, p.150。

〔20〕 同上，第152页。

〔21〕 理雅各（James Legge, 1815-1897），伦敦会传教士、香港双语教育体制的创始人，后任牛津大学汉学教授。所交往的中国人士包括黄宽、黄胜、王韬、洪仁玕等。

〔22〕 施美夫（George Smith, 1815年6月19日-1871年12月14日），1844-1864年间任香港圣公会首任会督（主教），亦是香港的首任教育部门长官，及多家由教会开办学校的校长，被誉为香港现代教育的先驱。

然后指望他们毕业后能出去做谦卑舍己的传道人，或成为本土教会忠实的牧师；这和“福汉会”系统一样是不切实际的梦想^[23]。这种失败的必然性，自基督教东传之初就已露出端倪：第一位华人传道人梁发的儿子梁进德，经过西教士数十年的精心栽培，仍然无法摆脱世界的诱惑，先受聘为林则徐、耆英的译员，后担任警察署、海关等处的职务，面对每月50元的高薪，便再也无意效仿乃父，当一个月薪仅12元的传道人。^[24]这些历史遗憾，在留学热、出国热和物质主义化的今天，对支持中国大陆宣教事工的诸福音机构，仍有警示借鉴的作用。不过，马礼逊和米怜的失败成就了英华书院，理雅各博士的失败成就了香港中央书院（Government Central School）^[25]，而施美夫主教的失败成就了拔萃书室（Diocesan School）^[26]。三者都是香港最早的初中级教育机构的佼佼者。

欧德理牧师总结说：“我们不是在收割或收获，我们只是在播种与栽培。感谢神，有越来越多的华人信徒愿意分担这些工作，不仅从金钱上，也从人力上。”欧德理牧师于1876年所摄的这幅香港教会的快照，可以说是几十年后中国内地很多城镇的属灵蓝图：少数宣教士带领一小群本土基督徒装备、操练，为要赢得全地的一大群。

温州的流言

1875年12月6日，曹雅直写道：今年是他最开心最满足的一年；明年2月5日，将是他到达中国的十周年，在这十年里，“他对我与我所爱的真是极其良善与

慈爱”^[27]。不妨让我们回顾一下，在这最开心的一年和这充满神恩典的十年里，曹雅直都经历了些什么——

“我听说我的名字被送进了衙门。几个铸私钱的不法分子被官府抓去，招供说我在其中捞了不少好处，现在全城都闹得沸沸扬扬了。这种‘供词’大大阻碍了事工的发展。”从岁首到年终，这类那类的流言从未间断过：不久前，一家钱庄被抢，居然有人说是洋人下的令。接着，又有谣传说洋人预言南门一带会降大灾。很多人家吓得搬走了，到了所说的那个晚上，城里到处都是求神拜佛以求消灾免祸的人。接着几处着火，又有流言说这灾与洋人有关，因为他曾预言东西城门之间的民宅都会烧光。因为天主教传教士经常包揽词讼，民众很容易把这种印象套在所有外国人身上。如果哪里发生命案、抢劫，抓不到凶犯，很多人就会说他们躲在洋人家里，所以地方官不敢去搜捕。^[28]

曹雅直又举了一个实例：“某个主日下午，我在证道时看了几次表，有人私下打听我从口袋里掏出来的是什么，我又为什么老看它。别人就回答说这是一个骗人的妖器，看着它我就能知道有多少人、被我骗到何等程度。当足够的人被骗到一定的程度，我便停止讲道。我当时并不知道此事，要到很久以后下乡时才听到铺天盖地这样的传说。”^[29]

在流言蜚语的包围下，女校的招生当然快不起来。尤其是得知洋人拒绝为女孩缠脚，做父母的宁愿女儿们挨饿受冻，也不肯让她们长成受过教育的“大脚婆娘”。尽管如此，曹雅直仍乐于以他“独脚番人”的身份吸

[23] “The Protestant Missions of Hong-kong”, p.150.

[24] 有关梁进德的资料参考苏精：《中国，开门——马礼逊及相关人物研究》（香港：基督教中国宗教文化研究社，2005年）一书中“林则徐的翻译梁进德：马礼逊施洗的信徒二”一章。

[25] 香港中央书院于1862年成立，1889年更名为维多利亚书院（Victoria College），1894年再度更名为皇仁书院（Queen's College），一直沿用至今。该书院为香港历史上最早的官立中学，也是香港著名的男子中学，中文校训是“勤有功”，拉丁文校训则是“Labor Omnia Vincit”。人才辈出，孙中山、霍英东等皆曾在此就读。

[26] 全称为 The Diocesan Native Training School，为拔萃男书院和女书院的前身。

[27] 引自同期“Difficulties of Missionary work”，p.146.

[28] 同上。

[29] 同上。

引人信主。过去几周，他每天都在礼拜堂的书店“守株待兔”，为要见到秋收后，各乡镇进城办事的人。这些人走在温州府城的街上，看到一个‘番人’坐在屋里，总是会进来看一看。曹雅直借此机会向他们传讲耶稣，很多人临走都会带几本福音小册子回家，多年来，很多人进来听到福音，也愿意进一步慕道，却不再有另一个机会。虽然多年来始终没有足够的同工可以负责跟进的工作，曹雅直仍会记下其中最希望的几个人的姓名地址，安排人去拜访他们。“带人信耶稣，这就是我们活着的目标、祷告的目标、期盼的目标。如果我们在这事上失败了，我们的人生就全然失败；如果我们在这事上得胜了，我们的人生就全然得胜。”〔30〕

因着这样的信念，在种种逼迫、患难和挫败中，曹雅直仍可以自得其乐：“我最大的乐趣之一，便是在月圆之日，和当地人坐在院子里，仰面向天拉家常，一聊就是一个多小时。这样子的赏心乐事，在英国是无人知味的。”〔31〕诚如欧德理牧师所言，十九世纪下的宣教士们不是在收割，而是在播种，但神的同在并不因此而减弱。

武昌胡裁缝

继洗衣妇王妈之后，祝名扬又在武昌为三人施洗，其中有一位姓胡的裁缝。他在葛店一带有不少亲友，当祝名扬和姚传道下乡布道时，他主动相伴，并安排大家住在他亲戚家里。但是葛店之行并不顺利。证道开始没多久，人群中就起了骚动，很快，在漫骂和推挤中，祝名扬等人所靠的那堵屋墙开始坍塌，三人只能夺路冲出重围，向地方官求救。那位官员年纪较轻，人也很友善，并请三人住在家里。祝名扬婉言谢绝，仍回到客栈住宿。两小时后，那位少年官带人前来探视，

当见到一个洋人竟住在那等简陋的客房，深感意外。祝名扬借机告诉他，基督徒的快乐并非取决于外表的舒适，而是建立在神的慈爱和救恩之上，以及对永生的盼望。〔32〕

第二天，为了听到更多的福音，胡裁缝的两位亲戚加入了布道团。他们随走随传，走到一个小村子，巧遇一位别处会友的妻子：陈氏。她曾在镇江教会申请过洗礼，但因为对教义所知太少而未被接受。碍于礼法，祝名扬无法当着众人的面和陈氏私谈，只能请胡裁缝问她。事后，胡裁缝告诉祝名扬：“我觉得她心里相信，但口里还不敢承认。”传道人的意外出现，无疑增强了陈氏的信心。她很快烧出一桌饭菜，盛情招待大家。〔33〕

最终，祝名扬一行来到了胡裁缝的家乡，那是个小村子，村民大多姓胡。胡裁缝站在两百多族人面前，毫不以福音为耻，放胆为基督作见证。当然有很多乡人反对他，因为他“忘了祖宗”。晚饭后，众人聚集在一间小土屋里准备晚祷，忽然听到几个村民跑去拜火神。原来，有人听到母鸡发出公鸡般的啼叫，他们说，母鸡打鸣，一定会惹动火神的怒气，若不献祭让神灵息怒，必会降火烧屋……〔34〕

葛店之行看似一无所获，但任何一个地方，都会像福音书所记载的，有劣土也有好土。到了下一期的《亿万华民》上，我们就能在巴子成的日记中看到：“2月17日，三名男子受洗了，他们都来自离武昌30英里外的小村子，是那位新近信主的裁缝的乡邻……”，一个月后，“今早又有4人之多受洗了，其中一位渔夫来自30英里外的小村子，是那位裁缝的同乡”。〔35〕因着一个人的得救，整个村子都蒙了大福。和全国各地

〔30〕 同上。

〔31〕 同上，第146页。

〔32〕 引自同期“Missionary Correspondence from Mr. Judd, of Wu-ch'ang”，p.153。

〔33〕 同上，第153-154页。

〔34〕 同上，第154页。

〔35〕 引自“Missionary Correspondence”，p.170, July 1876, Vol.1875-1876, *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一样，武昌教会不是在收割，而只是在播种，但播种者也能预尝到收割者的喜悦。

宁海教会

《走访我们的宣教站》系列，一月一期已经连载到了第六期。虽未标明作者姓名，但从行文和口吻来推测，非戴德生莫属。这期的《亿万华民》引介的是宁海福音站，宁海教会成立于1868年1月。1869年，第一位信徒石太太受洗，后来成了售经妇女。1869年到1872年，又有11个人归入主的名下；临近的西店也有十多人接受了耶稣。^[36]走进城门的时候，正好有人出殡。随行的当地信徒一边让路，一边感慨道：“咳，如果福音今天才临到此城，对这个可怜的人来说就太晚了。”是啊，然而对于成千上万随时会死去的中国人来说，福音还是来得不够快。^[37]宣教士在中国大地传福音，就好像在和死神赛跑。

聚会之后，会众仍坐着不散。啊，原来他们期待今晚能有一次“宣教报告大会”：浙北众福音站的事工进展如何？新宣教士到宁海扎根长住的可能性有多大？很难想象，这些心地单纯、信主不久的乡民们，不仅对中国各地的消息饶有兴致，也热心了解宣教士母国的新闻。他们想知道“穆先生”和“桑先生”近况如何。有一位老人还特别在祷告中，求神大大使用这两位洋弟兄，让他们可以带领更多人信主、并愿意到中国宣教。这两人会是谁呢？宣教士中可没有姓“穆”和姓“桑”的。——啊，原来这是他们给“慕迪”（D. L. Moody）和“桑基”（Ira D. Sankey）^[38]两位布道家起的中国名字！有人甚至希望这两位布道家的事工可以蒙福到一个地步、英国得救的人数多到一个地步，鸦片贸易会被取消。^[39]不知当年《亿万华民》的英国读者看到

此处，会作何感想。一百多年之后，当英美教会逐渐萎缩，华人教会逐渐壮大之际，我们更应该效仿当年的宁海教会，虽然缺乏经验，虽然所知不多，仍愿为西方教会和传道人摆上切实的祷告。

杭州旧事

很明显，《亿万华民》汇报远东宣教的近况，既为了数算主恩，也为了激励西方听福音听出“属灵抗体”的教会人士。福珍妮在“给年轻人”专栏中又和小读者们回忆了一件杭州往事：杭州时期的内地会总部位于新街弄一号，跻身于民宅与店铺之间，左近还有一家兵工厂和私塾。一个看似平淡无奇的日子，士农工商安居乐业……突然，传来惊天动地般的巨响——原来是兵工厂的火药库爆炸了，五十多人当场丧命，还有很多人重伤不治，生不如死。目睹这一幕惨剧的福珍妮感慨万千：与福音堂比邻而居，他们中间大部分人都曾听过福音，却没有立刻接受。他们便这样与救恩擦肩而过，现在一切都太晚了。但对大部分杭州人而言，这件意外很快就过去了。今天，他们仍像挪亚的世代那样吃喝嫁娶，若无其事地在罪中讨生活，仿佛有无数个明天在等着他们，却不知自己随时会堕入罪的坟墓。你们——福珍妮同时代的英文读者，和这篇译文的中文读者——你们听福音的次数远远超过晚清的杭州人，你们是否比他们更能明白箴言中的警告：“不要为明日自夸，因为一日要生何事，你尚且不能知道”。^[40]✝

特别声明：该文稿曾于2008-2009年间在香港《时代论坛》周报上连载，经作者修订扩充后转载于《教会》，在此特别感谢《时代论坛》报社允许转载。

[36] 引自“A visit to our mission stations VI. Si-tien to Ning-hai”，*China's Millions*, British Edition, June 1876, Vol. 1875-1876, p.144。

[37] 同上，第144页。

[38] 桑基于（1840年8月28日出生在苏格兰的爱丁堡——1908年8月13日），1857年移民美国，大约30岁左右开始与慕迪同工，成为著名的福音歌手，人称“美以美会的甜歌星”（The Sweet Singer of Methodism）。

[39] “A visit to our mission stations VI. Si-tien to Ning-hai”，p.144。

[40] 引自同期“The Sudden Summons”，p.150。

什么拦阻你的默想？

清教徒领袖经常警告人们关于默想的拦阻，下面是他们对这些拦阻回应的总结：

拦阻 1： 没有预备好，或者无知。这样的人说他们不能把思想集中在一个对象上，他们的思想飘飘，被抛来抛去。

回应： 没有能力，无知，飘忽的思想并不能使人免除义务。你失去能力，这不等于神失去了权利。老实说，你没有预备好，这是因为你忽略了默想，不爱真理。“有罪的人性并不废除我们与神的约定，正如一个仆人喝醉酒，这并不能让他可以不工作一样”，曼顿（Thomas Manton）写道。把被神成圣的知识好好收集起来，来解决你这个问题。不断操练这知识，同时倚靠圣灵，求他帮助，你就会逐步发现默想变得更容易，更甘甜。

拦阻 2： 忙碌。这些人说他们被这世界上的工作如此烦扰，以致不能严肃认真地花时间在这个责任上。

回应： 真正的信仰不是只是在空闲的时候才去行出来的。极大的忙碌应当驱动我们更加去默想，因为这时我们有更多的需要带到神面前去默想。

拦阻 3： 灵性消沉。这样的人承认，尽管他们有好的愿望，但他们的心很容易离开默想。

回应： 马太福音 11:12 说天国是给那些要努力得着的人的奖赏。为什么你疏懒于那可以带来直到永远的赏赐的属灵追求，却不疏懒去追求那只能带来暂时的赏赐的这世上的工作呢？灵里沉睡会让一个人穿破烂衣服（箴 23:21）。正如曼顿所说，下苦功夫强于受苦，被责任的绳索捆绑胜过被黑暗的铁链捆绑。

拦阻 4： 世界的欢乐和友情。这样的人说他们不想行义过分，因此不希望抛弃虚空的娱乐和朋友。

回应： 世界的欢乐败坏我们的心，使我们的身体不能去尽默想的责任。贝兹（William Bates）写道，要记住，信仰的甘甜无与伦比，胜过感官一切的快乐。

拦阻 5： 内心背离。这样的人说他们不希望负上这么困难的任务的轭。在罪的重担下，他们害怕与神单独相处。

回应： 曼顿建议，真心用基督的宝血洁净你的良心，然后让自己负上包括默想在内的恩典之道的轭（诗 19:14）。

柯乐麦（Edmund Calamy）警告说，疏忽默想的后果是很严重的。这导致内心刚硬。为什么神的应许和警告不能打动我们？这是因为我们没有默想这些应许和警告。为什么我们对神的祝福如此不心存感恩？为什么他的作为和施加的苦难不能在我们的生命中结出义的果子？为什么我们不能从神的话语和圣礼中受益，为什么我们如此判断人，为什么我们为永世做预备时如此软弱？在很大程度上这岂不是因为我们缺乏默想吗？



本文作者是 Joel R. Beeke 博士。英文链接：segonku.unl.edu/~agant/BeekeMeditation.pdf
中文翻译来源于“古旧福音”网站《清教徒的默想操练》，略有校对和编辑，原文链接：
<http://www.old-gospel.net/viewthread.php?tid=112&extra=&page=9>（2013年3月7日存取）

在圣灵里的生活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身的形状，作了赎罪祭，在肉体中定了罪案，使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不随从肉体，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基督若在你们心里，身体就因罪而死，心灵却因义而活。然而叫耶稣从死里复活者的灵，若住在你们心里，那叫基督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也必藉着住在你们心里的圣灵，使你们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

——罗马书8章1-11节